

，常常用英文的語法，因為我在加拿大已經住了十二年，看的聽的都是洋的多些。我到底是兼懂兩種語文，用英文語法寫中文，不會太離譜。但是我決心會用英文文法來寫中文。

我的外孫女講華語，常用英文語法：公公，我可不可以出去玩，現在？

她這句英語式的華語，聽起來很刺耳。可是，我偶爾寫出來的英文式的中文，讀起來還不覺得十分不通。爲什麼？因爲我們已經慢慢習慣了（此句我原是寫成：因爲我們慢慢已經習慣了）。文言文的語法，反而更接近英文。例如天寒甚，天甚寒，讀起來差不多。

我們明白了華文文字的獨特性，我們便要好好掌握，而且充分加以運用。在這方面，馬華作家佔了先天的優勢。

秦始皇統一了文學，不曾統一語言。照舊約聖經的記載，神變亂了我們的口音，使我們的言語，彼此不通。大馬華人所用的方言極多，這正是我們的福份：我們可以「書同文」，用同一種文的形式，也就是傳統的、與口語不同的文章格式；我們也可以用「我手寫我可」的語言格式來寫文章。

（上面所謂文的形式、文章格式，以及語言格式，我可能述說得不清楚，因爲我手寫不出來；希望收來用我的口來解釋。）

其次是充份運用華文文學的單音、聲韻和平仄，還有就是華文的字的詞性，沒有嚴格限制，動詞各詞之類常常一字通用。字的重疊，（詩經中有許多例子，口語中有慘兮兮的，窮哈哈的），也很寶貴。

文字是文學的工具。華馬文學的工具，真是再好不過。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我們有全套；而且那是好的。現在就看我們如何使用了。

文字本身，既然都受時宜的影響，文學所受影響當然更大。西洋文學在這方面的衍演和時尚，我完全外行。我只聽過一些名詞，爲浪漫派、存在主義、意識流……之類。請讓我藏拙。我想強調的，還是馬華文學的發展方向：

「馬華文學就是馬華文學」。從字面上看，這只是一種廣泛而不着邊際的肯定，並不是一個指向。事實上，這一種肯定便是立足點。也是一種立場。從這一點出發，或是站在這個立場，去發展或者是來發展馬華文學，才是真正的馬華文學。最顯著的

事例就是英國文學和美國文學，也可加上加拿大文學，或者紐澳文學，都是以英文爲工具。彼此互受影響，但是各具其獨特性。

馬華文學既然是以華文作工具，我們有某些優點；同時要注意的是：馬華文學雖然是以華文爲工具，我們到底是大馬華人。因爲文學有其地區性。

在我那個時代，我看水滸傳紅樓夢西廂記金瓶梅，我也看魯迅矛盾巴金冰心老舍他們的作品，還有西洋的譯作，爲茶花女年維持之煩惱和飄小婦人之類。但是在學校裏，我卻要讀四書五經諸子及唐詩宋詞和古文。現在，這些都成了古董。因爲文學有其時代性。

馬華文學的創建和成長，全依賴馬華作家。我對馬華作家只有一個建議，那就是不要遷就。遷就的對象，主要的是一般讀者，還有社會環境及其他。

姚拓兄論文的結論，充滿了樂觀和期望，那正是每一個大馬華人所馨香祝禱的，包括我這個冒充內行的外行在內。 □

# 中國文學的大同世界

## ——記西德的國際中文大學會議

\*黃維樑

### 小 引

「中國文學的大同世界」！一個非常吸引人的題目。這是最近一個國際會議 The Commonwealth of Chinese Literature 的中文譯名，譯者是會議籌劃者之一劉紹銘（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另一位籌劃者是馬漢茂（Helmut Martin，西德 Bochum 大學）。當千千萬萬人潮湧至紐約，準備慶祝自由神像一百周年的時候，當歐洲的遊客驟減，為的是對核子輻射塵和恐怖活動心懷戒懼的時候，這個「中國文學的大同世界」學術會議，於世界和平年的六月卅日至七月四日，在西德南部一幽美小堡——萊聖斯堡（Reisensburg）——召開，一共有來自世界各地的六十多位學者參加。

這次會議的題目，令我想起 William Walsh 的一本書《Commonwealth Literature》（一九七三年由牛津大學出版）。此書評介的是全球各國英語國家的文學，英、美的除外。Walsh 是英國利茲大學的 Professor of Commonwealth Literature。我不知道劉、馬二位為會議命名時，有沒有受到 Walsh 此書的啓示；無論如何，這次萊堡的會議，在命名、涵義等方面，在中文文學界，都開風氣之先

。忝為與會者，我把這次會議作如下簡略的報道，有時並加上若干管見。由於會議上宣讀的各篇論文，尚在寄回香港的途中，下文的報道如有失誤，概由筆者個人負責。為了節省篇幅，提到與會者時，所有的教授、博士、先生、女士等稱謂，一律免去。

六月卅日

六月卅日上午的開幕禮，首先由西德武穆（Ulm）大學校長 Fliedner 致辭。他用流暢、近乎正宗的英語歡迎大家，並引述中國詩人李白撰寫《答蕃書》的故事，指出國際溝通的重要。武穆大學是一醫學和理工大學，這位校長如此文質彬彬，使人好感頓生。跟着由馬漢茂發言，題目是《現代中國文學之大同世界：一個德國人的觀點》。馬氏說當代中國文學與德國文學有兩個近似的方面。中國有文革，德國有納粹，這些都是沉痛的歷史，為作家所不能忘懷。中國分為大陸和台灣，德國裂為東德和西德，如何捐棄前嫌，終致統一，身為作家，對此常常耿耿。馬氏繼而對目前中、台、港、新、馬各地的中文文學，作一鳥瞰式巡禮，他

特別提到香港對大陸文學的報道、編輯選集、和評論，為其他地區的學者提供了不少方便。馬氏之後，劉紹銘以《中國文學的大同世界》為題講話。劉氏指出，外國研究中國當代文學的學者，通常只重視這些作品的政治意義和社會意義。像杜邁可（Michael Duke）和陳炳藻那樣細析《棋王》技巧的甚少。劉氏又認為，評價作品之高低時，下筆應該謹慎。有人說趙開的小說集《波動》，「足以代表中國四十年代以來最優秀的文字」；劉氏認為這句話應稍微修正一下，譬如說：「……足以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十年代以來最優秀的文字。」案《波動》中的作品，其前衛性風格，誠然突出，但說它足以代表中國大陸自四十年代以來最優秀的文字，我相信內地老、中、青三代的衆多作家，都難以首肯。我就不能同意，雖然我肯定它的獨具一格，以及出版者的獨具慧眼。

跟着是休息和吃茶，然後是「與作家聊天」的時間。來自北京的張辛欣和來自台北的李昂，並排而坐，先後發言。這兩位小姐，同樣口舌伶俐、反應敏捷。

張辛欣以《在同一地平綫上》等小說飲譽於時。她編輯的報告文學集《北京人》德文本剛剛出版，多月的「辛」勞有了成果，自然「欣」慰不已。李昂則憑《殺夫》、《暗夜》等小說成為暢銷作家。《殺夫》以題材和意念都大胆而備受注目，它是台灣「女性文學」中的重要作品。這兩位尙待字閨中的作家，寫婚姻生活、男女關係，或動人心弦，或驚人心魄，誠然愛愛獨造。

卅日下午，分爲兩組，同時進行，宣讀的論文共有五篇，計爲王德威（台灣大學）的《老舍的喜劇小說傳統在台灣之延續》、Herrmann Halbeisen（西德的Bochum大學）的《從「淪陷區」到「模範省」》、林耀福（台灣大學）的《「新批評」之後的台灣文學批評》、Marian Galik（來自Bratislava）的《一九一八至七九年間現代中國文學研究概況》、李歐梵（芝加哥大學）的《超越寫實主義：中國當代文學對現代主義模式之嘗試》。李氏認爲大陸近年的小說和新詩中，雖有現代主義的傾向，但並不徹底，不能和台灣這方面的作品並論



本文作者黃維樞博士在會場上發表論文

。他認爲王文興的《家變》、《背海的人》諸小說，是現代主義的極至，也極不易讀，常使讀者叫苦連天。筆者對此深有同感。

七月一日

第二天，即七月一日，上午宣讀的論文，分爲兩組，共有四篇，計爲李子雲（《上海文學》）的《中國大陸女作家過去七年作品之特色》、永樂多斯（來自馬來西亞）的《馬來西亞的華文女作家》、喬偉（西德Trier大學

）的《台灣的小說》、Eva Muller（東德Humboldt大學）的《尋根：舊傳統與新態度》；此外，葉維廉（聖地雅歌加州大學）以「有效的歷史意識」爲旨，做了報告。李子雲把近年的大陸女作家分爲三類，做了扼要的介紹。在追溯淵源時，她說張愛玲有如「戰爭的廢墟上長出的一株罌粟花」。新穎的比喻，使聽衆的眼目爲之一亮。永樂多斯的論文，涵涉甚廣，衆多的作家名字，與李昂和張辛欣不一樣，對與會者而言，都是陌生的。

下午的論文，兩組共五篇，計爲葛浩文 Howard Goldblatt，舊金山州立大學）的《大陸與台灣文學中未有答案的問題與不問也有答案的問題》、Barbara Kaulbach（西德 Schwabisch Hall 歌德學院）的《黃凡：台灣年輕一代作家的「犬儒」主義者》、相浦（日本大阪外國語大學）的《大陸與台灣文學互相的影響以及日本在其中所扮演的角色》、劉年玲的《詩歌對一個時代的反應》（近年的大陸新詩）、Ruth Keen（西德科隆）的《德譯大陸與台灣文學簡介》。相浦說，他們日本人有時盲目西化，有時

也回顧日本的「精神故鄉」——中國文化。這是日本人研究中國文學的一個原因。在日本，要說服出版商印行中國文學作品的譯本，頗為困難；在西德，在美國，也都不容易。日、德、美同為經濟強國，尚且如此，其他國家更可想而知了。這次到萊堡開會之前，筆者在漢堡認識了比利時的Germain Droogenbroodt，他主編一套名為Point (Poetry International)的叢書，剛剛推出了一卷《(China China. Contemporary Poetry from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彩色精印，有英文和德文兩個版本。詩集銷路有限，世界各地率多如此。這位比利時人明知其不可而為之，令人肅然起敬。言歸正傳。相浦杲和Keen兩位的論文，開列了長長的日譯和德譯的中國現代文學作品目錄，彌足珍貴。葛浩文是一位孜孜不倦的譯者，蕭紅、陳若曦、黃春明等作家之西傳，他居功至大。這次他的論文涉及李昂的《殺夫》，於是「殺夫專家」之名，傳遍堡內。蕭、黃等小說的英譯，都由美國的印第安那大學出版社出版。據說印大出版社因為這類書籍銷量不佳，以後不再出版了，使人聞之嘆息



大會上最受矚目的兩位女作家  
中國大陸的張辛欣與台灣的李  
不已。

七月二日

七月二日，休息一天。節目表上寫着：「無課」。主辦者安排大家到武穆市，參觀其大學圖書館，以及該市的教堂。圖書館是一洛可可 (Rococo) 式建築，華麗而不俗艷，金碧生輝，主人家還預備了豐盛的茶點。教堂歷史悠久，宏偉肅穆，這是歐洲各地的普遍景象，不在話下。

中午到了史圖葛 (Stuttgart) 市，市政府在大廳中以午餐招待。

此廳雖然不若巴黎凡爾賽宮的鏡廳那樣富麗堂皇，卻也氣派不凡。處身其間，使人有「經國大業」、「不巧盛事」的聯想。下午參觀史市的畫廊。它以建築的前衛著稱，與德國多數博物館、畫廊之古色古香，殊不相同。這個畫廊以現代藝術為主，收藏甚豐。我這次歐遊，曾經諸名城的藝術滄海，對史市畫廊的藏品，自然有「難為水」的感覺。然而，對史市以及德國其他大小城市的市容、建設、民風等等，印象良佳。用灰燼中升起的鳳凰來形容西德，一點也不誇張。

這次開會的萊堡，在君士堡 (Gunzburg) 之郊外。君士堡是小城，晚上的節目，捨喝啤酒之外無他。七月二日的武穆和史圖葛之遊，是甚好的調劑，使我們在翌日可以精神煥發，「坐而論道」。

七月三日

七月三日上午，兩組共論文四篇：鍾玲（香港大學）的《台灣女詩人作品中流露的 sense 與 sensibility》Wolfgang Kubin（西德波恩大學）的《鄭愁予的詩》、Michael Duke（加拿大庇詩大學）的《英譯現代中國文學作品面

對的問題》、William Jenner（英國利茲大學，題目同上）。鍾玲的論文長達八十頁，例証豐富。

Kubin；在討論鄭愁予的「浪子」形象時，引起一番爭議。Duke和Jenner都指出，要中國文學在外國受重視，譯本的質素必須好之外，原著的水準更重要。據說Jenner發言時，舉出了若干段不合格的譯文，予以不客氣的批評，引起了不尋常的討論。

下午，兩組共論文五篇：

John Minford（香港中文大學）的《楊煉：中國傳統之探求》、Sean Golden（西班牙Barcelona大學，題目同上）、王潤華（新加坡國立大學）的《星華文學傳統與文化的認同》、黃森同（馬來西亞國立大學）的《馬華作家之身份》、姚拓（馬來西亞友聯文化機構）的《馬來西亞獨立後馬華文學之發展》。楊煉是一位「朦朧」詩人，多篇作品中神話和典故的密度甚高，頗為難懂。他與張辛欣、李昂一樣，以作家的身份參加會議，也同樣受注目。

七月四日

七月四日，會議的第四天，也是最後一天，上午兩組共六篇



左起：劉紹銘、鍾玲、杜可 夫婦（加拿大）、蘇雪爾（法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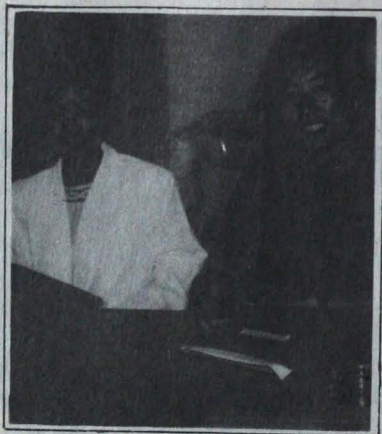
論文：黃維樑（香港中文大學）的《香港文學與中國現代文學的關係》、施穎洲（馬尼拉《聯合日報》）的《在菲律賓的現代中國文學》、Harro von Senger（蘇黎世大學）的《中瑞（士）文學：談趙淑俠的一些代表作品》、Caludine Salmon（來自巴黎）的《椰樹下的血》、潔泯（中國社會科學院）的《中國新時期文學中的當代意識和尋根意識》、鄭樹森（聖地雅歌加州大學）的《文革後的荒謬劇：談高行健的作品》。鄭氏指出，高行健的《車站》一劇，在思想意識和藝術手法兩方面，都有突破性表現。

七月三日下午和四日上午，

有六篇論文，談的是香港、新、馬、菲等「少數華人」地區的中文文學；加上七月一日上午永樂多斯那一篇，一共就是七篇了。這次會議的論文共有三十一篇，「少數華人」的佔了七篇，即近四分之一，不算受歧視了。六月下旬，我在漢堡參加國際筆會第四十九次大會，其中一個小組會議的題目是《被忽略了的文學》（Neglected Literatures in Our Period）。節目中特別注明：「這類研討會，在國際筆會會議中，乃首次舉行。」大會不忽略「少數民族」，奈何大會的與會者對「少數民族」的文學提不起勁。那一天，保加利亞、冰島、菲律賓、塞

內加爾（西非地方的法蘭西邦協內的獨立共和國）諸國的代表作家先後上台，介紹該國文學，可惜台下聽眾寥寥，和葛拉斯（Gunter Grass）、宋姮格（Susan Sontag）「作秀」時的觀眾數目相比，「榮譽」立見。這次萊堡的七篇「少數華人」論文，聽眾的多寡，各篇雖然不同，平均而言，確是和其他那二十多篇相形見少的。與會者之一的小說家商晚筠，其作品甚得王潤華推許。可是，讀過她小說的人畢竟不多，也因此，她沒有法子跟李昂、張辛欣鼎足而三，而大會也沒有這樣安排的用意。中文文學，在這些華人地區，確是困難重重的。施穎洲和姚拓兩位前輩，分別在非、馬努力多年，令人感佩。施氏說：「四十多年之間，……我單刀匹馬，像吉訶德先生。」姚氏說：「《蕉風》三十一年來一直賠錢，已賠了一座大樓了。」新加坡的情形好一點，已有多種文學選集。王潤華還透露，國立新加坡大學中文系正在編《新加坡詩選》。

香港文學的情形，我自然知道不少，但知之愈多，愈難以用一兩句話來概括。不過，至少有



鍾玲（香港）楊煉（中國）

一點使人感慨的，就是，這次會議，只得我宣讀的一篇，是和香港文學有關的。本來，香港的丁望、董橋、戴天，也有赴會的計劃。董橋本身是美文作家，擬定的題目是《消費社會中美文（belles lettres）的危機》，相信多少會從香港的文學環境出發，討論當代中文的一些問題。戴天各方面的涉獵頗廣，也應該觸及香港文學。（丁望原擬的題目，則以大陸文學為題材。）可惜，丁、董、戴三人都沒有參加。

下午的會議，不分組，先由楊煉和李陀（來自北京）分別就《詩的自覺》和《意象的激流》兩個題目發言，然後由夏志清（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作總結性評語。夏氏說赴會之前，在紐約先行「惡補」一番，把會議中要討論的作品盡量拿來念，由此發現了海峽兩岸不少新出版的佳作。他特別提到《棋王》的文化意識及象徵意義。夏氏又談到寫詩之道，要如何出入傳統。他妙語如珠，常常加插些文壇逸事，引人發噱。不過，有些笑話實在不應以笑話視之。例如，他說，海明威成大名後，批評家總是追着他，要他交出新作，而他寫不出滿意的作品，於是吞槍自殺。夏氏說：我們不要老是迫着大陸或台灣的成名作家繳交新作，讓他們要做甚麼就做甚麼吧，寫作不是一切。夏氏這位小說批評大家，閱讀新作品的壓力實在太大了，吃不消，讀不完啊！

#### 餘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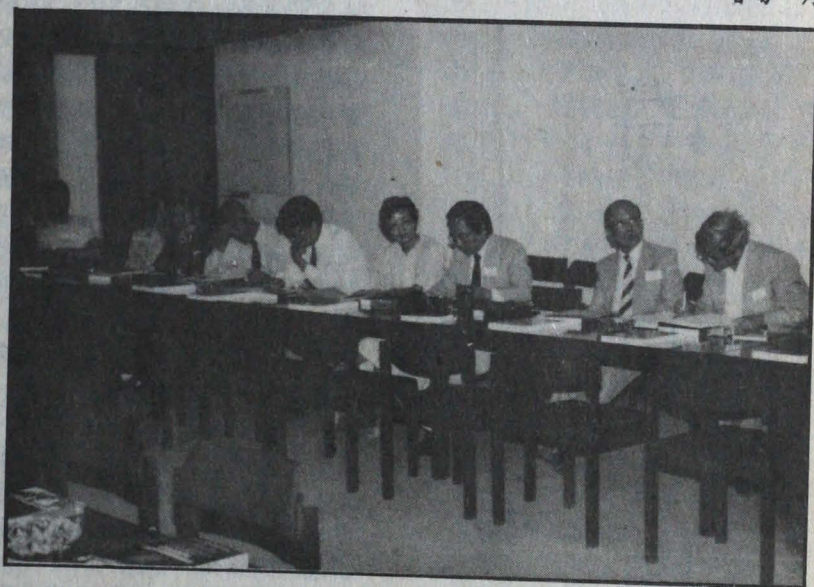
以上是我參加這次會議的一些筆記、一些印象。由於宣讀論文時，往往兩組同時進行，顧此失彼，很多論文的內容，我在上文根本沒有介紹，因為當時不在該組。是次會議的論文，用中英文寫的都有，而上文提及時，一律用其中文題目，我根據的主要

是大會分發的中文節目表。

上文夾叙夾議，我已略述了一些看法，現在再把若干雜感寫下來。

一、會上宣讀的論文，由於才學修養各有不同，水準難免有高低之別。然而，與會者率多態度誠懇謙遜，是切磋磨學問的彬彬君子。不過，有一位先生在報告中，用詞的語意不明，引起多位與會者的詢問。他不但不嘗試解，以求「疑義相與析」，反而說：「沒有解釋這個術語的必要！」這不是治學的態度，也不是論道的態度。

二、會上宣讀的論文，其性質和類別的安排，頗見主辦者力求平衡的心意。不過，由於幾位台灣作家說要來卻沒有來，結果，「均勢」還是達不到。論文有關於小說、詩、戲劇，甚至文學批評的，唯獨沒有散文，令人不無遺憾。請來的海峽兩岸作家，以及論文涉及的兩岸作家，大都相當年輕。長江後浪推前浪，何況這些新秀確有不凡的表現，因此，「年輕化」的做法不但沒有錯，而且值得喝采。可是，老一輩，甚至中年的一輩，無疑受到冷落了。就以大陸的詩而論，北



島之後是楊煉，受海外重視的就是這些青、壯年詩人；卡之琳、辛笛、流沙河……他們，近年來並沒有交白卷，且寶刀未老啊！我們有權要求“poetic justice”！當然，要在四天會議、三十多篇論文中，求各家各派各種體裁各種年齡的均衡，是不可能的。

三、大陸、台灣和香港的文學刊物，每有兼容世界各地中文作品的，不過，以世界各地中文文學為主題的學術會議，且各地都有人來參加，這卻是第一次。

這是萊堡之會的最大意義。君子和而不同，文學藝術尤其重視百態千姿。世界各地中文作家所期待的，應該是個作家間沒有仇恨、充分溝通、彼此欣賞的華人世界，在這樣的「大同」環境中（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沒有核戰，享有自由與和平……），殫精竭慮，作文學上的競賽，發揮文學的力量，為中華文化爭光。這是我所理解的「中國文學的大同世界」。

一九八六年八月一日，沙田

# 詩 的 自 覺

\*楊煉

一九八二年，我開始寫一篇短短的論文「傳統與我們」，我知道，我所持的觀點很容易使自己左右為難，我將被因循守舊的衛道士和叫喊「反傳統」的年輕人同時非議，因為我指出：傳統既不能靠固定的外在程式因襲又不會被自命不凡的小聰明一舉顛覆，真正加入傳統必須具備「成熟的智慧」，即懷疑和批判的精神、重新發現傳統內在因素的意識和綜合的能力。一個詩人是否重要，取決於他的作品相對歷史和世界雙向上的獨立價值——能否同時成為「中國的」和「現代的」？這樣，我實際上是在強調一種自覺——尋求困境的自覺。任何天知的捷徑都是不存在的。意識到危機並冒險突圍，然後在更高意義上面臨深淵，從而使困境永遠觸目，這是中國現代詩開始進入成熟期的標誌。

對於保持着敏感的人們來說，中國詩壇的最新變化具有重要意義：詩，從自發轉向自覺。所謂「自發」，指七九年開始的青年詩人們的「第一次否定」，詩帶着長期被壓抑的痛苦和希望，在牆上宣言或在手中默默傳遞，以有限的西方現代詩手法為借鑒，在詩人的良心所不能接受的世界要求人性和正義。從此，更深刻無情地挖掘人類生存和命運，成為中國現代詩底蘊中不變的主題。作為詩本身，「第一次否定」針對的是七九年以前泛濫的

「非詩」，它反對詩依附方政治但自己仍主要在圖解社會主題，它運用一些現代詩手法却並未試圖建立自己獨立的詩歌意識。它更大的意義在於詩人的歷史而非詩的歷史。真誠和真實。反抗和覺醒。這些「第一次否定」提出的目標，恰恰延伸成為「第二次否定」的出發點。詩的「自覺」的階段，從這兒開始而不是到它結束，基於它而不僅僅為了完成它。在今天，作為詩人，不僅要意識到生存對於人的壓迫，而且必須意識到整個文化傳統乃至世界文字的總秩序對我們作品的壓迫。

今天，我們所進行的是自覺地、內在地分析，把握整個傳統（不僅是四九年以後的歷史）與自己創作間的複雜關係。並力求不是在題材和主題上，而是在表現本身顯示出思考的深度，後一點尤其重要——這裏不存在「尋根」與否的問題，只存在通過創作如何體現出歷史意識的問題；不存在搬不搬用古人典故的問題

，只存在詩的現代構成其縱深力度能否涵蓋失人智慧的文化意識問題；不是匠氣十足地玩弄「美文」，而是把對語言的探索視為更深刻更能動地挖掘人類生存之必需——總之，「自覺」首先是否定盲目性和簡單化。中國文化中思維方式的封閉性，中國歷史異乎尋常的靜止的時間性，加劇

（編者按）詩人楊煉，現年三十歲，是目前中國最有名的現代詩人之一。這篇「詩的自覺」，係楊煉於今年七月在德國參加「現代華文文學會議」時，所呈交的論文。從本文中可約略看出現代詩人的心理路途，與以前的工農兵文學大相逕庭。楊煉的詩，為被西德漢學家譯為德文。現在附錄的「先知」，採自楊煉的詩集「禮境」。



一個詩人是否重要，取決於他的作品相對歷史和世界雙向上的獨立價值……它更大的意義在於詩人的歷史。

了人們栖身於習慣的危險。如果說，洞悉世界使我們獲得了分析自己的某種方法，那麼對我們現實和傳統多層次地無情地切割則進一步深入了對困境之殘酷與突圍之艱難的認識。在詩歌上，這個突圍體現為建立一個詩歌實體的努力。它應當既充滿現代經驗又穿透這些經驗背後歷史的獨特性，既體現為現代語言又把握住傳統作用於某一語言內部的種種內在因素。通過「自覺」，把本來只表示地域的「東方」提升到人類當代文明的普通意義上。中國現代詩唯一的生存價值在於使自已有能力綜合不同來源而形成完全獨立的全新的文字現象。

因此，我們命中注定來導引一種力量，超乎每個個人又在我們生命的歷程中漸次呈現，打上不同詩人的戳記却要求達到同一種內在層次的豐富，於是，詩人一千次死亡為了詩一次誕生。詩人被他的信仰帶入深淵而詩由此拋棄被傳誦一時的厄運。

這就是「自覺的詩人」。可以這樣說：「自發的詩人」之重要，在於他對個人的意義——個人欲望的直接表達（因而，大多集中在表達甚麼）；而「自覺的詩人」之重要，在於他對文學現實總體的意義——他的詩歌世界，必須使文學史面臨改寫的危險（所欲表現者與表現的獨創方式的合一）；「自發的詩人」往往意識不到自覺的必要性（因而，

明明自己在別人陰影籠罩下却依舊沾沾自喜）；「自覺的詩人」却不會由於他對詩本身各種可能性增多了解而減弱創造的神秘衝動，恰恰相反，詩在更高的基點上俯瞰萬物，具有更強的靈感幅射，更深入的把握和締造嶄新秩序的能力。自發和自覺，前者是每個詩人之成為詩人的基因，後者却是一個文化傳統之擁有活力（這活力也必然作用於所有詩人身上）的基因。從自發向自覺的過渡，應被視為同一進程中兩個性質完全不同的階段。彷彿原生質的最初合成，「自發」的碳和水與「自覺」的生命之間，不是遞增，而是創造。

現在，我們考察三個領域探討這一進程，那就是：意識。方式。語言。

對詩歌的基本意識決定着詩人進入創作的角度，間接地，也決定詩寫成後面對世界的姿勢。反觀歷史，中國詩歌的源頭就存在兩種狀態：屈原的層次紛繁的複雜世界與《詩經》的單純的抒情傳統。在屈原的詩裏、自然、歷史、文化背景統統被打碎，被充滿現實感受的詩人重新組合，提升為一個超越狹隘功利性的純粹世界。一種複雜的純粹。而《詩經》則囿於現實的、片斷的場景和感受，直接描寫成雋永的小品。通過現代詩的「第一次否定

」，詩人開始把獨立思考帶入詩中，詩不再僅僅作為拍馬奉迎的工具而成為詩人自己政治、社會、哲學觀念的圖解，今天這樣明天那樣地追逐一廂情願的「真實感」。從「一個老人站在路口」到「一根拐杖站在路口」，從原形描述到變形描述，詩的命運依然如故。在這裏，我要說某種危險近在咫尺：喪失自覺的危險——舉出魯迅的例子就夠了。阿Q的渾渾噩噩，祥材嫂的忍辱偷生，體現出「五四」對封建文化從語言、觀念到文學意識的整體反思，但是，這種獨立性，自覺性很快消失了，他中期直接社會性的雜文，以社會立場代替文學的獨立，有其理由但實際上已與他抨擊的傳統思維方式毫無二致——在層次上，甚至在方向上——一旦文學離開獨立，幾千年的陰影就隨之而來，一步步把悲劇演成鬧劇，直到「文革」那奇異而必然的結果。自發的盲目性不僅吞噬了作家，而且吞噬了自以為「真實」的文學。於是我們發覺：沒有自覺一切建立中國現代文學的神話都是空讀。詩的自覺，從對詩的基本意識開始，我們追溯的是屈原那自足而能動的強大的詩歌血緣，它豐富得足以囊括一切死亡，純粹得高高在上，因而無動於衷，無可利用，不必求助任何外在的說明就直接構成自己的本體。詩是對詩人創造力的考驗，而創造力是詩人的獨立性

(他豐富得足以獨立)、空前複雜的佔有(多層次的經驗)和巨大的綜合能力的總稱。像屈原那樣，調整詩人在現實和文學中的不同角度，把整個世界經由詩人之手變成語言(僅僅是語言)，向詩升起，注入那個橫越千古的絕對空間。從而加入一切時代一切人的世界。我說：偉大的詩，其駭人「是境界」，其境界是穿透死亡到達的證明。詩人寫作而無所期待。語言逐一呈現而構成孤懸的現實。詩孑然一身，隨着歲月與人群的滾滾流動，既紋絲不動又無窮變幻。人類形形色色的苦難，萬物無所不在的智慧，在一首詩誕生的此時此地，圍拔，顯形，攻入每個正在讀它的人。

自發的詩人雖然風格上有所不同，但詩的呈現方式却大致相同(請注意：這個「方式」，不同於每一首詩中常被人們誤認為結構的簡單語言順序。方式是形式部更帶普遍性根本性的某些規律)。自覺的詩人一個突出標誌就是尋求自己詩歌世界的獨特構成——方式，直到每個具體形式的運動。我曾在《智力的空間》一文中寫過：「大詩人並不是以情緒的強弱，而是以充分發掘內涵後構造有機空間的能力為其特的……層次的發掘越充分，思想的意向越豐富，整體綜合的程度越高，內部運動與外在寧靜間張力越大，詩，越具有成為偉大作品的那些標誌。」我又說：「

結構，就是詩的組合關係的總和。」尤其在今天，死亡與證明缺一不可，我們追求的是屈原的高度，而不是陶淵明的高度。通過尋求方式，自然與人生，歷史與現實，個人與社會，文化與人性……詩人的複雜經驗才真正獲得了組合的多樣性，也恰恰是詩人經驗的厚度和意識結構的豐富深刻選擇着方式本身。為了完成詩與整個人類生存的總體觀照，詩拋棄外在的時間性，而在內部讓不同層次的感覺互補，讓相異的思緒相交，讓局部充滿流向我喧囂而整體又渾然寂靜如一。於是，構成方式本身成為詩之內涵的同義語。它不貌以「深刻」，却保持冷靜。不輕率地樂觀或悲觀，肯定或否定，却展示出足以包容這些極端的動態平衡。可以說，詩人對經驗的意識程度越高，對建立自身意識結構的能力越強——越自覺——他在尋求方式時越自由，處理語言和把握內容越主動。詩一旦寫成，便脫離任何人成為一個可能存在的世界。詩人再接近它將與所有人一樣，必須遵循語言方式的引導透入內部層次，最終被一個形面上把握中的總體所俘獲。作者與讀者，並不是在讀詩之前或之後，通過甚麼「詩之外」的方式結識，他們唯一的聯接點是被詩一視同仁的一剎那，是他們真誠地企圖突入這同一個世界的一剎那。

在詩的自發狀態下，語言本質上是一種工具。詩人急於陳述和說明某一觀念，於是匆匆為「意」而「言」。而自覺的階段，語言是詩的初衷和最後目的。語言也是詩面對人類生存的唯一臨界點。它包含「意」却不拘泥於某一個「意」，它是構成詩的最基本材料，却又在構成過程中保持着自己獨特的指向性與豐富的模糊性。詩的複合空間最終取決於它的組合與暗示。從這一點出發，我強調「構成性」的語言，強調語言存在的直接性，突然性，用看起來無根無據的「突入行為」造成詩的巨大空間。在這裏，陳述與思辯只是某種輔助性的手段。詩人尋求困境的本能，促使我們真正深入中國文字，探索它獨特而長期被忽視的表現功能，並尋求與人類當代思維相契合的新的組合關係。「自發」的詩常常是詩人「統治」語言「自覺」的詩人却必須在詩人對語言，語言對詩人，語言對語言之間建立一種互相發現的網絡。尤如屈原在《天問》、《離騷》和《九歌》中，截然不同的語言獲態與詩人互相導引揮灑自如。現代詩更加强了這衝突的狂暴與嵌入的果斷。我說：每一首詩直接呈現如一次原始的創造(決不是在題材上「描繪」開天辟地)，這是中文給予詩人的最大啓示：中國文字字形的視覺性、音調的斷裂性、意像的包容性、塑造的明晰

....層次的發拙越充分，思想的意向越豐富，整體綜合的程度越高，內部運動與外在寧靜間張力越大.....

性並列性，語法的任意性和思維的客觀性——可省略人稱、時態等等，顯示出詩的外在時間被抽象（永遠的現在）與內在空間被構造的同一進程。表意性與表現性的同一追求。每個字，字與字，詞與詞，像天空和最後一抹陽光，黃河與一無所有的黃土，強烈點染勾勒出高原上的黃昏。既各自孤獨又結為一體，既偶然又必然，零亂而嚴整。它賦予詩（或所有文字）存在於世界最本原的含義：通過大規模語言實驗並體驗其內部不斷生長的秩序，本質性地開拓人類生存和創造的領域。詩提高人類。自覺的詩，本身只能是這樣一個其疆域不斷擴大，特性日益鮮明的語言王國。

那麼，概括詩的自覺，或者說詩具有「自覺性」的標誌，可以從以下幾點見出：對於歷史與傳統，既不是盲目依從也不是簡單地尋求「斷裂，而是採取平等」正視、自由吸收的態度，讓從古到今的一切成為自覺參照的背景和隨意駕馭的語言；對於自我既強調體驗性又強調超越性。詩必須在構成本身呈現出經驗的複雜和境界的提升，死亡的豐滿和澄明的單純。每個詩人歷盡滄桑的一生必須由詩賦予無限的意義；對於藝術標準每一首詩置於世界詩歌總環境中應當是獨特的。

它作為人類全新經驗的起點，將方式和語言統一成行為，將觸角伸展得盡可能廣闊，從而能夠在創造另一個自然的努力中使精神歷險與更新。

海德格爾說過：「所有偉大的思想家歸根結底只說出了一個思想。」文字史並無遠近之分，剛剛渡過的一瞬與太古對於我們是同距離的。大詩人是指那些有魄力、有能力創造自己的獨特構成方式，本質地包容當代人類思維的複雜性，趨向那個唯一的思想並為後來者打開領域奠定基點的人。他把自己造就成一個「源」，成為人們摧毀或發現的對象。在中國，對於詩之自發的思考，將使這樣的大詩人的出現不可避免。

作為「叛逆者」出現的我們，正發展和鞏固「第一次否定」的積極意義，更深邃地揭示我們的生存和更有力地創作我們的詩，這條「二而一」的道路，不是把視線引向昨天與明天，而只能注目於今天。不迴避，不畏縮，不理睬烏托邦也不做美學上的低能兒，我們的詩將構成「今天的傳統」：由於歷史與現實的雙重規定——它只能是這個時代的產物——成為反抗和活力的雙重源頭。

因此，我所強調的現代詩，

不是已經出現，引起騷動的那些，而是正在孕育、輾轉陳痛的那些；不是跟在西方流行觀念後面亦步亦趨或只把老祖宗貼在鼻頭上賣假古董的那些，而是能迫使歷史、文化和大千世界化為語言加入詩的現實的那些；當然，有人省悟太遲。有人因無力改變惰性而落伍，但另一些更有能力的詩人懂得：除了完成向自覺的轉變，我們無法使詩擺脫自發階段的社會新聞性質，而中國現代詩以全新的文學現象獨立於世的願望或許永遠不會成為現實。

本文旨在提示「意義」，而非提供「法則」，必須承認，「反叛的願望——重新發現的努力——加入的自覺」，每一步在尋求一個新的困境，每一步也確實陷入了一個新的困境。沒有一次掙脫是一勞永逸的，也沒有一個平衡是抵達終極的。對於中國現代詩來說，路漫漫其修遠分。但是，我說：「當行為上毫無選擇時，精神上却可能獲得最徹底的自由。」作為這自覺的痛苦的唯一報償，在中國文化傳統普遍面臨的黃昏中，我們收獲的與其說是黑夜，毋寧說是智慧的貓頭鷹。

德國哲人黑格爾語：每當人類的黃昏，智慧的貓頭鷹就飛起來了。

# 楊煉小輯

## · 小照 · 詩選 · 及其它

編者



【 博人小傳 】

楊煉 一九五五年誕生來承受  
和這片土地相同的命運。

### 太陽

瘋了嗎？輾轉在黃昏的火刑柱上  
無辜被繫碎，灼熱是一聲哭喊  
韉繩終於從強勁的手裏掙脫  
天空踐踏成陣陣暮色——神諭遠去  
而六條龍倒下

### 驟然松開

狂暴背後的黑色時間  
烏鴉渲染着那個記憶猶新的暗示  
無處棲落，孤零零追逐  
巨大的呼號在蒼茫沉淪中高懸

### 此刻應當到哪兒沐浴

死亡指定的方位，緩緩漂移  
又一次隱沒，日暮荒蕪了  
岩石却在山巔痛苦潔白着渴望的心  
深淵為每顆失明的靈魂怒放

這夜晚：渾圓、充血  
如慶典

但，它復活了：那瘋狂的，灼傷的  
從黑暗啜飲照耀黑暗的威力  
星星的正午——它何時起已不是落日  
而俯瞰宇宙？

\* 中國古代神話：太陽是羲和駕  
馳六條龍拉的車所護送，途中，  
浴於咸池，入於虞淵。

# 《品齋》文人其雜

\*楊煉詩集「禮魂」封面。  
目錄·後記·及簽名·



## 目 录

天问.....	( 2 )
神话.....	( 7 )
陶埙.....	( 10 )
墓地.....	( 15 )
祭祀.....	( 18 )
朝圣.....	( 22 )
高原.....	( 26 )
飞天.....	( 30 )
颂歌.....	( 32 )
诺日期.....	( 35 )
后记.....	杨炼 ( 40 )

楊煉 86.7.1

## 后 记

对我来说，每当一首诗完成，它就已经死了。它应当被埋葬，用土、用火、用时间，象一个被抛弃的情人，开始独自旅行，直到遇见另一位不幸者。

我的小屋是一座“鬼府”，充满了死去的诗的幽灵，也游荡着来自陌生高原的风。半坡彩陶的碎片，象奇形怪状的月亮，在墙上活动起来，注视我。许多年代围拢过来，抓住一个化名为杨炼的人。

有时我觉得：写这些诗的并不是我，诗人其实是诗自己。它们从这片土地深处，这座历史和文化的黄金树林间，缓缓长出。在一个个笔直走来的厄运后面，展开另一重天地，震撼我们，挖掘我们。而诗人，只能象漫游地狱的但丁，脸上带着惶惑，被一道冥冥射来的光芒击中，跟随它充当诗的代言人。

或许是，当一首诗完成，它弃我而去。被埋葬的应当是我——用土、用火、用时间。□

作 者

1984.12.北京.坡上村

先知

跪下心裏掙扎着一個偉大的啓示  
象鷹在血污間抽搐，松針在山上  
祭場在少女們殘忍的夢中

就這樣笨拙而赤裸  
白晝的折磨，啄響王子草火紅  
的憂傷

智慧向天色攀一份無緣的愛情  
——翅聲如雨，向大地  
但怎能不震驚那威嚴在絞痛  
巨石一陣戰抖

山，由此習慣於獨自喃喃  
瀑布垂落，攫取迢迢流亡的冷酷  
看世界如何從一道峽谷奔放  
展開葬禮和史詩

那時，歲月之輪  
是否就被這痠癢的手指所凌駕  
該公開的無數凶險謎語，執拗  
攪動

是否就被預言的一觸所粉碎  
——在最後一瞬？

# 鍾嶸其人及《詩品》

## \* 郝毅民

### 清音獨遠

詩歌發展到楚辭的波瀾壯闊，轉入了兩漢及唐初來。漢代文壇留給後人的印象以「詞賦」為主流。鍾嶸說：「王（褒），楊（雄），枚（乘），（司）馬（相如）之徒，詞賦競爽，而吟詠靡聞。」另外，李陵這位漢代名將世家的後代，為騎都尉，天漢中將步卒五千，擊匈奴。深入異域，轉戰矢盡，降，後病死匈奴。鍾嶸所說：「名家子，有殊才，生命不諧，聲顏身喪」，正是這樣的生命歷程——悲怨，失望，怨曲不申。這般內心的感情與身外存身之境的衝突，正像放逐的屈原。讀李陵與蘇武詩，令人「反復低回，抑揚不盡，使讀者悲感無端。」這兒舉一首：

良時不再至，離別在須臾，  
屏營衢路側，執手野踟躕。  
仰視浮雲馳，奄忽互相踰。  
風波一失所，各在天一隅。  
長當從此別，且復立斯須。  
欲因晨風發，送子以賤軀。  
在漢宮之中，有班姬的「怨歌行」，抒發她被捐棄的悲怨。她藉執扇寄情，隱喻的吟詠。

新製齊紈素，皎潔如霜雪。  
裁為合歡扇，團團似明月。  
出入君懷袖，動搖微風發。  
唯恐秋節至，涼風奪炎熱。  
棄捐篋笥中，恩情中道絕。

《詩薈》胡應麟說：「若非宗國故君之感，烏能迫其幽情，激其變調，下啓百世，上續四始者乎？」胡乎用了“迫”與“激”來表現情緒與客存的矛盾；用“變”來說明表現的藝術手法；正是詩的風力與骨幹。

與上舉兩首詩同風格的至少有十九首以上。可惜「古詩眇邈，人世難詳」，但從文體推測，是漢代的作品。是一階段的發展「清音獨遠」。同時以“詩人”在社會的“風氣”論，“頓已缺喪。”在窮考據的漢儒中詩人的風貌姿態很低。

東漢至建安二百年間，只見有史學家班固的“詠史”詩，是客觀的感觸，並非出自本身被逼迫而激發的幽情，詩文的表現成為文字遊戲，其為質木無文勢所當然。

鍾嶸在探究詩的發展過程中，顯然用了統計分類概念把人生

情境加以綜合分類；因為他有以下的條舉：

- ①「若乃春風春鳥，秋月秋蟬，夏雲暑雨，冬月祁寒，斯四候之感諸詩者也。」
- ②嘉會寄詩以親，
- ③離羣託詩以怨，
- ④「楚臣去境」，
- ⑤「漢妾辭官」，
- ⑥「骨橫朔野」，
- ⑦「魂逐飛蓬」，
- ⑧「負戈外戍」，
- ⑨殺氣雄邊」，殺氣雄邊「
- ⑩「塞客衣單」，
- ⑪「孀閨淚盡」，
- ⑫「士有解佩出朝一去忘返」，
- ⑬「女有揚蛾入寵，再盼傾國。」

「凡斯種種，感蕩心靈，非陳詩何以展其義？非長歌何以騁其情？」

鍾嶸的這個分類不僅在古詩中各有傑作出處；在此後至今，傑作仍然層出無窮，確有概括力，鍾氏從這樣的分析中，回顧到孔子所說的「詩可以羣，可以怨」，並進一步明白的指出來「使

窮賤易安，幽居靡悶，莫尚于詩矣！」記得詩歌初期發展史上所說的：「動天地，感鬼神，莫近於詩。」兩相比較，我們可以認識到：詩發展到漢代，以五言古體的形式，它不只是形式的變，詩的領域卻也擴展到詩經勞人思情的領域。「使窮賤易安」，給感情的幽悶以陳展，以馳騁，詩，為人生服務，詩的本身也因之成為獨立不朽的存在——清音獨遠。

### 三曹的名位與詩品

三曹；曹操、曹丕、曹植。

曹操，漢室的相王，為曹魏王朝奠基。

曹丕，魏文帝，操子。

曹植，操子，丕弟，陳思王。

鍾嶸詩品，植詩上品，丕詩中品，操詩下品，與名位正相倒轉，我們覺得取三曹詩的品級來分析認識，很有幫助了解鍾氏詩品的尺度標準。現在把鍾氏對三曹詩的評語拿來析讀。

對於曹植，鍾嶸評道：

「其源出於國風，骨氣奇高，詞采華茂，情兼雅怨，體被文質，粲溢今古，卓爾不羣。嗟乎！」

前文我們把詩人本身的感情的迫切，認為是“風力”，而“國風”是它的初始代表。情感的表現必然與自身的客觀存在相結合；這種情志與社會，文化，政

治的常態交相感應，「激其變調」，這種內外的衝突，“激變”的強弱，正是“骨氣”的平庸或高雅的區分。這是屬於“詩”的本質內涵一方面。

凡是藝術，表現出來的形象，由眼所視，由耳之所聞，由身所感，引起反應；“詞采華茂”是初步的對語文的感知，接着由於經驗，記憶，推理，判斷而反應增進擴大，（有意或無意的）用“美學邏輯”方法，引起作者與讀者的理智的認識到“情兼雅怨，體被文質。”產生動力。

我們見了感情迫切的程度不同，與外界衝突，引發的“激變”有強弱，基本上是“失望”與“滿足”的對比。像曹植，有那樣不凡的父親，生在那個有為的時代，本身才智條件優越；但只因他在出生次序上落後了不是長子，他不但失去了繼承父親的名位勳業的機會，也被排斥在可能有作為的實際統治者的圈外，甚至於有被殺的危殆。這種對生活意義的失望，籠罩了他生命意義的全部，這種悲苦真是再高也沒有了。

作為詩人，他要發洩這種情感，他無可能走叛亂的途徑，用殺人來做出路，甚至於用自殺也不可能達到“完美發洩”的程度。詩人的靈魂，它要求正面，美好。所以有了感情迫切的“質”

，表現得要有“文”。出自“昇華”才能被認為正當，就是詩的建設性。

不要誤會，因為曹植是“王爺”，地位高才有這種籠罩“全部生命意義”的迫情。這種迫情可以發生在任何人物或社會之中。古詩中的李陵在他送別蘇武歸國時的情境，自身是戰入窮境而降亂的漢將，如今看到長期被扣而終於被釋歸的漢使蘇武起程榮歸了，“宗國故君”之思，李陵的人生意義被整個的控制在失望中，無論是李陵自己，朋友蘇武，或讀者的我們，誰也不能代他找出一點可資滿足的途徑來。

再說班婕妤吧，以美色入宮為女使，為婕妤，她的人生意義，最滿足的是能作上皇后，次下的為寵妃，至少也不要因失寵而充下役。如今失寵，充園役，她的生命意義，全部都失望了，其迫切之至是可以與陳思王，李都尉等同的。

現在來看鍾嶸給曹丕詩的評語：

「其源出於李陵，頗有仲宣之體，則新奇。百許篇率皆鄙直如偶語。惟“西北有浮雲”十餘首，殊美瞻可玩，始見其工矣。不然，何以銓衡羣彥，對揚厥弟者耶？」

顯而可見的，鍾嶸所見到的曹丕詩主要在它的“詞采”，“美

瞻可玩”。當然，曹丕的才華是有的，他感到李陵的“悲怨”，學習到王粲的筆調，都能達到相當的藝術高度。最出色的應當是他的「典論論文」銓衡建安七字的長短，頗有見地。鍾嶸把曹丕的“藝術邏輯”水平加入在詩的價值中，列為中品。又特別寫出“對楊厥弟”曹植來結束評語，真令人遐思。

鍾嶸把曹操的詩列在下品，評說：

「曹古直，甚有悲涼之句」。

一向來對於鍾氏置操詩於下品不表同意者最多。這兒舉例熙載《藝概》的申說來開始探究。

「曹公詩氣雄力堅，足以籠罩一切。建安諸子，未有其匹者也。子建則隱有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之意，鍾嶸《詩品》不以古直悲涼，加於人倫周，孔之上，豈無見哉」。

漢室衰微，羣雄角逐，在激烈的鬥爭中，成為三足鼎立的局面。論本錢，孫權擁有江南已歷三世；劉備雖然家室破落，但本姓劉，稍後又被獻帝封為皇叔，加強了本錢。曹操，為宦者曹氏的螟蛉之子，從軍平黃巾出身，此後無論那一寸功寸進無不是出自他本身的才智努力。以人品論，曹操在三傑之中應高出其他二人之上。

曹操的“氣雄力堅”本屬他人格的全部，當然也表現在他的詩文上。但是他的這種情感正是與前述曹植，李陵那一類感情有方向上的差異。這種感情是趨向“滿足”中的過程上，心靈血肉之苦的吟詠，但它是專向滿足，與從失望的深淵中掙扎出來是不相同的。我們讀他的“苦寒行”最能代表這種情境——走向滿足的苦鬥。

上面引出劉氏《藝概》，「子建則隱有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之意」原是深信儒家學說的傳統說法。我們可以把「隱有仁義」今譯為「完美發洩」，「藹如之意」譯為「美好的表現」。「古直悲涼」是發洩在「求滿足過程上的感情」，以感情的迫切，對生命意義的威脅力來看，它必然比「對失望發洩較為輕為下」。

（“仁義”習慣的認為是“德性”，其實不過是用這兩個“框框”套著情感使它不得越規。）

我們從詩人情感的分析中，找到了這樣的規律。根據這個規律可以衡量其餘的諸家的尺度。

#### 建安風力

一方面鍾嶸評品了曹氏父子的詩，有上中下之別，一方面鍾嶸又用了鏗鏘的文筆寫道：

“降及建安，曹公父子篤好斯文；平原兄弟鬱為陳文棟」

劉楨，王粲為其羽翼。次有攀龍託鳳，自致于屬車者。蓋將百計，彬彬之盛，大備于時矣！”

對於“建安風力”的了解，首先從歷史的發展看，它實有繼“國風”的涵意。再者，當時在鄴郡的人物無不圍繞着“氣雄力堅”的曹公運思出力。那是一種不可言喻的“欲達天功”的集團。就是在集團之內也無不各競巧志，爭一日之長。甚至曹操諸子，包括曹丕在內也無不全心全意的競爭着，不僅升降，也是生死之間的差別，真是直達曲達各施妙著。“激其變調代”情感的迫逼；“激其變調”，總的來說建安依然是劉漢的天下，不到他們心目中的目的地——曹魏，感情上總還是“不可及”的失望或不滿足的缺欠狀態。

舉一首劉楨的“贈從弟”詩來領略他的感情吧。

「亭亭山上松，瑟瑟谷中風，風聲一何盛，松枝一何勁。冰霜正慘悽，終歲常端正，豈不罹凝寒，松柏有本性。」

劉氏以描寫自然；山、谷、風、霜、冰、寒、松柏；從地勢，歲時，來表現衝突，矛盾；用



盛、勁，慘淒的感情托於物象，劉楨內心的感情是怎樣的激動不安，可以想見。最後兩句：「豈不罹凝寒，松柏有本性。」是一種自解，使內心迫激的強度稍有所減輕。鍾嶸給他的評語有這樣的話：「眞骨凌霜，高風跨俗。但氣過其文，彫潤恨少。然自陳思已下，楨稱獨步。」從感情的迫激看，楨少于植。

鍾嶸雖然以品級評詩，是在當時時代風氣——九品論人的影響下——立準的，清淆亂的要求下各此分品。因此他在序文中特別指出：“昔九品論人，七略裁士，校以實實，誠多未值。至若詩之爲技，較爾可知，以類推之，殆均博奕。”又在“一品之中”文字中更明確的說道：“至斯三品升降，差非定制，方申變裁，請寄知者爾。”鍾嶸的這些話並不是客套語。在序文前文中論“詩之至”的條件時，除了“風力、骨幹、辭采、文質”之外，尚有“使味之者無極，聞之者動心”，兩條；是指讀者感情反應的，也是有個別性的。它不似科學公式，無論誰來運算或演解，結論完全一樣。

因此建安詩作雖有上下品級之別，但都有一種抑壓着的激動

的感情一點却是共同的，更加當時的“天才時代”感情有一個潮流，而表現激變的藝術手法各有巧妙。在歷史上自成“建安風力”。

#### 朝代短暫詩風奔流

由劉邦領導建立的漢朝，除中間有十八九年的間斷外，它開始在公元前二〇六年，一直延申到公元二〇二年。四百年的中央統治最後分裂爲魏、蜀、吳。三國鼎立僅僅四十五年又由司馬氏統一起來爲晉。晉自公元二六五年到三一六年，由於北方兄弟民族的活躍壯大起來，已經不能在黃河流域立足，被迫向南方長江流域去建都，從公元三一七年起統治至公元四二〇年，繼續了一百餘年之久。以上從三國時代的四十五年，西晉的五十一年，而偏安的東晉却連續了一百有餘年，很令人思索。

劉裕在公元四二〇年奪取了東晉的王朝，自立爲宋，公元四七九年由蕭道成取帝位，爲齊朝。二十三年後公元五〇二年入蕭衍的梁朝。五十五年後，在公元五五七年由陳霸先立陳朝。到五八九年由隋文帝楊堅接下去重新統一起來。前後一百六十九年間，由東晉之亡到隋的統一，中間四朝皇室，朝代短的只二十三年，較長的也不過五十五年。把這種朝代的年齡拿來與個人六十歲

的年壽作聯想，那麼當時“三朝耆老”真是非常普遍的人生經驗了。

時間是我們認知和思想的一個座標。另一個座標是地域方向。漢代前後四百年的發展，把原來重心在黃河流域的文化技藝推廣開去。建業（今之南京）正是三國東吳的首都，而蜀漢在西南開發，共同形成了長江流域的發展。北方兄弟民族的興起主領北朝，把從白山黑水，蒙古風砂以至青海新疆之間生然的人民引向黃河流域的中原來。

在時空的基本座標上；時間由無限來向無限去；大地上人民的移動，有衝突有協調，形成了洶湧澎湃的民族融和的高潮。偉大壯觀。

向來，我們都指出時代的“苦難”這個認識。如今我們也親身經歷了一些“苦難”；我們感到魏晉南北朝時代的本質應當不只是“苦難”二字足以充份表示。它應該是一個偉大的矛盾存在過程，從人的感知來論它，可以這樣說：由於生命短暫的威脅，激發精神永恆的追求，人都不能脫離實際生活的塑造；同時人的本質就是由於人發現出來了利用自然，改變客存的思想 and 技藝。因此，人一方面時空的產兒同時又向時空客存反投，推動歷史，刻畫歷史。

本文只限於說詩，詩風也正反映了這個奔放的時代。民間的歌謠給了人文新的動力，五言詩以新的形式，掌握生活的內容，沖開了漢代的章句與大賦的主流，首先它在民間流傳起來。稍後正好被新興的人物與政治集團所喜愛，形成了以曹氏三祖與曹植為中心的“建安詩風”。

然而文筆風彩一旦脫離了社會歷史的現實與權力集團的提倡，它自身是無力獨自發展的。「建安詩風」的失落一方面由魏晉的政治轉移；一方面由於時代人物的凋落，詩風也逐步地消失。換一句話說，歷史在主動的操作。到了晉朝之際，另一種詩風出現也就是鍾嶸所說的：“胡大明，秦始皇中，文章殆同書鈔。”建安時代的“風骨”創造性已經不復存在了。

從詩的本身論是一件事，而這種詩風的變也是反映了時代的表現。人，無論身份地位，基本上是要生存的。在這個基本上感情、思想自有它們的衛生經濟它規律。漢代已在流傳的佛家思想模式（thought form）到了魏晉已在與中國傳統的老莊哲學相互吸引，在“時代現實的苦難”摧動下更加强了融合力。魏晉的玄學已成爲時代思想的主流，在詩的國度裏陶潛的許多詩，像「神形影」已經開啓了「哲理詩」

的端倪，只是他高超的詩藝解脫了「平典」如“經”的缺點，表現了富於理趣的優點。陶詩是哲理詩的優良發展作品。

人類對客存的關係本來是有層次的由此創造文化知識。克洛齊把知識基本上分爲二大類：直覺知識與邏輯知識。其實也不過是從單項事物如泰岳，大河，落日之類的感知，認識，進而分析，綜合，抽象的如水木火金土之類的觀念層次。這是生理學的層次，與哲學理化的層次之間的不同。在人生感情莫可奈何的時候，它的發展也有兩個方面：一種是發展想象，利用形象思維而表現成的藝術。另一種發展是用邏輯思維分析、綜合以尋找哲理，科技，求解除。創造手段兩者都在於實踐。

魏晉以降，中國對詩文，繪畫的評論異常發達，也就是說，在情感思想上發展了藝術哲學。從曹丕的“典論論文”以來傑作很多。這正是時代的：物質環境反應；文化繼承，外來文化的刺激，在當時的人心神方面的表現。在“建安詩風”之後發展出來這種藝術邏輯思維應該是很自然的。放眼南朝文壇給後人的印象，藝術邏輯思維的成就有突出的水平。這樣的比較的说法並沒輕忽當時的詩藝。相反的，詩的質與量兩方面都各有它的發展與

提高。現在我們來看鍾嶸的說法吧。

「降及建安，曹公父子篤好斯文，平原兄弟鬱爲文棟……彬彬之盛，大備于時矣！」接着就見這種“彬彬之盛”的詩風隨着曹魏政權的衰落而“陵遲衰微”。到了晉朝，只在最初的二十年頭中有“三張、二陸、兩潘、一左、勃而復興，踵武前王，風流未沫，亦文章之中興也。”可注意的是所指的“張、陸、潘、左”都是三國時代的人物。而其中的“二陸”原是東吳名將陸遜的後人，他們懷着滿心的大志由南北上入洛。大有輔佐英主一統天下的雄心。不以分鼎割據爲滿足。這心態從基本上是與當初的「建安風骨」的心態相合的。也因此「建安風骨」雖然在歷史的主流失勢下而猶能一時之間「風流未沫」。鍾嶸接着說：

「永嘉時，貴黃老，稍尚虛談；於時篇什，理過其辭，淡乎寡味。爰及江表，微波尚傳。孫綽，許詢，桓，庾諸公詩，皆平典似道德論，建安風力盡矣。」

鍾氏所說的「微波尚傳」正是所指的郭璞，劉琨這些以恢復中原爲職志的英雄們。在心態上與「建安風骨」相接，然而偏安已經是皇室以及一般大臣的共同心態，掌握着政權，只靠少數人心志

的美好缺乏團結基層民衆是不可能帶動時代的。

東晉的末期，由於孫盧的革命衝擊，劉裕趁機取代了司馬氏而自立爲宋朝。一位偉大的詩人陶潛也正於這個時代關鍵上“歸田園居”。鍾嶸說：

「宋徵士陶潛，其源出於應，又協左思風力。文體省淨，殆無長語。篤意真古，辭興婉愜。每觀其文，想其人德，世嘆其質直。至如“歡言酌春酒”，“日暮天無雲”，風華清靡，豈直爲田家語耶？古今隱逸詩人之宗也。”

對於陶潛的詩我曾經作過一點情意志方面的分析，並認詩豐於哲理。從思想性上它反映了時代現實讀書人的苦悶，否定了“忠於晉室”的提法。現在從詩風的流變角度看，我覺得陶潛的田園詩與謝客的山水詩從“隱逸”的心態立場看可以看出基本心態上的共通性。只是在行爲上陶潛比較走向民間，與官家涇渭分清；而山水派的詩人如謝靈運等立身處事與官家合流，同時卻在情意上向山水之間尋求慰藉發洩他的隱情。在哲學思想基礎上，陶潛的人格中自我統一，表現出來比較逸然自得些。謝靈運就不得不要常常去找大和尚之類類如惠遠，作他心靈的依托。

魏繼承兩漢，基本精神依然

是儒家的用世精神，只是採用了法家的手取。晉宋之際儒士基基的本精神繼續存在但穿戴了黃老、佛家的衣冠，陶謝承接了「建安風骨」再加發展他的詩，表現得理趣俱豐成爲田園詩與山水詩，另有些人“墮入理章”成爲“平典如道德論”的“淡乎寡味”的詩。詩之所以成潮流就是因爲它有來頭有去處。這潮流的奔騰或迴旋是受社會現實環境所制約的。

編者按： 第396期校正如下：

- ① ‘逆及’應爲‘逆反’。
- ② ‘也許它是我們人努力與時共進’中的‘它’字，應爲‘正’字。
- ③ ‘鍾嶸用來評語詩作’的‘語’字應爲‘論’字。
- ④ ‘鍾氏的文藝邁過美學邏輯’的‘邁’字應爲‘通’字。
- ⑤ ‘鍾雅的生業它當晉寶南渡’的‘它’應爲‘正’字，‘寶’字應爲‘室’字。在刊文中凡誤爲‘晉寶’之‘寶’均應爲“室”字
- ⑥ ‘正爲范文瀾在《通史》中’之‘爲’字應爲‘如’字。
- ⑦ ‘劉宗’應爲‘劉宋’。
- ⑧ ‘華：漢室衰止’句的‘葉’字應爲‘案’。‘止’葉應爲‘止’。
- ⑨ ‘五弼’應爲‘劉弼’。

⑩ ‘但經於由掌握着軍權齊太祖有道成’句中的‘經’字應爲‘終’字，‘有’字爲簡體‘肖’（蕭）字之誤。

⑪ ‘權力爭奪其常熱烈’句中的‘其’應爲‘異’，‘熱’字應爲‘激’。

⑫ ‘性本構執’的‘構’爲‘拗’。

⑬ ‘文武勳歸’之‘歸’應爲‘舊’。

⑭ ‘茲受名譽’的‘茲’字爲‘並’，後文見此也應改正。

⑮ ‘都可追索引上引劉邵「序文」’之‘追索引’的‘引’應爲‘到’。

⑯ 此句結句‘「序文」的精神基礎上’失一句點‘。’。

⑰ ‘一個想體的激變’的‘想’字或由底稿字跡不明之誤，應爲‘整體’。

⑱ ‘激變態度狀態中惡求安全’句中‘惡’字應爲‘欲’。

⑲ ‘在一完程度上’之‘完’應爲‘定’。

⑳ 劉裕就是以軍功軍權取代東晉帝位的武人’句後失一句點‘。’。

㉑ ‘消滅全無’應爲‘消滅同性’，‘消長了，建設士人的特長’的‘消’字應爲‘增’字。

㉒ ‘寶慧’應爲‘智慧’，‘高趣’應爲‘興趣’。‘金才’應爲‘全文’，‘手掌文翰’應爲‘長文翰’。

□



# 張別古

## \*胡大浮

張三看時，只見趙大衣冠鮮明，果然不是先前光景。趙大見是張三，連忙說道：「我道是誰，原來是張三哥。」張三道：「你先少和我論哥兒們。你欠我的柴火錢，也該給我了。」趙大聞聽道：「這有甚麼要緊。老弟老兄的，請到家裏坐。」張三道：「我不去，我沒帶着錢。趙大說：「這是甚麼話？」張三道：「正經話。我若有錢，肯找你來要賬嗎？」正說着，只見裏面走出一個婦人來，打扮的怪模怪樣的，問道：「官人，你同誰說話呢？」張三一見，說：「好呀！趙大，你幹這營生呢。怨的發財呢。」趙大道：「休得胡說。這是你弟妹小嬸。」又向婦人道：「這不是外人，是張三哥到了。」婦人便上前萬福。張三道：「恕我腰疼，不能還禮。」趙大說：「還是這等愛頭。還請裏面坐罷。」

看官們要是不知道故事出處，或許會以為張三是個年少氣盛，憤世嫉俗的小伙子。實則不然。張三原本打柴為生，只因年紀大了，做不來重活，又沒有家眷，平日待人處事都好，同行的伙伴便讓他「看着過秤」，得到的利息大家平分。「別古」這名字——「與眾不同謂之『別』」，不合時宜謂之『古』——也是大家給他取的。

一天，張別古想起趙大欠他一担柴錢未還，若不去討回來，有虧有愧於一班好弟兄。待他去到趙大家門前，才知道趙大發了財，喚做「趙大官人」了。（上面錄的一節，便是趙大本人出來應門的光景。）張別古討了賬臨走時，向趙大要了一個烏盆，也因此盆揭發了一項謀殺案件。原來趙大殺害借宿家中的商人劉世昌，奪取他的財物，並且將死者的血肉「和泥焚化」，燒成盆子。後來，張別古依烏盆之託，替他在包公面前伸冤。冤情大白之後，劉世昌的家人帶同張別古回家鄉養老，報答他鳴冤之恩。

這一則故事出在《七俠五義

》第五回的下半段（河洛圖書出版社）。書名原是《三俠五義》（也叫《忠烈俠義傳》）。清末名士俞曲園改訂此書時，把雙俠（丁兆蘭、兆蕙）算作兩人，再列艾虎、智化和沈仲元三人為俠，統稱七俠（包括南俠北俠）。曲園先生對此書評價頗高，說這部書讀來就如柳麻子說的「武松打店」，「初到店內無人，驀地一吼，店中空缸空甕，皆瓮瓮有聲：聞中着色，精神百倍。」其中「狸貓太子」的故事和「烏盆記」早在元朝的時候就開始流行了（《中國小說史略》）。

這部書最吸引人的地方，就在人物生動細緻的刻劃。這裏提及的張別古，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張別古只在第五回亮一亮相就下場去了，却有令人念念不忘的魅力。他年老，思路却很敏捷，條理分明，孰是誰非心知肚明，辦起事來一點也不含糊。他見趙家舊房子煥然一新，心裏就起疑、不滿，認為像趙大那樣「長處陷，短處捏」沒有品德的人不配發財，應當「惡有惡報」才對，所以故事發展到後來，他不光

他以竹杖敲打扣在地上的盆屁股，胡謔起「八月中秋月照台」……

是好打不平才替劉世昌伸冤，也爲替天行道呢。見到「怪模怪樣」的趙妻，他立即聯想到趙大做的是歪勾當，對這夫婦二人沒有一點好感的態度顯而易見。他的正義感也不容他隨便領別人的情，要個小盆也煩趙大「折了欠我的零兒」，此後攔開手，不相往來。他對人事的洞察和尖酸近刻薄的話鋒，奸詐如趙大者也顧忌三分，不敢得罪他。

從趙大家出來的回程中，張別古聽說了劉世昌不幸的遭遇，非常同情他。他本人不做虧心事，所以不怕鬼。劉世昌遺留下的、無依靠的老母、寡妻和幼子，以及傷天害理的趙大，令古道熱腸的他，耿耿然如同身受，以致一夜未眠，翌日清早即冒着風寒上路替烏盆伸冤去。在烏盆面前的張別古是熱心、坦蕩和富有同情心的。而坐在衙門之前等候包公升堂和公堂上的張別古，却又特別稚氣、童心未泯，像頑童。興緻一來，他以竹杖敲打扣在地上的盆屁股，胡謔起「八月中秋月照台」的歌兒，那時刻分明天還未亮。等到衙門大開，他進出

三回，還挨了十大板，才了了替烏盆申明冤情的心事。若不是他助人心切，心地善良，早已因挨了板卻步。

說書人（石玉崑）對於張別古這老好先生，是既愛且憐的。他說：「若非張三好心之人，誰肯冲寒冒冷，替人鳴冤。」張別古吃了十大板，他說，「鬧得老頭兒呲牙咧咀，一拐一拐的」。吃了板子的張別古不敢再走正門，「只得從角門溜溜秋秋往裏便走」。冤死的劉世昌也很討人喜歡；對趙大夫婦，沒有絲毫怨恨之意，也不怨天，只求討回公道。張別古第一次不小心將盆子掉在地上，他痛叫：「摔了我的腰了。」第二次張別古生氣，將烏盆扔在地上，他「噯呀」一聲，說：「碰了我腳面了！」他還懂得稱張別古爲「伯伯」呢。

烏盆的故事，很久以前就聽說過了。張別古這老好先生，倒是近年才識得的。那時，只見他在舞台上，懷抱盆兒走在前頭，沒幾步就喊道：「盆兒！」劉世昌的魂兒——通身黑，跟在他背後，應着：「有呀！」突然很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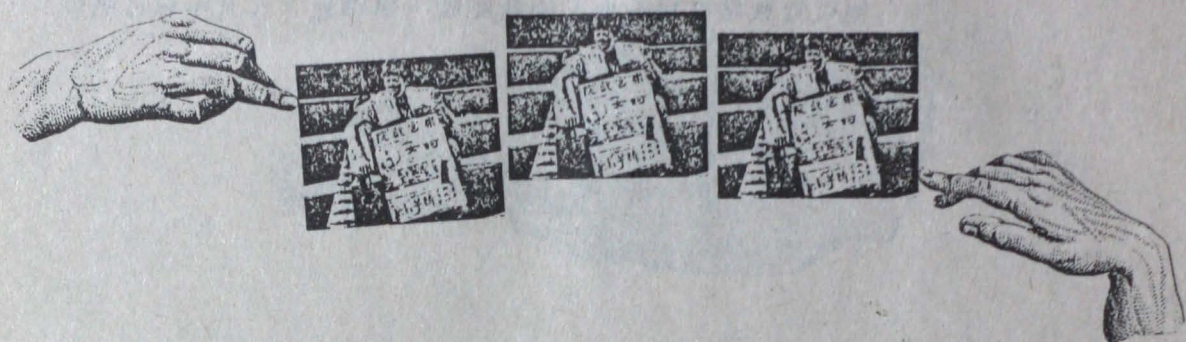
感動。一人一鬼，雖有陰陽之隔，卻能如此心氣相通，溫情洋溢。總而言之，張別古是個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人，卻傷於千載難逢。

好的文字都是一粒粒的白米飯就好了。大家可以一粒粒的撿起來放在咀裏細嚼，佔爲已有爲快。《七俠五義》第五回，「烏盆訴苦別古鳴冤」這一段，正像這種可以下肚的白米粒。

一日，在長途巴士上，鄰座坐了一位年紀頗大的老先生。見他身邊放着大袋子，坐得侷促，便笑着指指袋子，再指指頭上的空架，示意他可將袋子放在上面。他說：「好，好，謝謝你。」只得站起來替他放置好。老先生再度致謝。另一位中年男人見了，卻說：「不用謝啦，那是年輕人應該做的。現在的年輕人啊……」裝做聽不見，靜默呆坐座位上。

思念張別古。他不辭年紀老大，辛勞奔波相助的，還是小一輩的年輕人哩。

□



## 四個電影節

### \*公羽介

九月是個令吉隆坡影迷疲於奔命的月份，因為有不少的電影可看。

單單是電影節，就有法國電影節（從六日至十一日）、韓國電影節（從十五日至十七日），以及蘇聯電影節（從廿二日至廿六日）了。如果是每個電影節逢片皆捧場的話，那就必須一連串十一個晚上前往馬來西大學的實驗劇場報到。

除此，諸文化協會的電影節目也照常排映呢，例如歌德就有四部、法文則有九部等。

上述的電影還全是免費入場的，要是再加上得掏腰包入會或買票的，好像馬來西亞藝術電影會的三部和一般商業電影院綫的X部（數目任自填），你說，九月份的觀影活動又怎麼不會累壞吉隆坡影迷的眼睛呢？

所以，居住吉隆坡的影迷，可千萬不能慨嘆商業院綫是惟一的選擇。別的挑選依然存在的，雖然素質和種類若與國外大城市的同類活動相比，仍具待商榷和改進的地方。

閒話聊過，九月份的三個電

影節，且逐個來談一談吧。

法國電影節的五部片子：《一梯四戶》（ESCALIER C）、《我行我素》（STRICTEMENT PERSONNEL）、《永別拿破崙》（ADIEU BONAPART）、《出走的孩子》（LA PETITE BANDE）、以及《新咆哮山莊》（HURLEVENT），就素質而言，老實說，實在是令人大失所望的。因為既然是舉行一個代表一國的電影節，拿出來展示的總該有點特色吧？奈何連當中最好的《一梯四戶》和《永別拿破崙》玻的成績，也只達差強人意水準而已。

而原來背後另有隱情的。據悉，法國大使館本來開出的名單，除了《一梯四戶》、《我行我素》，和《永別拿破崙》之外，其他的為《寡佬添丁》（TROIS HOMMES ET UN COUFFIN）、《後宮之茶》（LE THE AU HAREM ET UN D'ARCHIMEDE）、《九十年代科學怪人》（FRANKENSTEIN 90）、以及《青春少年時》（SOUVENIRS, SOUVENIRS）。

而《出走的孩子》和《新咆哮山莊》根本不在名單內。

後來，基於《寡佬添丁》的

版權已為本地片商所買，不日將在國內上映，於是該片不得不從名單上剔除。

剩下的三部，《青春少年時》根本已經送去電檢處審查，準備電影節時上映，可是結果因為一共被剪了八刀，最後被迫放棄。

而《後宮之茶》和《九十年代科學怪人》，由於題材特殊，恐怕更易觸犯電檢處條例。為了省麻煩，已經進口的這兩部片子，就連送檢也免了，乾脆才抵我國馬上又打道回府。

臨時被抽的四部片子，《寡佬添丁》和《青春少年時》我沒看過，成績不曉得怎樣。可是，《九十年代科學怪人》，這部新瓶舊酒，重拍的科學怪人，倒是相當惹 有趣的。

《後宮之茶》則是這一系列影片《後宮之茶》則是這一系列影片當中，最為精采的一部。它是作家米迪查里夫（MEHDI CHAREF）根據自己的同名小說，拍攝而成的處女長片。

它透過了兩位法國男孩，麥哲（第二代的阿爾及利亞移民）和拍（法國人）的日常生活經驗，一方面讓我們瞭解到社會的問題：失業、販毒、盜竊、強姦、

《那個暖冬》劇照



《寡佬添丁》劇照



種族歧視、偏狹，和不公平事項；另一方面也讓我們品嚐到日子再苦，小人物仍能保有他們的友能愛、歡笑，和親情的溫馨。

而韓國電影節，只放區區的三部影片：《我最愛的人》(OH, MY LOVE)、《那個暖冬》(WARM IT WAS THAT NIGHT)，以及《總有一天》(UNTIL THAT DAY)，倒不清楚是否由於中途經過電檢處「腰斬」，才變成這麼的「聊勝於無」。

三部片子，我勉強支撐看完前面的兩部，就實在受不了它們的誇張、濫情、過份大男人主義，以及亂用鏡頭寫的「惡形惡相」，而甘心故意錯過該電影節的《總有一天》。

至於蘇聯電影節，五部影片：《波坦全戰艦》(BATTLESHIP

DOTEMKIN)、《私生活》(PRIVATE LIFE)、《兵士的歌謠》(BALLAD OF A SOLDIER)、《傳奇的開始》(BEGINNING OF A LEGEND)，以及《睡美人》(SLEEPING BEAUTY)，若和法國電影節與韓國電影節的片子相比，舊是舊了一些，不過全是經過好一番挑選的代表作。却

其中的《睡美人》，容或紀錄手法不太高明，但是片中的芭蕾舞團却是一等一的表演者。而最歷史爾新的，自是《波坦全戰艦》，已經是電影史中少攻的壓卷經典作之一了。

《兵士的歌謠》呢？則曾於一九六〇年榮獲坎城影展的優秀作品獎。是導演 GRIGORI CHUK HRAI 繼《第四十一》後的又一力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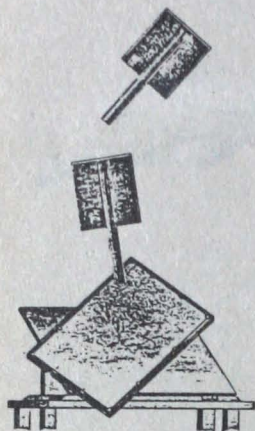
九月份其實還有另外一個電影節，那才是最最叫我心動的，那就是「中國電影回顧展」，一共放映十二部中國三、四十年代的佳作：《桃李劫》、《神女》、《壯志凌雲》、《十字街頭》、《馬路天使》、《烏鴉與麻雀》、《一江春水向東流》、《八千里路雲和月》、《松花江上》、《小玩意》、《生死同心》，以及《小城之春》。

一看名單，何止是垂涎欲滴，根本就想餓虎擒羊呢。誰知天公不作美，却偏偏是在新加坡舉行，而不是吉隆坡。

一口氣放上十二部，即使近如新加坡，身為打工仔，也的確不易說走就走，請假去欣然「赴約」的。

惟有恨得牙癢癢。 □

# 繪畫淺談



## 讀藝錄

第一次見郭秀珠的畫（以下簡稱郭）是在國家畫廊，初見的直覺是：顏色很好，畫面統一；當時並沒有見到太多郭的畫，沒有機會再瞭解，後來見了郭才知道原來還有一幅較不統一的。她曾戲笑說「那幅較不統一的最適合幼稚班的孩子看；因為比較接近，可以懂」當時我也看了；所謂較不統一其實是將畫面拉近，沒有遠景的結實意象，平面不具深度的距離感，所以看起來的事物較模糊。當時我聽她這麼一講，心裏只突然想起「混沌未開」這話，回家後一直唸唸不忘「混沌未開」給我的心裏振撼；因為我發現其間有着太多的東西及潛藏着太多的可能性。

常常我愛問人，為什麼你要繪畫？為什麼要搞音樂？為甚麼玩陶塑？為甚麼沉迷舞蹈？戲劇……？你所熱衷的理由何在？醉心的態度為何？時常得到的回答都是：為了興趣！為了理想！基本上我並不反對這類答案，但對我個人而言，我更願意理解為這類文化活動都是人類最自然流露的意識展現。

談及人類的文化意識活動，我想起叔本華曾經說過「懷疑（wonder）源起於人類的欲求及不安」若是順着這角度反省下去，我們勢必要討論人類的懷疑從何而來？懷疑的態度如何？懷疑的可能性又為何等問題。而此列問題的引發，其最基本的背景乃是扣緊人類存在（existence）問題所提出的。換句話說就是人類之所以產生懷疑及其存在的意義都是因為連結向生命而發問的。當每個人一開始對自己本身及生命發出懷疑時，當時就已觸動了人類所特有的理性本質，發啓了理性作用；人類的文化意識活動也就是興起於這環；就如當你開口唱一首歌或動筆畫出一條線時，這一切除了感情成份外，尚也內在存着思想的成份，同時思想成份也引導感情舒發，完成一文化活動。

然而若再追問人類為何產生欲求及不安時，這層難題就可歸結於經驗，由經驗出發，人類必要承認客觀環境的不夠圓滿性及正視人類心靈產生無力感，而此無力感即是對生命所發的，人類

的欲求與不安也是因此而起，這亦是產生懷疑的最原始理由。

人之所以為人，只因人類具有理性。當提出對人類的第一個懷疑時，已經對自我設定了一個極重要的位置；試着找尋生命的解答則是自我提昇的宗教情懷，而一步一步探索的過程則是一種自我完成的內在安頓。

人類對於自己的內在安頓問題，由於各人的需求程度及處理態度不同，所以對文化意識的旨趣也不同；繪畫是訴求的數類方向之一，繪畫的表達方式可以說是較複雜的一種，我們由審查畫面所傳達出來的訊息來看，一幅畫所掌握的主題是否存在乃是要要求繪畫者本身的自我認識及自我保守層次、程度如何而決定。繪畫技巧的成熟度是表現繪畫語言的最基本手法，而繪畫語言的運用是否恰當，則是構成畫面意境的基本媒介，一幅畫的理念表現與否，除了執筆者的自我掌握外，技巧及語言的使用如何，則深切的影響畫面本身的真誠度。然而撇開後二者不談，一位畫家之所以不同於畫匠，其關鍵因素



# 郭秀洙 的詩話

編者

走向無限而有疆界

您心之中有片淨土  
我心之中也有片淨土  
他心之中也有片淨土

狂野之生命，在蠕動  
自然之規律  
宇宙之定律  
可曾驗試過  
那即是真理

意象演奏現實之交響樂  
感情與理智尋找她的故鄉  
天若有情天亦老

假如您聽到些聲音  
那是您的內心感受到  
由色與彩散發出的言語  
無時無刻地敲動着您心門，  
那沉溺於和諧，永恒與和平的  
世界裏，

千頭萬緒，  
自有乾坤

您心靈有多少空間  
容納人世之間之不平  
宇宙之間有多少空間  
容納您一軀之身

竅閉緊閉之靈魂  
敏稅之感受力聆聽着……

感情與理智會面，  
和音在您心中飛翔

## \* 簡真

不外是畫家建立自我認識的基本態度，此基本態度仔細歸結起，就是畫家對自己所提出的懷疑與解決之道，另一方面說即是繪畫者本身的世界觀。

一幅畫之所以能賦與意義就是關係着畫家本身所表達出的世界觀，而此種理念的形是緣由經驗上感官與料所給予的反省；因人類的理智程度並不只限制於單向的接受感官所給予的現象畫面而以，人類的理智尚能透過思維能力整理出經驗的給予我們的意義；當透過這層考慮時，繪畫上所表達出來的就不會落於全面感官化或概念化了。

看郭的畫，第一感覺是顏色很好，後來再多看幾幅還是覺得顏色極好。她曾說：「愛、情，和諧是我藝術的主體，它是宇宙間秩序與平衡之首要條件；理性，感性之統一，是我所探求的問，色彩，是我表達愛，情，和諧的最有力語言」原來色彩對於她的使用是用來表達和諧的，難怪直覺顏色很好，十分貼心。郭的繪畫從早期較具像的油畫，素描到近期抽象的膠彩，一路下來

的基本理念都是追尋和諧之可能，可以說是其繪畫過程十分自省。從畫上看來其理念似乎建立於一層近似 ontological 的美學基礎，而此基礎的出發點卻是經驗 (experience)，其眼見現實的一切不平衡不和諧處，經由思維能力抽離現實世界 (sensible world) 建立起一較形上的智思世界 (Intelligible world)，然而可喜的是她建立的世界觀是由踏實的經驗為起點，脫離感官所給與的假相而肯定世界的和諧可能。她說：「千頭萬緒，自有乾坤」，具有這種世界的內在秩序才能有和諧；然而宇宙內在秩序的主宰是何？這個問題似乎在智思世界 (intelligible world) 之下就不能再追問了！因為一切自是在乾坤裏的了。

從「混沌未開」到「自有乾坤」事實上應是沒甚麼大區別，在 ontological 的世界觀之下，「混沌未開」即是和諧。郭的畫所表達出來的訊息誠實度多少，是另一層面的問題，不過就其欲表達的主題，我肯定我可以接收得到。

□

# 郭秀洙 印象記

\* 韻兒

起初我們聽到這樣的消息：有人要在十二月開個畫展，是個女的，剛從英國回來。我聽了當下心底下喝采；要在這裏開個畫展，不不不，並不容易，真不容易，起碼得有魄力才行。於是我想看看她的畫看看她的人。

她叫郭秀洙，皮膚白皙，面貌秀氣，架一幅小巧的金邊眼鏡，無拘無束，居然穿牛仔褲和日本拖鞋，來到我辦公室不坐椅子坐桌上，毫不造作，是這樣就是這樣，怎樣？不可以嗎？呵天，占士甸形象人物出現了。我見了倒對她生出一絲愛憐；通常這類人總要比常人多吃一點苦，多走一些路。

郭駕車好像在騎馬，眼明手快急躁地穿來轉去，我們忍不住相視而笑，哪有女人這樣駕車的？她真大胆，帶着一種孩童的樂趣：駕車就是玩。她的畫放在山坡上的一間屋子裏，她一張張擺出來給我們瞧，一面說：「這是用膠彩畫的。」「是，這是粉彩。」「這是炭筆。」「這是我在英國的時候畫的。」「喂，給給我意見，這個畫得如何？」「呵我喜歡這一張。」「這張我也喜歡。」「他們都不喜歡這一張，我不管他們，我喜歡。他們都說

這裏一塊怪怪的，可是我就是最喜歡這一塊，我就是要這一塊凸出來。」「這個我也喜歡？就是不怎樣好也拿出來展，因為很有趣。」「我知道這裏好像有一點不大妥，要回去修一修。」「其實我這張還是用水墨畫的方法畫的，你看你看這些線條。」後來我們散落地坐在沙發、地氈上，陽光懶洋洋從窗外照進室內，頭頂的風扇一搖一搖地扇，咱們一伙人也懶洋洋，一面喝着怪怪味道的茶聊天；不但談畫，還談別的，甚至爭論。不得不承認郭有才氣有性格，又自信，不能說她不努力，她說：「在英國的時候，他們問：『你怎麼可以一天畫到晚？』怎麼不行呢？畫畫畫，出來隨便吃些東西喝杯咖啡，又進去畫畫畫。很多人都是這樣。」又說：「我左右手都能夠畫，畫的時候，根本就沒想到要用左手還是右手，一抓起來畫就是了。」

是一個愉快的下午，是的，偷得浮生半日閒。郭的畫展會在十二月十日至十九日假貴都酒店舉行，我希望有人讀了這文章會想到：或許可以去看一看罷？能夠看看一個有誠意的畫展，總不會吃虧罷。

## 只說喜不喜歡

\* 阿胡

我的數位書友喜歡李碧華，吃茶聊天時，他們都說起李之前一部書（小說）《青蛇》是怎樣的好看，興奮之情洋溢言表，真是幸福之人。問着我，我打真語：馬馬虎虎，看不看都不是損失。他們都不依。然而，是真的，甲之熊掌，乙之砒霜，你叫我看第二回《青蛇》，我是不肯的。

男男女女之間的三角關係題材已是那麼的老土，況且《青蛇》又沒有甚麼新技巧可言；說來說去都是兩個又寂寞又聰明的女人吃飽飯沒事幹，同爭一個蠢男人的故事，相形之下，書本裏頭一大堆情情愛愛利害關係的「心理大混戰」或「心靈的告白」越發顯得可笑及浪費……為了一個這樣不堪的男人，現在是八十年代呢，對不起，我實在沒耐心。

我還是喜歡李碧華的散文多過其小說，而且老覺得其散文比

其小說寫得好，李的小說往往有佳筆無佳作，《霸王別姬》我也不喜看，當真沒法度。可李的散文貴在其真性情的流露，不管說故事看事情道感受，都別具一格，不落俗套。寫文章的人最忌面目模糊，況且李就是連聽途道說也挑「特別」的來說，省得浪費紙墨。文筆及運字造辭已是上道的了，讀着是舒服的。但如要說「大樂」那是沒有的事，我看書是但覺沒「面目可憎」已算幸運。市面上「魚目混珠」的情形實在是嚴重得很。

或許是個人心理作祟，近對雜文或專欄文作興趣彈個失，在報上見到也就算了，但花錢去買來讀就沒必要。李碧華的《戲弄》也是略為考慮才買下，買了就快快讀完，讀了就擱一旁了事。《戲弄》讀來是全不花工夫，可是怎辦呢？李碧華的專欄文章已算是好的了，其他的大可例入雞叻範圍內，大概是不看也罷。□



書名：戲弄  
散文集  
作者：李碧華  
出版：天地圖書有限公司  
定價：港幣十八元

## 也算新人

林或的詩集

現代人的苦惱，上班族的悲喜與吶喊

單身日記



書名：單身日記  
作者：林或  
出版：希代書版有限公司  
定價：台幣一百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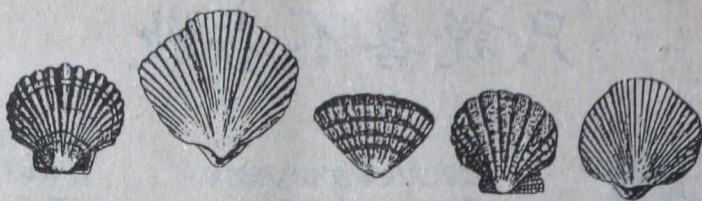
這是我第一次讀林或的詩集，而《單身日記》是林或的第四本書。

余光中大概很賞識林或，余讚他的詩「觸覺敏銳，風格朗爽，觀點刷然一新，不但是他們人獨造的成就，也為現代詩的長途另闢了一站。」天，捧場也用不着拋這麼大頂的帽子罷。余又譽他為「受薪階級青年知識分子代言人」，然而，讀了《單身日記》，真的沒有多大喜悅，相對的也就覺得余對林或過譽得緊，然後我慶幸那兒還有劉克襄、夏宇和其他我還沒接觸到的「新人」。

《單身日記》寫得不過馬馬虎虎，充其量時可以一讀之作；

失望就沒必要了，反正林或還會寫下去，反正世界上的好書要讀也讀不完。我主要是嫌《單身日記》沒啥「詩味」，有些讀來簡直是雞叻，如這就叫「風格朗爽」？我暈。可是我喜歡這詩集的觸角或素材，他寫他自己要寫的東西，他重復又重復：辦公室辦公室、文件證件、經理主任、上班下班，沒完沒了。

如果有人寫那兒沒人開始寫的詩，雖說寫得還嫌不夠火候，可又不太壞，我也就「有得看就看了」；我的要求一向就低。而林或不過是起步而已，難得的是他自己本身也曉得，這才是重要的。□



## 讀者·作者·編者

### 編者

收到了《蕉風》396期，謝謝。看到了文「鍾嶸其人及《詩品》的第一部份。刊文上面由編輯標出的句子很好，醒讀者之眼。同時我看到不少的錯別字，失標點，使我深感應向讀者告罪並加改正。

經過一番沉思檢討，這種錯落發生的原因有以下各項：

①原稿書寫不清楚。②簡體字的不統一。③我自己以為普遍的故舊名詞是普遍應用着的。④我心情上對這篇文字的某種‘情節’的未能全部化解。但，無論是什麼原因，我應該告罪，猶其是對讀者。

從過去《蕉風》上我的拙作看，雖難免全無錯字失標點，但未曾如這一次。而這一次的差錯，似有預感。在本(396)期的「讀者、作者、編者」刊出我的信中，可以見到。

郝毅民  
十月二十日

### 編者

寄去的稿想你該已收到了，希望還合用。

這一陣子，我可能有許多旅途奔波，不曉得定不定得心來寫稿。所以，你最好多找一人寫西洋文學割記，如何？以防萬一。也不想西洋文學割記斷稿的。我儘可能寫，表示支持，OK？

胡寶珠  
十一月三日

對於妳的來信，我們想說的只有感謝一句話，謝謝妳那麼的支持《蕉風》，每嘗收到妳的來函，心底都有一份安心，爲了妳的定期，爲了妳的用功，也爲了妳工整的字跡……。

很高興聽到妳將有旅程；希望妳能來《蕉風》一趟，我們竭誠的歡迎。

### 編者

前幾天收到蕉風396，之前沒有去函訂閱，不明白是甚麼一回事，後來才知是贈閱，不曉得是哪一位朋友這麼有心。甚感激。以前看學報，偶爾也翻蕉風

。後來學報停刊了，那種「看」的心境也逃逸了。這陣子獨自在離半島遠遠的砂州過活，常常寂寞地想找些書來讀。於是，這回便更靠近《蕉風》了。不知是否也多少因爲自己總緬懷故居的蕉風椰雨。

在這廂認識的人不多，也爲這裏的讀書風氣嗟嘆。代理蕉風說來好像一種應盡的責任，怕的是將來要退書（雖只是區區十本），這不是我所願。不過，總得給自己一試的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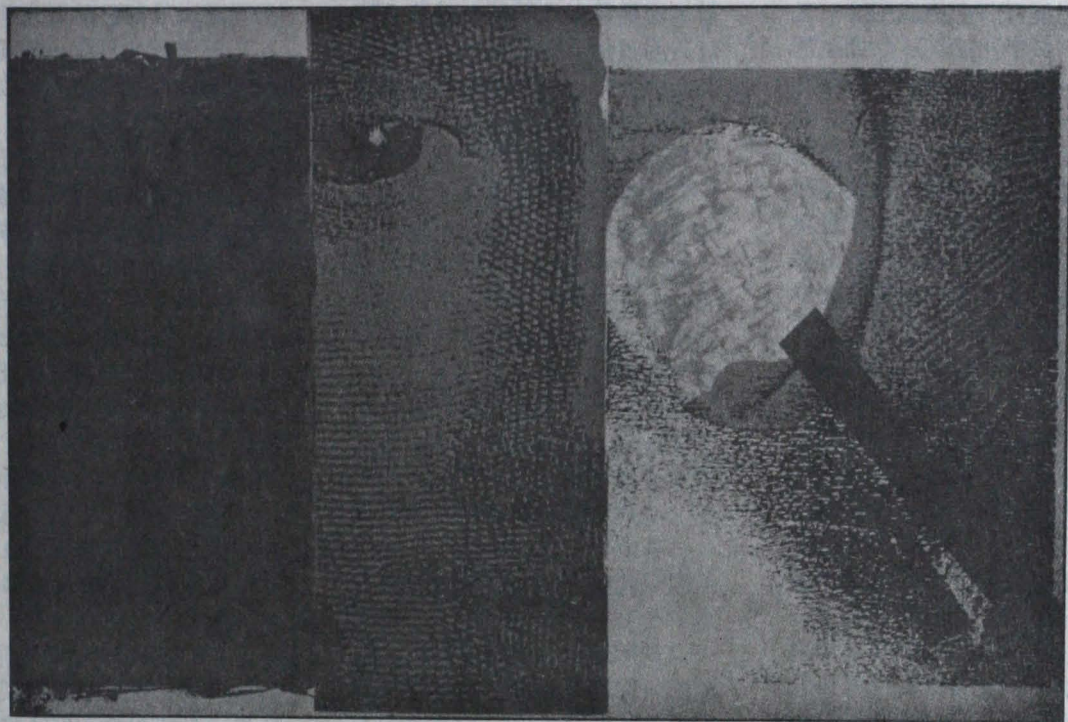
文友加同學楊川曾鼓勵我投稿給蕉風，心裏也一直想嘗試，但勇氣尚不足。目前即將放假了，歸心似箭，也忙着準備學校的散尾工作（如成績單啦，評審啦），希望假期會寫一點，才不致於此空談。

是心血來潮？是莫名其妙？原諒我在此的胡言亂語。順祝  
「編安」

義杰  
十一月五日

# 最初的夢魘

\* 朵拉



董振平  
過程的描述  
一九八五

(1.)

事情究竟是怎麼發生的？

我此刻已沒法也無時間去仔細回想。

這時坐在我面前的兩個女人全給我迫切十分的威脅感。我的思想凌亂混雜，簡直就是手足無措的茫然迷糊了起來。要是兩個人都大哭大鬧大叫大吼大怒大喊，那倒還好過一點，並似乎較易解決。我寧願選擇哭鬧，勝過一個眼圈紅紅地瞪着我看，另一個卻又木無表情地讓我猜疑。

王秀媚瘦長的眼睛眨了幾下，淚像真的要墜下來了。我這下子又慌張了，不曉得該怎麼去安慰，也不是果真要去安慰她，只不過想要她還是不要哭較好。

我竊隙偷瞄了若敏一眼，卻無論如何看不透若敏到底在想些甚麼？我一直以為若敏是個坦誠而毫無機心的女子，和若敏認識相處近五年，我第一次驚異於她

的沉著。

細微的冷氣機聲此刻陡然大聲地「翁翁翁」響了起來，我每天中午這個時候都出去鄰近的餐廳吃午飯，從來不曾注意過室內的溫度在中午會這麼高，我有點奇怪，冷氣機不可能久不失修，我的汗直冒，在額上一顆顆滾落，又從背脊後逕流下腰身。但我沒加理會。我只是很兀然地想起我在三年級的時候，考到了全班第一名，老師拿了兩包包裝紙精緻而非凡地美麗的禮物要我從中選擇其一，我的心裏既興奮又緊張，一雙眼睛溜過來又溜過去，一雙手摸摸這盒又撫撫那盒，「都要，我都要」心裏當時是這麼想。後來究竟挑了那一盒？忘了。竟從記憶中消逝掉？到底是甚麼呢？我苦苦思憶，始終記不起來。它似鬆開手的汽球，輕輕地飛往天空，隨着時間的風不見了。

我低低地嘆了一口氣。

王秀媚抬起頭，問的仍是同一句話：

「你打算怎麼辦？」

我打算怎麼辦？

我一點也沒有打算。

從一開始，我就沒有去打算應該怎麼辦。

這一句話，她今天說了又說，重覆了四五次，但是我要怎麼去回答？老實對她說嗎？我根本就甚麼也不打算？

我楞楞地望着掛在牆上的圖畫。那是一幅抽象畫，對圖畫我完全一竅不通，甚麼寫實主義、達達主義、野獸派、印象派、我全沒有研究。

我學的本原是企業管理，做甚麼全商業化。在大學裏也沒認識幾個藝術家；不過在公司業務蒸蒸日上以後，應酬無端就比從前多了起來，在來往着的公司常

務董事或董事經理等重要人物的親朋戚友開了畫展，總不忘送張帖子來，碍於情面，送個花籃上去意思意思是最基本的禮貌反應。偶爾抽得出時間來就去露露面，於是隨便擇一幅價錢不太高又不太低的買了回來，不知擱在那裏適合，看見牆上空空的，就懸了上去。

我平日也沒閒情逸緻去仔細蓄意看看畫的是甚麼，甚至連顏料的色彩也不太清楚。在辦公室裏，一天要處理的文件公務太多了，傷腦筋得很，哪還有贖余時間去浪費在這種無聊小事上，反正它又不會不見，總是擺在那兒，一抬頭就可以見到它，它的功用是佈景，點綴一下那一幅白色的牆，如此而已。

爲甚麼他們兩個會一起出現呢？

望着那幅顏色畫面糾纏不清的圖畫，我想不出個所以然。

早上我臨出門若敏送我出來時不是告訴我她今天要上髮型屋去的嗎？我又斜着眼珠去睨了若敏一眼，將目光落在若敏的頭髮上，然後我想了好一會兒，真是該死！我竟想不起若敏到底換了髮型沒有？若敏今天的頭髮是完全往後梳，襯得她滑嫩光潔白皙的臉愈發明朗地顯出她俐落的美麗，若敏是明艷亮麗的，每個見過她的人都愛羨慕地對我說：「這麼美麗的太太，難怪你從來不出來應酬的！」

追若敏卻不是須要費太多的心機的。若敏是坦然而爽朗的，不如一般花樣年華的女孩扭捏作態，矯揉造作。她的明朗脾氣卻是最欣賞的一點。我亦喜黑白分明，不耐去待候那種模稜兩可態度的女孩，總是似要又似不要，像好又像不好的那類作風的女人我可受不了。

若敏和我戀愛了兩年才一齊走入教堂，彷彿是很自然的，沒有所謂甚麼波折迭起的高潮起伏

，婚後亦如是。平平淡淡的在過着日子。若敏依舊一若婚前的明快，說話做事從不亂兜圈子，一是一，二是二，我把心思全放在公司裏，努力去擴展業務。若敏從不胡亂猜疑我，她自己是心胸磊落的坦白，故爾對我也「推己及人」的不疑心生暗鬼的，像別人太太一再地質問老公行踪的事，若敏最不屑爲。

其實我喜歡這樣的生活，平凡而真實，更喜歡若敏的爽切。

但是今天若敏一個字也不說。從一進門，她除了一句：「李明，我給你帶個朋友上來。」就不作聲了。

是王秀媚去找若敏，抑或是若敏剛好上公司來而王秀媚也找了來？還是？？？

但是這都不是重要的了。

若敏見我目光直視，她把臉一側，就去看桌上的那一張雙人照。

照片是在台灣的某一條街道拍的。背景是一大片全是玻璃鏡子的中國銀行。

那時我們在度蜜月。

若敏在婚前就告訴我了。她最喜歡看書，她最希望去的國家是台灣，我其實更想到荷蘭或瑞士的，但是爲了討若敏的歡心，我也寧願見她開心，就選台灣去蜜月旅行。

去的時候是十二月，台北適逢冬日，若敏在台北購了件冬衣。她鍾愛得不得了，立刻穿起來拍照。那時已是黃昏，冬日的夜降臨得早，因此一片燈火輝煌，台北又因耶誕節市面上佈置得燦爛十分。若敏在街邊看見有人在賣花，她興沖沖地買了幾束，捧在胸前嚷嚷着要照相，我於是請那個年青的攤販幫忙照了這一張，那攤販眼光真銳利，一開口就問：「來度蜜月的吧？」

若敏笑顏逐開，似花般可人，胸前的那一捧花，襯得她越容光煥發，她的另一只手環過我的

腰，快樂在冬夜裏發亮起來。照片裏綻放着幸福的光彩。

我不曉得若敏從照片裏看見了甚麼。她的臉嚴峻得近乎冷酷，眼睛也不閃一下。我可以從她的眼裏看見自己的尷尬與狼狽。

王秀媚又再度不干罷休地追問：「你到底打算怎麼辦？」聲音似因憤怒而顫抖。

突然一個問題攔住了我：「若敏會不會因此而與我離婚？」

我側了一下身，轉頭去看若敏，若敏正好在望着我，我們互看了一眼，但深藏不露的若敏陌生得讓我看不出甚麼。王秀媚進來時眼睛浮腫，臉上的化粧也脫落不堪，我一看就曉得她是曾哭過了。她是在那裏哭過？我和若敏的家？某一間咖啡屋？

空氣又僵了片刻，然後，我聽見若敏直截了當地說：

「讓我們來好好解決這一件事。」

若敏的臉色極端鄭重，略帶森冷，毫無難堪、氣憤或悲傷，她倏地站了起來，挺了挺背脊：

「王小姐，我們還是出去談吧！」

王秀媚先是吃了一驚般楞着，過後拎着皮包起身。

若敏連看也不看我就說：

「你不必跟來了，我自己和王小姐說去。」

說完若敏推門就出去。王秀媚眼望着我，欲言又止，只見怨懟遍佈眉梢眼底，我裝作不知，低頭點了一枝烟，她只好悻悻然跟在若敏身後出去。

(2.)

事情究竟是怎麼發生的？

若敏和王秀媚走出去了以後，辦公室即時又顯得異常闊大寂靜，冷氣似乎重新恢復操作的能力，室內才開始有一些些涼意。

而我，事情像一陣風般，刮過來又掠過去，我像突然之間被摒棄了。我變得像個毫不相干的陌生者，我只覺得自己完全被孤

立了。

尤其是我完全不知道若敏到底在心裏作何打算，一路來，若敏是那樣的乾脆、坦率而胸無城府，這一次她顯露出前未所有的冷靜與沉默的姿態，簡直叫我吃了一大驚。

若敏並不是一個蒙蔽與無知的女人，她也有幾個律師朋友，甚至有一個是早年她在上班時的同事，後來又去修讀法律系。她當然很快就會知道一個女人所擁有的特權和該如何去進行關於離婚的一切手續。

但我為甚麼會這樣肯定？這是因為照若敏的性格我明白她是不會那麼低聲下氣或悄無聲息就了事的，然事情也可能還未惡劣到那種地步。若敏在認識我以前是個清純少女，我是她的初戀，她既沒與別的男人談過戀愛，婚後與她有往來的男人也僅限於我的朋友。她是不會在外頭與男人有甚麼瓜葛的，若敏雖然從來不是甚麼崢嶸不馴的「大女人主義者」；但她是剛強而自負，並非一個懦弱怕事無論對或錯事事依賴順從丈夫的妻子，這是我對她的了解。若敏做事有立場有原則，這也是我在未婚前就知道了的，有時會為她的固執而失笑，大多時候我倒也打從心裏佩服她那擇善而固執的原則。她的字典裏是沒有遷就哲學的。

「如果我是思雲，我就跟運祥離婚。」說這句話時她的臉上沒有一絲笑容，雙目炯炯的認真，口氣是略帶嚴厲的。

運祥愛拈花惹草，除了思雲以外人人皆知，但那時運祥在外頭的應酬原本不過是逢場作戲，誰知那風塵女郎竟找上他家門去，一口咬定肚裏有了運祥的孩子，口口聲聲要從良跟運祥，又說就算是做小的也不計較名份，只求孩子有個父親云云。思雲和若敏是好友，巧的是運祥又和我的公司有生意來往，就因為這種關

係，思雲還到我們家來住了幾天。後來也不知運祥怎麼去打發那個女子，一天裏上幾回我們家小心翼翼地指天篤地又發誓又陪罪，才讓思雲回心轉了意。

「是我我就不會這麼容易就原諒了運祥，思雲太好相與了。」若敏語氣充斥太多的不滿與愠怒。這件事與她並沒有關係，她卻直覺運祥罪不可赦。

「一個成熟的男人，對他們所做的一切，都應該負責任。」若敏聲音裏有風暴的氣息，我不禁失笑：「運祥的事別牽扯到我頭上來啊。」

「咯、咯、咯」是敲門聲。

「進來。」我把鬆了的領帶拉正。

「李總經理，這些文件需要你過目簽名。」陳秘書手上一疊文件。

「先擱在這兒吧，我等下再叫你。」

原來已過了午餐時間，我一點也沒覺肚餓。陳秘書小心的把手上的文件全放在我桌上，然後走出去。

我逕覺她的態度有點曖昧，莫不是公司裏的人知道了一些甚麼？

若敏與王秀媚說了一些甚麼？

若敏不要我陪同去，這對我確實是如釋重負。現在再面對她們兩個說一些甚麼，對我都是十分難堪的事。

我這麼說絕對不是在推卸責任。我承認，我的的確確與王秀媚上過床，但那並不是我蓄意花手段去安排的。

王秀媚是運祥公司裏的一個小書記，有一次運祥晚上搖個電話到我家來，急着要一份表格。第二天一大早我要上辦公室前先幫過他的公司拿過去給他。時間還早，他公司只有王秀媚一個人在。王秀媚人長得並不怎麼樣，也沒甚濃粧艷抹，一雙媚眼生就吊得老高，和她名字一樣，但當

時我才知道她名字，卻立刻就有這種感覺。她嘴巴稍闊，唇卻薄薄的。我對她其實一點也沒放在心裏。像她這一類女書記，我自己公司裏就有兩、三個，不過是她一笑起來時很面熟，我想了許久又想不起到底像誰、嘴闊唇薄又加上左頰上的小酒渦，很有點嫵媚的魅力。

回公司的路上我嘗試回憶，王秀媚究竟長得像誰？在我的生活歷程中，除了若敏是我追過的女孩外，我對別的女孩從不會動過心。我愛過平凡踏實的日子，浪漫情調不是我的選擇，我沒有認為這是一種遺憾。但王秀媚太像一個人了。再後來我又見過王秀媚幾次，都是公事。直到一個晚上，運祥公司的年度聚餐會時，我帶着若敏一塊出席。王秀媚前來與我們打招呼。我差點不認得她。那個夜晚，她化了很濃的粧，把媚眼和闊嘴都儘量刻意誇張的顯現。那並不能使她特出的美麗，卻另有一番迷人的效果，我倏然想起了多年前的一個深夜。

十九歲的青春少男，對性這個字眼充滿了幻想。性是醜陋偏又誘惑力十足的肉骨頭，在引着我似只狗般直垂涎三尺的往前走。偶爾看見一些書便如獲至寶，拼命地找機會躲在人後囫圇吞棗，一邊興奮一邊充斥犯罪感的那種心理蠢蠢欲動，聽一些有經驗的朋友談起他們的故事都把性形容得讓人心狂跳，嘴唇發顫而渾身燒灼，那幾日不知怎的無論如何壓抑不了自己，終於在一個深夜忍不住跑到那條著名的聽聞已久的街上去。

一切全不復記憶了。只記得那個女人的吊梢眼和闊嘴薄唇，還有在過後她笑起來的小酒渦，她瞅着我在嘲笑：「原來還是第一次，難怪……（她曖昧地笑起來）我看，我應該包個紅包給你才對哩。」

出來以後，天是黑的。只有

幾粒星子在遠遠的天際無力的閃爍。我向前走，它們依稀是在往前走，我不論怎麼快都追不上它們，我的呼吸急促而不穩定，心裏頭有萬般的悔恨、自責、內疚，還有更多的是恥辱和挫折感。就這麼衝動輕易的將處子之身獻出去，給一個年齡比我老又是個經驗老到的風塵女郎，末了還落得讓她嘲笑奚落。我一直忘不了她砸着嘴時出現的那個嘲弄諷刺的酒渦，它一直在我的腦海裏若隱若現。

這件事我從來不曾向任何人提起過。甚至若敏亦不曉得。我是不認為這算犯了甚麼罪過，可能那僅僅不過是每個男人在成長過程中必須經歷過的某一個階段，我的失敗也不過是由於完全沒有經驗的生疏。我時時這樣安慰自己，但這一樁失敗卻彷彿關不掉遮不住的風，往往在我不提防時就從隙縫間掠過來，令我郁怒、無奈甚至有模糊的顛倒那麼心情複雜。雖然我外表沉默，而那件事早已經結束，塵封的記憶，我卻不願標上句點。很多年以後，和若敏都已經結婚了，我還特意駕車子在那條「花街」兜過，目的不外是在嘗試尋覓那個闊嘴薄唇的媚眼如絲。我要讓她知道，我已不復當年那個稚嫩的青年。但是我的運氣不好，我始終找不到；而她亦始終不曾知道。若敏當然更加不知道。

其實我並沒存心要將此事瞞騙若敏，但我找不到合理的因素須要向她坦白，關於這件大恥辱，我以為說出來與否固然是沒有分別的，我卻從沒有過想要去告訴若敏的念頭。

「叮鈴鈴叮鈴鈴……」桌上的鬧鐘不顧一切地響了起來，着着實實嚇了我一跳，怎麼就下班時間了？我的辦公桌上有一個鬧鐘，是那次在日本旅行期間若敏給我買的。鬧鐘響起來的時間較好是五點。若敏送給我時俏皮地

眯着眼說：「提醒你回家吃飯的時間到了。」

我伸手按掉它的聲響，用手鬆了鬆領帶，拿起大衣走出辦公室。

### (3.)

事情究竟是怎麼發生的？

看見若敏的車停在靜靜的庭院裏，我如釋重負地透了一口氣，但一顆心不知為甚麼卻加速地跳起來。我以為她應該還在和王秀媚談判的。若敏一路來給我的印象雖然樂觀爽快，可是對這一件事她居然如此篤定並且乾脆俐落實在使我大惑不解。

我打開大門，不散驚動她。進去以後，我就四下去找若敏。她在廚房裏，圍着烹飪的圍裙。她一瞥見我旋即將目光移開，我口裏多餘地講了一句「我回來了。」因為不知要說甚麼好。

若敏若有似無地在喉嚨裏「嗯」了那麼一聲。

我退出廚房，平白無故竟感招架不住，心慌而意亂，彷彿在逃避一場瘟疫那般狼狽的跑進了浴室。

我自己放了水，浸在浴缸裏，我出力的洗刷起來，我毫無意識也不清楚自己為甚麼要這樣做。是若敏一反常態的表現讓我覺得自己多麼醜陋嗎？

水聲淙淙地在流着，浴缸裏的水全滿溢了出來，但我仍然不伸手門掉水喉，我特意讓水聲喧嘩，伸直雙腳我將自己泡在浴盆裏，一邊在整理自己零亂的思緒。

那天本來是和若敏約好去香格里拉游泳的。我和若敏都是會員。一個月總要抽出三五個鐘頭去那兒做幾下運動。這也是若敏的主意，她一向來對身體的健康和體重的增減很醒覺，連帶地影響了我。都要出門了若敏才猝然改變主意告訴我她有點不太舒服不想去了。「不要讓我掃了你的興，你自己去吧。」若敏說。

我低頭看見微突而令我心驚

心跳的小肚臍，想起接踵而來的幾日全找不出時間，終於獨自出去了。

就在酒店的接待廳我遇見王秀媚。

我相信這一切全不過是個巧合。

一個書記怎麼有辦法上酒店，來做運動？我當時倒也沒想到這個問題。

她照例張大闊嘴閃着酒渦，薄唇咧得長長成一直綫在與我招呼。

從這個肉白頰紅的女郎身上我看見了那個晚上的女人影子。我無心也不是故意的要和她上床。但她竟然是那麼熱切逢迎順從聽話就跟我一齊上去。我在她醺然欲醉的眼神裏看見裏頭燃滿了期待的火焰。

我想我有錯嗎？

我應該沒有。

我以為我從未脅迫過她，亦不會刻意佈局去誘惑她或怎樣，我起初並誤會她不過是個隨便愛玩的女子，對這種故事我聽得太多了，尤其在這個社會上，這個時代，很多女子都為了片刻的歡娛或虛榮的物質享受就隨意跟男人出去過夜或一個黃昏甚至一道出國去一次短程的旅行，她們全不認為是犧牲或受騙上當，她們是心甘情願的。我見她沒有一點拒絕或婉卻的意思時，我是真的誤解了，以為她和那些個虛榮女郎是同一等貨色。

但我弄錯了。

那其實不是一次愉快的經驗。

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是王秀媚竟然是一個處女，令我更驚異的是她並沒有掙扎，不但沒有含羞帶怯，反而大胆地表露出她強烈的渴望。

「我最喜歡像你這樣的中年男人，有安全感。」她說，嘴角噙着笑意。頭就貼在我胸前，我可以嗅到她的頭髮有潤髮絲的香味，很是好聞。



我不知那一句是否是技巧的恭維。她在事後沒有哭，這和電影、小說或連續劇裏的劇情相差得太遠了，愈發使我不解。

我承認自己過後在私心底下有一絲報復之後的愉悅快感，那是十分令我刺激的，對多年前的那個夜晚，我耿耿於懷到這種地步倒是我自己所想不到。

可我不認為自己是在推卸責任。王秀媚甚至沒有半推半就，她是那麼心甘情願的沒有抗拒，輕易地就和我一塊兒上了床，這怎麼能說是我一個人的錯？王秀媚到現在才來問我打算怎麼辦？

就那麼一次以後，我再也沒見過她了，我亦沒去深究，是她刻意在避開我，或是再無公事的接觸才是原因，但是我可沒打算要怎麼辦呀！

「你知道我第一次看見你就喜歡你了。我聽人家說你早就有了太太，但我還是不在乎，有太太又怎麼樣？」

王秀媚和一般虛榮幼稚的只顧享受不計後果的女郎有甚麼差別呢？我認為她不過是其中一份子，如此而已。

她要我怎麼樣？話也是她自己說的，她早知我有妻子並且也親眼見過若敏。而她仍然陪我上床。我難道會和若敏離婚再來娶她？那或者是她一廂情願的想法。

這女郎未免太天真了。但是若敏會與我離婚嗎？

我把頭浸進浴盆裏，直至不能呼吸才伸出來，出力地甩掉水珠，喘了一口大氣。

看見王秀媚在我身下痛苦地氣喘吁吁香汗淋漓，我的歡愉似輕烟，冉冉地升高。

但這些全是若敏無論如何也不會了解的，我要怎麼去對她說呢？

從浴缸爬出來，我只圍了一條毛巾，偶爾我就這樣出去吃晚飯，但是今天的情形有一點尷尬

，我又換上一條短褲，套件短T恤，才到餐廳去。

若敏坐在飯桌前，令我詫異的是她穿著比平日略為隆重，並淡淡地上了點粧，像在參加一個宴會，我不曉得該開口說甚麼，便默默地坐下來。

整間房子彷彿在突然間空洞了起來，我似乎可以聽見壁鐘的滴答聲很有規律地在一聲大一聲小。

「這是你喜歡的蠔油蝦。」若敏夾了一只蝦給我。

「吓？」我絕沒料到在這個時候她會跟我說了這麼一句無關痛癢的話，有點吃驚。

「好吃麼？」

我急急將蝦塞進嘴裏，一邊咀嚼一邊點頭。那蝦的味道也的確是鮮美。

「烹飪老師說下一道要教我們做「蛋白蝦」，每一只蝦在煮熟了以後仍舊直挺挺地不會捲起來。」

我真的是想不到若敏會同我說這些完全不相干的烹飪食譜。這實太不似若敏平日的性格了。我還以為我對坦坦然胸無城府的若敏是完全清楚的了解，她熱衷於一些甚麼，厭惡甚麼，甚至對何事會產生甚麼反應，我都瞭如指掌。但就在此刻我才發現若敏並非我想像中理所當然的一塊明亮清澈的玻璃，讓人一看就透，一目了然。

我想起運祥那件事惹得若敏至今猶然憎惡他，那麼這是否表示若敏是無論如何不會原諒我的？她是不過在繞圈子而已？我現在如果聽見若敏提離婚該怎麼去反應呢？

然而若敏又接下去說：「中秋節快到了，老師還要教我們做月餅哩。有人說一年才做一次學來做甚麼？我倒是蠻興趣的，究竟中秋是代表團圓的節日，你說是嗎？」

若敏為何不發脾氣？為甚麼

不摔盤子？不掀桌子？她那麼溫柔可人的笑，和氣徵詢的語氣引發出我內心的歉疚，我有必要開口同她講對不起嗎？

「或者我下個月不要再學烹飪了吧？這樣子常常不在家究竟是不太好的。」

若敏自咎的口氣使我益發慚愧。但是我該怎麼說呢？她是不會明白不會了解的。為甚麼若敏不痛痛快快地罵我？還在扯這些與王秀媚這碼子事有甚麼關係？

「還是去學吧。你的烹飪手藝不是進步了很多嗎？」這不該叫虛與委蛇吧？我若再不答話，若敏又該怎麼下台？

事情的局勢怎麼會演變成這個樣子呢？跟我想像中的距離太遠了。我原本在擔心回來後恐怕會有一架好吵，但卻不是那麼一回事。

我的心不復驚跳。

若敏仍然是善解人意的，我是這樣認為。

(4.)

事情究竟是怎麼發生的？

我第一次看見若敏時，即時為她所傾倒了。

若敏年青，渾身散發着青春的氣息。她有一雙圓大的，帶着靈氣的無邪的似乎把一切全洩露而毫無隱藏的天真眼睛，正是我心目中描繪找尋已久的理想對像，我對單眼皮又狹長眼睛的女孩沒有一絲好感。若敏還有一個微翹永帶笑意的嘴角，唇是適中得恰到好處，不厚不薄，這全是我的理想典型。

在我更小的時候，大約是五歲吧，住在一個小小的市鎮。每天爸爸都會帶我到大街彎角那間咖啡店去吃早餐，晚上也時常去吃宵夜。

咖啡店裏的老板娘對我特別好，每次都愛捏捏我的一雙圓胖的臉頰，然後就從罐子裏掏出一把花生給我：「送你吃，不算錢的。」

老板娘是個寡婦，也沒兒女，很多男人都愛在那裏喝咖啡，又在那裏聊到深更半夜才甘願回家。老板娘也不甘寂寞地和衆男人聊天，笑起來聲音又大又響，喀喀的像只老母雞，引得許多路過的阿平姘，阿樹枝嬌側目相對。

她最愛抱我的了，她一把我抱在懷裏，就直往她胸前揉，軟軟又香香的，我就乖乖的倚在她懷裏，有時還會就這樣睡去了。

我聽見木薯叔說：「如果我是阿明仔就好囉。」老板娘就花枝招展地喀喀起來：「你想得美唷！」一只手指指到木薯叔臉頰上去。衆人便哄堂大笑。

又有一回阿國叔問爸爸：「阿鐵兄，爲甚麼你每回去咖啡店坐都帶着阿明仔在身邊呢？」

爸爸淡淡一笑：「這叫避嫌，你懂不懂？」

沒有人會猜到，爸爸和老板娘一齊失踪。

人們見我我只是個五歲小兒，便也不顧忌地在我面前就談起來：

「老板娘早就看上阿鐵了，要不然，每天晚上都給他泡免費美祿幹甚麼？」

「老板娘那個騷婆，一看就知道不是甘於守寡的料子啦！」

「阿鐵還說得真好聽，每回帶阿明仔是怕人講閒話，原來是利用阿明仔來遮人耳目的。」

「這下子兩人雙宿雙飛，可憐的是阿明仔和他媽了。」

「老板娘媚眼一眨，阿鐵還有不俯首稱臣的？」

「人家說閨嘴的女人是很難滿足的，這下阿鐵可慘了……」

然後說的聽的人全都曖昧地大笑起來了。

若敏主動告訴我王秀媚開口要五千塊，後來講成三千，若敏已代我開了支票給她，條件是這件事當作沒有發生過，永遠成爲一個秘密。

我一聽立刻就想起多年前的那一次，三十元，我花了至今不情不願，這三千元，我嘴裏沒說，心裏也覺得這個數目不算過份。

原來王秀媚那天親自上門來找若敏時就已提出價錢，但若敏認爲我應該知道才選擇人較少的午飯時間帶到辦公室去找我。

若敏講起這些倒是平靜而冷淡，像在訴說着旁人的故事，沒有一絲激動，對我是十分的全然的陌生，我察覺這個若敏不再是我熟悉的那個。

那個晚上因爲下雨，天氣有涼意，便沒有開冷氣，只有風扇慢慢地在頭頂上旋轉。那個風扇多時沒開，一轉起來便歌支歌支作響，真像我老家大街彎角的咖啡店。

一些影像穿過我的頭腦，他們竟把那些愚蠢的姿勢稱爲作愛？我突然大笑，眼淚像要滾出來。

見若敏被我的笑聲震懾住，我再也不忍了，把話似潑水般傾瀉出來：「你說吧，我們離婚，你快點說呀！你不用這樣虛偽地與我矯作，假假地同我談一些不關緊要的鬼話，你講吧，你要多少贍養費？我可以負責，房子原本就放你的名字，你就拿去好了。我明天就搬出去，你不用再繼續作假，不用再扮演你的賢妻的委曲求全角色，你一路來都不是這樣的！我……我……」

「李明！」若敏打斷了我的亂吼。「我沒有要離婚，我不要離婚，我不會離婚的！」

輪到我怔住了。我竟叫我的恐懼欺騙了自己，誤導了自己，原來若敏竟不作此想！

「讓我去一趟日本，好不好？」若敏低聲詢問。

我懷着一種複雜情緒的心情緩緩地點點頭。

這也是好的，分開一段短時間，緩衝一下，回來以後或者可以改變如今的難堪尷尬情勢。

那個晚上我們彼此都避免碰到身子，若敏翻過去看牆壁，我也翻過去看另一堵牆，我希望四面的牆全在剎那間倒塌下去，沒有了遮蓋掩蔽，一切便可一目了然。

(5.)

事情究竟是怎麼發生的？

忙碌的生活使日子像火箭般的迅速在衝刺。

王秀媚果然言而有信，至少在這一帶日子沒聽見甚麼風言風語在流傳。

對我而言，所有的一切全成了過去，往昔便是塵封的記憶，我不願再揮起揮子去掃掉灰塵，就讓記憶密封吧！

多年來不平衡的心理似乎逐日一點一點在復原，人的精神越來越爽快。雖然若敏人在日本，去了整整一個多月，我卻沒有寂寞孤獨的難耐滋味。

自從那日以後，每一日清晨睡醒都是風和日暖天藍澄澄雲白皚皚的亮麗日子，我工作得比以前更帶勁。

人生的因緣際遇是不能由人控制的。

我所處的立場毫無疑問是個挨打的地位，可是若敏全然沒有發洩她的憤怒與怨懟，平心靜氣地將事情一手處理，出乎我意料之外，她並沒有要求我的解釋。

我不知悉她是否在等待着我不主動向她認錯。既然她避開不提，我所想出來的藉口一時糊塗便就此不了了之。

若敏這一次從日本回來後，我應該對我們的未來充滿信心，娶到若敏是我一生中做得最對的抉擇。

王秀媚仍在運祥公司上班，但我從此沒再見到她，我是可以避免見到她的，她若因公事上來，我自可叫我手下職員去同她接洽，我不會再見她。一個眼長嘴闊薄唇的長就妓女相的女子。我不是害怕，我只是不屑。 □

我開始在想念若敏。

圓臉大眼恰好的嘴愛把頭髮往後梳拋俐落剔透透明的美麗，那才是我心目中典型的良家婦女，若敏整整一個月沒有給我寫信，只不時寄來郵卡，三言兩語都是我很好不用掛念之類的短句。

我意會到對若敏我是一個犯錯的人，所以我沒有叫她儘快回來的權力，讓若敏去散散心，一切將會恢復從前的平靜。

終於收到若敏要回來的明信片了。

我強烈的思念我可愛美麗的小妻子。若敏走後我每個晚上都回家乖乖就在廳裏喝啤酒看錄影帶聽唱片。若敏的影子處處是，我只覺溫暖，沒有淒清的寂寥。

那天我很早就到機場去。若敏在卡上寫的抵達時間是九點四十分。我九點十分就到了，以為最遲十點十分就可以出來了，誰知卻聽到地勤小姐報告飛機誤點，將會在深夜十一時才能到。我一時不禁叫失望的浪潮洗掉了一身的興冲冲，有些意興闌珊的上去機場咖啡廳等待。

若敏從來沒有離開我單身去遠遊，好幾次的旅行我們是有影皆雙，這兩年因公務繁忙，很難抽得出時間，若敏便也就爲了我沒出國。日本我們已去過了。我恁地想不通日本會有甚麼讓若敏一呆就整個多月才回來？

日本龐大的地下市區和系統井然有序的地下鐵的確令人詫異驚奇，晚上的銀座除了飲食店外，其他商店在黃昏六時便休息，卻讓行人和活動霓虹燈把市面烘托得一片眩目的火樹銀花熱鬧。滿街是新潮人物，令人目不暇給，日光的「東照宮」、京都的「三條城」，大板府的「大板城」，全是依據唐朝建築的樣本，令人站在它金碧輝煌，雕刻精細的長廊和「唐門」二字之下，有扑溯迷離的以爲是身置唐朝，富士山據說是雪嶺山頂，是日本的象

徵，但我們去的那兩天，只看見富士山朦朧的影子，因爲雨雲低低而蒼烟迷漫，但是，若敏總不成是爲了一睹富士山的風采而到日本去這一趟吧？

坦白說，在日本的那幾天我心情並不暢快，總要想起四十多年前的南京大屠殺，然後又想到日本教科書「歪曲事實」把侵略中國篡改成「進出」、篡改成「中國不法」、「日本被迫還擊」，還有日本首相選擇在八月九日原子彈爆發長崎廣島的紀念日到供奉爲國捐軀戰死者靈位的靖國神社去膜拜軍魂，在在令我氣憤又噁心。

若敏是了解我這種反感心情的。她當時也被我的言論激起了怒意。這次若非有愧於心，我才不會贊成她到日本去。

報告員的聲音提醒了我，我將桌上的咖啡一飲而盡，然後下樓去。

透過玻璃，我找不到若敏，雖然不少婦女在那裏等候稅關員的稽查，但我找不着若敏。

一個女人，推着行李車向我走來，她對我微笑。我往後退了兩步。她開口，聲音和若敏一模一樣：

「我猜，你喜歡這種臉型？是不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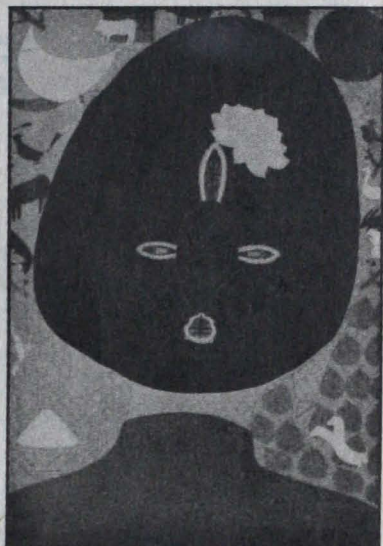
我搖頭，又往後退。

這個眼瘦長稍爲吊梢斜斜飛向上一張闊嘴薄片嘴唇的若敏又說：

「日本的整容醫生手術高明吧？」

我仍是搖頭，退後，像活見鬼似的驚叫一聲，轉頭往外跑。

我一面跑一面抬頭，天空遠遠處有三幾粒星子，它們彷彿在嘲笑似地眨着眼，我氣喘吁吁的用最快速度想要逃開去，但我翻轉頭一看，它們依舊在我背後追逐着我，它們不會放棄我的，我知道，我不論怎麼快都逃不掉了。



作夢的婦女背影 黃惠欣作

# 零餘者

\* 商晚筠

## (一) 茉莉花香

打計票開始，我即遏抑吸煙的癮念。

我單獨據了右牆落最末一口矮窗斜倚。

椅座凌亂無序，可禮堂四壁異常潔淨。

『整潔 誠實 守紀律』綠漆楷書校訓，端整大方題在壹榭正上樑。

堂後這一堵壁上，倒也還規規矩矩，懸掛起國家首長半身彩照；現任元首伉儷居間，正副首相陪側。

牆緣地板，著留點點漆迹子。想來學校可還真費一番心機，趕這倉卒大選刷了新。十支日光燈齊捻，益覺格外耀眼堂亮。

這七月尾連着八月頭不雨，晚天凌晨，可落實熱煞人。六名計票人員一臉專注，沁了額頭一片汗油。

我的視線不曾離開胡顏勻潔的肩背。她跟身側助選男伴低語，隔一會，朝後投我凝冷一瞥，即離座出去。

簷外星冷月清，走廊狹長僻靜。

我的視線不曾離開胡顏勻潔

的肩背。

我和她保持着距離。

在校園周遭荷槍巡視的軍警和便衣，像孤鷹各據一方，盡着留意籬外馬路動靜，對計票室出來的人，卻不怎麼警戒。

謠傳大選將帶來一場暴動，平靜異常的蕭條市面，頓時掀起了團糧熱。軍警部以防萬一，全面調動一番。一九八五年的經濟衰退，直到大選週，總算看到些許熱鬧。

胡顏逕直朝院落那口水塘去。

一名便衣手持步講機，越過齊平草地而來。

「計票結束了？」

胡顏沒停步，祇輕慢回應。

「裏頭悶，出來透涼。」

「誰的票數領先？」

「幾乎都很接近嘛。」

「祝你好運，順利當選。」

「謝謝。」

年輕的馬來便衣回頭瞧我趨近，禮貌地點頭打招呼，即趑回崗位。

胡顏繼續朝水塘方向去。

風迹沉著不揚，周遭祇餘蟲鳴蛙噪。

她這一襲露背及腰黑晚裝，恰好適度地表現她瘦削、性感的

脊背。

我在她後，臨近青苔密結的水塘，驚動着幾隻蛙兒。塘口當間一座三尺來高假山，胡亂栽植幾株貴妃竹、蜘蛛草。塘面浮着數葉夾竹桃、七重天。

我們隔去半個塘口。好半響，她問：

「出來那時候差不多都快結束了吧？」

「要進去嗎？」

「不了，你的錶現在幾點？」

我按亮錶照明，數字清晰可見。

「四點。」

「我很想就現在走。」

「不等看結果？」

「不了，米高會給我通電話。」

兩名駐守鐵柵入口的荷槍軍人，受指示送胡顏走了一段路。街面清冷。

空氣中總迴蕩一股淡淡的茉莉花香。

車子趨近十字路口，交通燈由黃轉紅，照後鏡那兩名軍人，在原處站着點煙。

我偏臉望向左方人行道上巴士車亭、電話亭、垃圾箱、一排齊整森鬱大樹、一張張競選標語

緊貼着候選人肖像之下，髒亂不堪排列過去。

街口空寂無車。左側橫路口交通綠燈正陰青慘亮。

胡顏偏過臉，凝冷叨住我的目光，神態淡定不語，竟帶幾分嫵媚。她不着意迴避我盯視。不曾有的異樣感覺，直從我腦核心盤旋擴大，且從平面圖象轉折成鮮明強烈的立體圖象：一個柔白的女體俯身靜臥在一張舒軟的黑絨座上。

「燈綠了。」她提醒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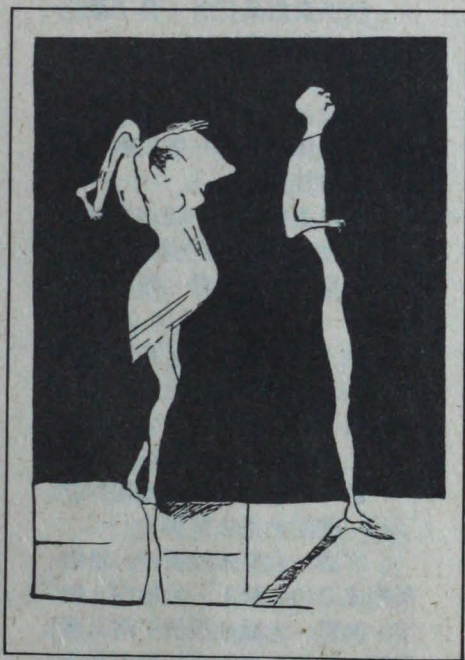
在競選活動短短兩週內，我經常從她下車後回家路上，貪婪聞着她留下的茉莉花香，我在化粧品部門詢問有關這花香的香水牌子。我甚至渴望看看茉莉花的形狀。一次，因事路過興都廟走廊，發現整座城市，祇印度女人小小的箱格花檔才賣茉莉花。心下一喜，把箱格贖餘的零散花串全要了。

我迷戀香片茶水泡浮的茉莉花瓣。我錯把體香和花香聯想一塊。

「累了？」她簡短地問。

「對不起。」

我繞老大一個彎，好一段路才繞回交通圈。



「你還是歇一歇，這段路我熟，我開好了。」

凌晨四時十分的高速公路，車子不多，可超車速度狠得驚人。

我將車速度放緩，停一旁，撐開車門等她、護她，她幾乎得貼近我整片胸膛，始能滑入駕駛座。她臉無不悅。我原可以往後挪開半步，我沒，以致她修剪齊整的短髮，撩得我一嘴一鼻毛毛

的，我無迴避，不經意吻及一絡散發清淡茉莉花香的髮絲。

如往常，車子迴停在過對路口，一株傘狀野櫻桃樹下。

她並無捺熄引擎。交視中，她輕輕吐字：

「累了你這兩個禮拜，我都不曉得該怎麼謝。」

我熄掉了引擎，伴她步行到鐵柵門，替她啓鎖。她柔麗地抬眼瞟我，說：

「不是這麼夜的話，我可要留你喝一杯咖啡，看電視報導大選成績。」

我在鐵柵外，疲倦渾惑的眼神從她清麗的容顏投注她轉身的脊骨，柔媚的背影。久久說不出一句話。

她進了屋子。一片彩花玻璃窗，守住她的世界。除卻透亮熟黃的燈色，甚麼也不瞧盡。

一幅畫面，在淙淙水聲中展拓開來。我一向不曾也不怎麼注意電影上關於女人從外面回到屋裏放水浴缸，最先摘下耳環、絲襪？還是先照鏡檢查口紅，攏一攏髮？或騰出一隻手撥個電話？

我竟錯愕想及一隻換皮過程的女蛇，脊椎柔媚，富具彈性，水聲漾成一幅景象。冷傲媚麗的

軀體，流着涼冷的血因失去毒液慵懶乏力在一片翠綠水草上。我是那隻替她褪下拉鍊的手，無意滑落她脊背，碰觸女人不可碰觸的性感。我受阻的視覺迷糊、痛苦猶若一隻未曾歷經換皮的男蛇等待一隻處於換皮過程的女蛇，那副急欲擺脫一層桎梏的扭擺，冗長緩慢，竟擰痛我的感覺。

臨近凌晨五時的漫天星子，竟萬般璀璨。我點吸紙菸，昂臉吐霧，觸及佈亨薄薄一層涼露的野櫻桃葉尖。從她鐵柵門到野櫻桃樹下，我重蹈既定的步程、距離。我意憶起小時候常讓大人說：「睡覺時間一過，他就不肯好好躺臥，總要折騰人一番，難纏喲。」

她不會出現窗口。

我集精用神捕捉寂靜中每一滴聲音，仔細聽到清脆的電話鈴聲。那間歇的鈴響，不一會給截斷。

三門式落地玻璃長窗，隔一層窗簾，模糊隱現廳內隻影。電話鈴響聲抑止沒半響，飄迷燈色無息，祇餘長窗外一片渾渾沌沌，欲明未亮。

我踱回野櫻桃樹下。細毛密佈的葉子、熟紅的菓實，狀如王瓣梅的小白花，觸撫我眉額眼鼻

。一股淡素甜菓花香，鼻下微送，透着茉莉香息。

我擷下就近眉睫兩枚熟紅野櫻桃，挾起菓葉，細細嚼咬。

打葉隙間望去，數隻麻雀棲息在濃密枝桠上。

葉隙盡處停了一幅白浴袍，明潔泛亮，依附敞開的雕花大門。

我撥開臉上葉叢，驚著一隻麻雀。

她下了門階，赤足在卵石鋪砌的泊車道。清蒼星色，映照她卸裝後憂鬱的容顏。

「剛才米高來的電話。」

語調不起勁。我在鐵柵外站了站，便隨她進去屋裏。

客廳一套原木沙發椅，沿牆落擺成直角。牆上一片極白，無字、無畫。光蠟地板放了兩口藤籬筐，幾株棕櫚科養植得青翠極好。

「喝點什麼，罐裝冷啤好嗎？」她問。

「都可以。」

胡顏廚房出來，往我懷中塞一罐冰啤，手搭上牆沿一擦，祇留梯間牆燈。我猶同置身夜和晨的坐標上。

她逕自上了梯級。

「我們上去喝。」她說。

沿梯白牆四幅原版攝影作品

，人物背景取材歐洲，極常唯美。

「喜歡嗎？ Carnevale

Veneziane, Lina Bottaro 一九八五年的作品。」她說。

四人結伴、三人一伙、成雙或單獨的鬼魅男女，戴着銀色、金色、或黑或白，眼媚誇張撩人的面具、寬邊黑帽、披肩、斗篷和仿中古世紀修士們莊重的深黑寬袍。背景分別是細雨飄迷的街道，拱橋階前燈下的約會、迷濛的威尼斯渡頭，古老城牆下雨霧中的等待。黑白、金銀、紫黃對立的強烈色彩，看起來竟可以華艷奪目。幾隻歐洲鬼魅淒影，在鏡頭下竟也出落得淒麗動魄。

「義大利攝影師吧，很唯美。」

隔半響，她還問：

「你呢，喜歡些甚麼樣的作品？」

我一時答不上。

循聲音朝上望。她在梯口，倚牆側坐。不經心的隨意坐姿，無意撩跌半幅浴袍下擺，一隻裸露在浴袍外的長腿，勻潔極致地伸展出去，搭着梯級間。她握著鐵罐冷啤，瞟睨 Battaro 的作品，沒立刻拉好浴袍。

我也不着意轉移視線。不想柔和燈照在夜晨之間，竟可以產

生許多眩惑的遐想。

我情不自禁拾級攀上，待整個背光的黑影子蔭覆著她，她始調攏浴袍，收回的腳，趾尖刻意撩了過來，仔細使了勁。

胡顏起身，眼尖，指頭捏了我領口幾根濃黑的頭髮，回身擱啤罐在牆腳，微嘆：

「我最近老掉頭髮，每天醒來，枕頭上都是掉髮，好心煩。」

「還沒告訴我成績如何？」

「我運氣不好。」

我伸手想安慰她，才搭著她肩膀，她閃了一下，手落了空。

昏黃的燈照下，無隔間的樓房寬敞，陳設簡單，不覺空蕩。天花板下一口泛紫銀光的粗鋼，對着一張看起來乾淨、舒軟的大床，我一壁灌啤酒，眼梢隨溜。沿牆靠了一排書櫥組合、一套迷你音響組合、牆落一張白色帆布椅、一張可摺疊桌子、兩口粗藤篋養植的油綠棕櫚、三門式衣櫥在屏風隔成的浴衛右方。

我將空啤罐留在牆腳，抬頭，視線落在地板上一幅癱軟無力的浴袍。

在張結的粗鋼下，我尋循低微的嘆息，在床尾站了站。

「留下來陪我。」她說，「

不要走。」

我找不到可以掛衣服的衣架。不想問她，把西裝領帶襪子齊整擺在地板上。

我在屏風隔成的浴衛上方便，明淨的夜鏡前，我摸著下巴，一夜不曾眠歇，竟熬出一片扎手的鬚鬚渣。我擰開水龍頭，用大量冷水潑臉。重復的動作，幾乎把頭髮全潑濕了。

我淌着水珠上床。

她動也不動，臉板向床沿，瞅着梯口那叢燈色。

「這些天來，我一直靠安眠藥才睡得着。」

我撑起上半身，任髮脚水滴，淌濕她肩背。光潔的身上，隨着水滴的淌落，輕打寒噤。盈積的水滴，滑成水條。我在柔弱的燈照下，興奮地瞅着她背肌。那一片白花，隱透着桃紅。

我探搜她瞅出床沿凝冷的眼神，良久，見她無意改變俯臥的姿勢，我整個人貼壓上去，埋首她肩窩，並任由她蓄留極長的指甲掐捏着我厚實的掌指。

茉莉花香在斷續抽搐、彈動的枕被間，襲鼻不息。我無法確定地聽她濃重的鼻塞語音，一串不連貫的含糊咬字。

我一把將她扳過來，驚異她眼角盈含的淚。

「保揚，我說過，我勝了，我留下來，我輸了，我把屋子賣掉，離開這兒。」

憂鬱的眼神直勾着我。我細細聽她鼻息濃重的怨訴。

鬧鐘霍地炸響。她探手床底，捺息。我下了床，床底下掏出那具別緻的圓形鬧鐘，時間是六點二十分。我坐在床側，背她，問：

「妳這時候做些什麼！」

「晨跑。」

「今天還晨跑嗎？」

「很累。」

她整個身子緊搭上來。我感覺到她尖挺、不很豐滿的乳房緊貼著我。

「胡顏，如果我要妳留下來呢？」

半響，脊背上那一團溫熱貼己的女體，不再緊搭上來。

「我決定了的事絕不改變。」

霍地，樓下電話鈴響，搗人神經地轟炸不休。我回身瞅她，她輕嘆：

「不理了，這時候，來安慰我的。」

那間歇不斷的電話，的鈴鈴、的鈴鈴……揚遍空間。 □

# 春和夏

\* 程可欣



## (一) 講堂裏的春天

今年我選修了科學文選，在那很冷很冷的講堂上課。每次拉開門要進去時總被室內的寒意驚住，雖然已有心理準備，但那兒永遠比預料中冷。進去之後就急忙忙穿上厚衣禦寒，邊搓雙手邊顛着聲音說話：實在太冷了。但洪老師卻說那樣像春天，微微寒冷，讓人倍覺清醒。我們輕喊：「那冬天我們都不用活！」

去年一整年在文學、經濟、人類與社會學中打轉，如今重遇科學，才知道我們的距離已經那麼遠。老師問：你們知道地球有多大嗎？全班同學默然無語。他又問：還記得光的速度有多快嗎？我坐在前面第二排，不敢正視他；因為我忘了。光的速度，那是很久沒有去記去想的事了。我倒想算算時間的速度，看它如何一去似箭而永不回頭。

那一堂課就在我半陌生半熟悉、半清醒半迷糊之中上完。我們換到另一間講堂，比較暖和，涼意直沁心坎，很舒服的感覺。那才是我想像的春天，很開心很快樂的春天，因為老師又說了一個笑話，全班哄堂大笑。笑聲中透露了真正的愉快，還有年輕。

我突然想起某一個星期四晚上，我們在文化中心的練習室合奏「花好月圓」；笛子獨奏的輕鬆旋律以及後來琵琶、楊琴、二

胡、中阮、三絃、大鼓等加入的熱鬧氣氛，使我想到新年，和春天。那夜十分涼爽，我們前後都是鏡子，映出無數的自己，眉梢有淡淡喜悅。左手握着的二胡原來也能拉出快樂的音符。春天已移到練習室來了，這次我們算的不是光的速度，而是拍子。一二三四、一二三四，漸快漸快，喜悅由淡轉濃，春意更濃。

春天已由講堂移到練習室，從科學到文學到音樂，從理論到文字到音符。也許會倒轉回去，也許不會。

也許，春天一直都躲在我心中。

## (二) 小巷子的夏天

七月開始，第二學年也開始。我搬了一個地方；在戲院與無數店舖附近，鬧中取靜。那兒有很吵雜的人聲，有巴士、的士、汽車、電單車走過的輪痕。但只要拐入我住的巷子，一切都靜下來了，也安份下來。兩排相對的雙層房子，安適地相望，沒有太多的話語。我在想住久了該會練成氣定神閒的功夫吧？

搬進去第二天就發覺那地方相當燥熱，比起馬大宿舍熱得多，像炎炎的夏天。由於沒有大樹，走在街上時感覺陽光灼肉，有輕微的痛楚；身上直冒汗，走一圈回來連雙腳也濕了。那時就十分渴望有一場大雨，傾盆倒下來

；渴望一雨成秋，代替那炎夏。

但那兒總是晴多雨少，特別是晚上。也幸好是晚上，太陽沉下，氣溫降低；只要心靜，仍然會覺得有一絲涼意，經窗入室。

一個難得清閒的夜裏，我伏在窗前那略嫌過高的桌上，看夜空月影，那是很晴朗的晚上，九時已過，收音機播着一連串的抒情歌曲，心中感覺安適祥和。偶爾有一對情侶穿過巷子，形牽形，影疊影，切切細語，小巷子立刻充滿浪漫氣息。難怪印象合唱團要唱：有人說，相愛總會在夏天。我會心地微笑。

其實在家鄉也有夏夜，我和妹妹們愛搬了椅子到園子裏乘涼聊天。天南地北，不停地談，直至夜深。那時才真正瞭解甚麼是手足之情，那種無私、無條件的愛不是隨便可以付於別人的。很多秘密或私事都在夏夜裏坦誠地公開，也只有樹影與蟲鳴知道，情深是甚麼。

而當我在小巷子的夏天裏獨坐時，她們在遠遠的家中做些甚麼？那兒是不是一個同樣晴朗的夏夜，有情侶經過，有搖扇子的閒情？突然很想家，想知道她們又談了一些甚麼。有沒有在等着我回去？到時那兒也許已不是夏天。

但在小巷子，夏天還會綿延下去。



## 對話

### \* 化妝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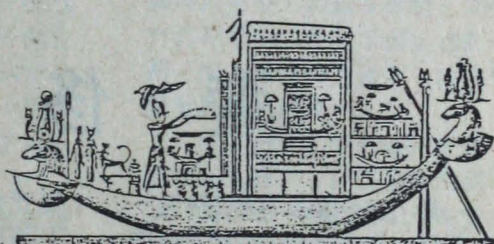
未到站時我已睜開眼  
驚覺月亮只缺了一點  
路邊的風景貼得很近  
黑的神傷，草正憂悒  
所有張牙的樹在舞爪

我的書失手掉在地上  
想起了剛才你們送我  
火車開行時還在揮手  
轟嘩聲總提醒些甚麼  
有句話睜眼時沒有說

我看書，略翻了幾頁  
旅程已走了將近一半  
念着揮手時你們還在  
到站的車笛總是提醒  
好一些話我還沒有說



大學城



## 騙局

### \* 水泠

不如我們下一盤棋吧  
開始，就有了一定的格局  
為什麼是這樣  
從來沒有人懷疑過

你看他如何  
一馬當先如何  
牽動一兵一卒如何  
佈下密密天羅地網如何  
一步一步牽引你層層陷入

那麼簡單，複雜  
看他輕易射來兩炮  
啊呀。  
不明白為甚麼要被將死  
在那小小的方格中

## 中午的街道

### \* 林添拱

謠言不斷刷過街道  
靜寂中我聽到急促的脚步  
在奔走，在相告  
在中午沒有車聲人影的街道  
恐嚇和手段，緊緊地貼着路面  
游走

青龍木的陰影斜斜印在  
瀝青路兩旁，我遲疑地推窗  
歷史，那事蹟像刺眼的陽光  
射了進來，直盯在桌上  
還未讀完的早報

謠言和恐嚇，還有手段  
在吹起的風中，迅速  
漫延開去  
像一羣避寒的飄鳥

## 傷給獄中朋友

### \* 黍霖

有一個地方  
從來不敢提起  
只在午夜夢迴  
悄悄一幌而過

有一對老人常常  
用臉上皺紋去等待  
一只歸雁叩門的迴響

於罪惡和慈善兩端  
恐嚇與無賴，遠比上帝  
遠比親情

更合乎道德的脈博  
或許世界太耀眼，繽紛  
每個激情過後  
夢與理想，竟不能從夜的邊沿  
伸延出去

# 只有我和我心知道 \*大余

別人對我有很深很深的誤解，在我所有認識的人中，我看不到自己。可是從另一方面來講，別人並沒有空穴來風，我的言談舉止只落在別人的眼睛，我並不能直接看到自己，所以誤解與不誤解都變成不實際了。

我只喜歡任性行事，在能力範圍內獨來獨往。我發覺我是一個外柔內剛的人。而且我實際，相當少會發夢，都是別人想不到的吧！

像我這樣「文靜」的一個男孩子，別人都以為我很「純情」。「純情」的定義是甚麼呢？很容易臉紅？少不更事？斯文？我不覺得在我身上容易找到這些。

或者可以這麼說，我是一個老實的人。一直以來，我做事喜歡光明磊落，只有這樣處理事情，我才會顯得鎮定和據理力爭，否則我會有點發抖，腦子迷失。違背良心的事，遮瞞事實的說話，都令我敬鬼神而遠之，可是，做人不是這麼簡單，所以如果可許，我會一笑置之或不說話。

不說話其實是我的個性。我最近才發覺，我甚至是一個孤僻的人。我如果封鎖自己，那是因為我需要這樣的一個時刻，不是所謂的乖。我獨處並不會覺得寂寞空虛，我不懂得連自己都要去騙，如果我不開心，我不相信我不會去整理，何必空喊，表明自

己不會照顧自己。

也令旁人跌眼睛的是，我是一個瀟灑的人。我很看得開，拿得起放得下，血液裏有淡泊的成份，平時看我「婆媽」、「嘮叨」，誰會相信我真面目？

作風大胆，言談開放，誰也想不到那個也是我吧！我沒有必要向凡夫俗子表露我性格的一面，這是唯一可解釋，為甚麼很多人都說我奇怪。

也或者是，說太真的話，令人都以為，那是假的，那是笑話，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他們自己虛偽，連真人在面前，也有眼不識泰山。

## 奢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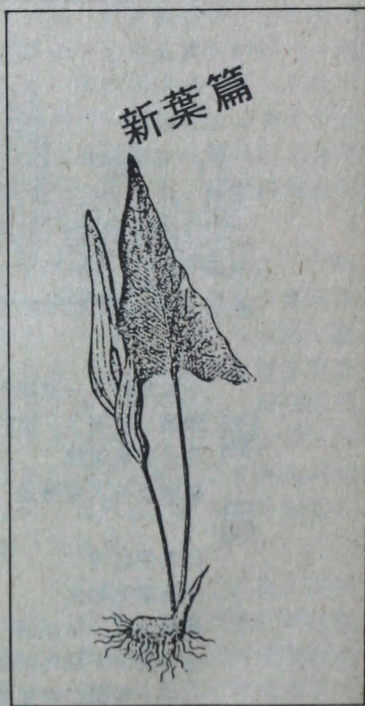
\*葉十秀

是，真是奢侈；常花時間、細胞和金錢去看一部非經典作的電影。對一個人好，就把心掏出來。大犧牲睡眠時間，做不值得或不見得有意義的事情……或許更糟的是浪費着青春，沒有等待甚麼。

某日和豬朋狗友說：住在這裏，最常做的姿態是買麵包。如果你問要愛情還是要麵包？我定然兩個都要，缺一拉倒，寧願啥也不要算了；況且我一直認為這個老掉牙的愛情麵包論荒謬得緊。這令我想起柯翰的歌詞：我時常這樣見的貪心，不禁發笑。現在豬朋狗友動不動就跟我說：「做得這麼辛苦幹嘛？找個人嫁掉算啦！」真令人難過，因為我不信世上有這麼靈的藥；嫁掉又不

是死掉，有嗰一了百了可言？而且我喜歡對我愛的人公道，人生苦短，要好好對待你所愛的人。這樣看來倒不如信「嫁了就死掉一個皇后」來得實際。

如果我有嚮往，那我嚮往寫一部小說，可賺足一年的花費。當我對工作灰心，我要自己相信努力會帶來成果；如果有空應該找個人來惡補英文，如果有餘錢，應該去學畫畫。相愛固然好，可是如沒愛情也不壞；不見得看到一個美男人擺個誘惑的姿態企圖引誘，馬上就慾火焚身罷。我知道我不美，又怎樣？沒有怎樣。於是對大妹妹說：「我不儲錢，反正儲來儲去也不見得有錢！」或者是說：「放胆去做，有甚麼好怕？有甚麼冬瓜豆腐最多回



家。」而大妹妹的座右銘是：有得吃你就吃，有得著你就著，有得玩你就玩。如果前頭是絕望，那也沒辦法，因為無法停下來，唯有打算衝過去才從長計義。



## 女 友

\* 阿 胡

平時也少跟女友聯絡；大家都忙，不曉得為何會這樣忙，有時靜下來想一想：怎會呢？總不得要領，看來永遠是一個謎。但最近收到女友一信：「聽建某說你變得很瘦很瘦了，聽了心裏十分難過。」無端惹起女友難過，心裏有異樣情緒在波動。

是的，體重變成歷年來最輕

記錄，但精神還過得去，不是快樂也不是不快樂，日子也就飛快溜過去了。夜裏臨睡前如有感嘆，也不過是感嘆「夜來風雨聲，花落知多少」，十分老土。

陸續聽到的二手消息不外是沒辦法像魚一樣，把尾巴一搖，姿態美妙輕輕地排除萬難把俗務擺脫，風流去。

## 姐

\* 貓 兒

我習慣叫你霞，你總沒介意過。

記憶中我們相處的日子不多。當你十六開始懂事時，我大概也只有十歲，總是那樣，我不會認真地踏入你的境界。然後我十六時，你又那麼飛快邁向另一個階層。

當你開始談舞會、化粧、潮流，聽尊丹佛讀瓊瑤，我只懂得欣賞日本漫畫冊、《老夫子》《愛與誠》，迷劉文正。後來我開始學會談舞會、化粧、潮流，聽尊丹佛讀瓊瑤時，你已在另一個城找到工作，穿高跟鞋、窄裙，肩掛皮包。那時你拿假期回家來，談的卻是銀行、經濟、政治、時事和金融，那由你雙唇自然滑出來的英語，流利得教我茫然。（而我還在穿我的波鞋、牛仔褲，談連續劇劇情，看《姐妹》。）

奇妙的是，每一次相聚都那麼短促，短得教我沒有充足的時間空間好好認識你。

後來聽說你在聽潘越雲、齊豫、李察·克雷德曼、蘇芮、尊拜雅斯……於是我買了李察的鋼琴曲給你作生日禮物。如今你還在聽嘛？尊丹佛你聽不聽？（昨夜友人邀我到她房裏聽她彈吉他，她彈那首尊丹佛的「乘着噴射

機離去」，我衝口而出：「我姐姐好喜歡他，不過我媽說他嘴巴像青蛙。」她笑得氣喘。）不曉得你現在還是不是那麼忠心地喜歡尊丹佛。

聽說你今年又回家了一趟，不知你這一次的假期多長，沒敢寫信給你，也不知要寄那一個地址。於是我試著撥長途電話回家，盼望聽聽你清脆的聲音，艾德琳接電話說你剛剛上飛機走了，我黯然。總是那樣。

每一次你只回家一兩個星期，每一年也只回那麼一次，你說是工作忙。我卻覺得許是你離開家久了，你已無法接受我們生長那個小城。也許你不欣賞，也許它已變了。

而你一次在信裏說希望在卅歲那年與我一起爬神山，我真想會有那麼一天。近來你已不常來信了。

今夜在這個陌生得教我迷惑的大都市裏，我突然是那麼想跟你聊聊，隨便聊甚麼都可以。霞，究竟甚麼時候我們才能無憂無慮無拘無束、痛痛快快地聊一趟？

在這麼冷的秋季縮在厚棉被裏，我有時會想想你，想你有沒有也在想我。我多想知道，霞。

## 夜 情

\* 葉 圖

只得笑說：月夜情深。其實真叫人傷心，但無從說起，那唯有沉默是金才是，但偏生廢話連篇，旁人聽得啼笑皆非，於是越發有說不出的苦。

苦了幾天，也就裝瘋賣傻了數日。又暗忖：從沒這麼苦過，這回真該死。生活真叫人失望？是的，說着的時候已惆悵了，而且微吃驚會說出這麼貼切的真言，剎時之間還真不曉得接下去說啥才妥當，只好盼聽的人心不在焉，聽不清楚，帶過去就算了。

居然有人畫一幅叫「月夜情深」的水墨畫，畫得淡淡逸逸的，粉黃色的月亮掛在高高的夜空，有對情人坐在大蔭樹底下，女的梳條長長的髮辮子，手邊搖着一把扇子，夏日是夏日，但整個氣氛和意境卻是涼的。如果我的心境能夠這般淡和涼，也不曉得該悲還是該喜。

可我這類玩世不恭的人，大概死活還是要喜的，但又因功夫不到家，稍一不慎，悲又襲上頭來的時候還是有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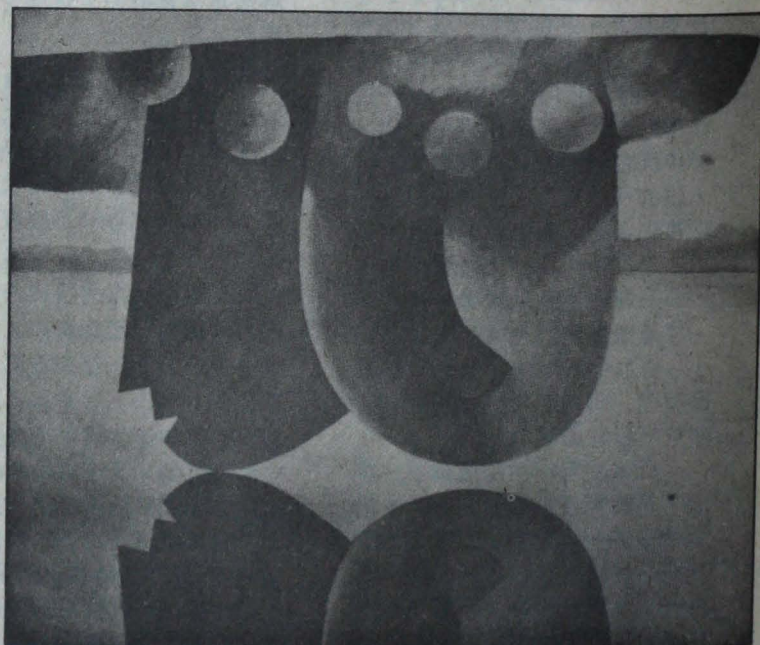
# 寺鐘曳鳴

\*謝永就

說曇花柱柱觸蕊  
在瞬間，傾怒放的盛唐向晚唐  
熒熒榮華仍翩翩之雨路的結滴  
坎坷繞樑，三日該散。  
說星空味變而不朽  
是謂永恒？

鏡擺，在四度空間盪唱  
卻有寺鐘一口，自四度空間外曳鳴……  
說那些眼眼之外的來日  
在瞳瞳明鏡上髮白  
而鏡裏今世  
早就墜入一淵迢深的前生。

問衆生，仍有幾多貪欲、瞋恚……  
悄悄煽動燎原劫火？



八六年三月卅一日·砂勝越古晋

頭之倒影 丘易禾作

# 阿細詩二首

## 詩約

終日  
擬摹  
揣摩  
思索

我的情人  
你如果死去  
我將不會爲你寫詩  
哀悼  
我將甚麼也不寫  
沉默  
照常地生活

假如  
我手寫不出我心  
陪你  
一生  
默默  
無聞  
我願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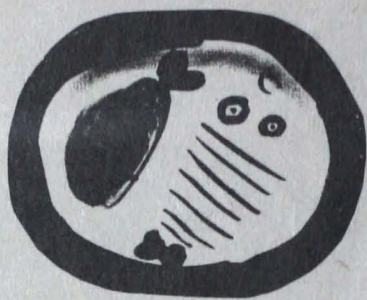
## 午睡

走到這裏  
時間的貓步一轉一側  
夏樹後隱身  
暗中窺視  
魚游過的人羣  
擊岸的噪音  
並循風追蹤  
逃進葉海的蟬  
結網  
卻撈起一樹  
睡慾  
拔起  
千花千葉  
夢洩游瞳人後  
有駱駝不斷  
穿過針  
孔

八六年六月十二日

# 類似內省經驗

\* 陳強華



整個半島酣睡後，  
此起彼落的鼻息聲，  
繼續調高其頻率。  
我是善於幻想，  
把夢翻覆起來，  
與黑暗決裂的那個人。

是的，那是無意義的，  
如果我曾在詩中有點甚麼，  
都是因為這個時代。  
超越經緯線，逐漸擴大  
無局限地擴張的哀愁啊，  
一如永不會溢滿的井。

鬆弛的節奏，  
不押韻的句子，  
重復著相似的風格，  
我耽於成功的自溺。  
還沒有迅速長大，  
我急於勉勵自己，  
讀過的好詩佳句；  
就急速地把它忘記。

大提琴隨想曲中，  
洩出陰鬱的心曲。  
曾經狙擊、驅逐貧窮的日子  
沒有作品誕生，  
生命停止跳動，模糊的臉  
在平淡頓挫的空氣中  
顯得更潦草。

我總是強烈要求自己，  
達到知識的結構，

孕育健康的詩作。  
時間在顛簸中，未曾停駐  
在新整理的詩集

重新整理的詩集  
封面設計改為樸素、色彩淺淡  
堅持保留從前的溫柔敦厚。  
這樣自信獨斷於精緻的美學，  
為它設定的音節，  
可以擊鼓舞蹈，多少年的刻意  
多年刻意追求明朗，  
包含著豐富的內涵生命。

號角激昂地吹起，  
我總是強烈要求自己，  
清晰統整、分門歸類  
思緒不絕的絲縷，  
纏著思考的線軸。  
抒發理想的狂熱，  
蒸騰到達回不來的高度  
回不來，還永遠高漲。

別訝然於這種改變，  
一向來的自我，  
已作好穩牢的奠基。  
沉默，在囂鬧前，  
作噴水的力度；  
打開曾經封鎖的思想。  
整個半島在陽光中展現，  
我想像我敢交出作品。  
有了所謂的主張及原理，  
我善於想像，  
其實想像是古老的活動。  
我存在，我思考，

別訝然於這種革新，  
當我從宿醉輾醒來，  
從深陷的泥沼中躍起。

稿於：一九八五年八月十五日。

# 傳承得詩二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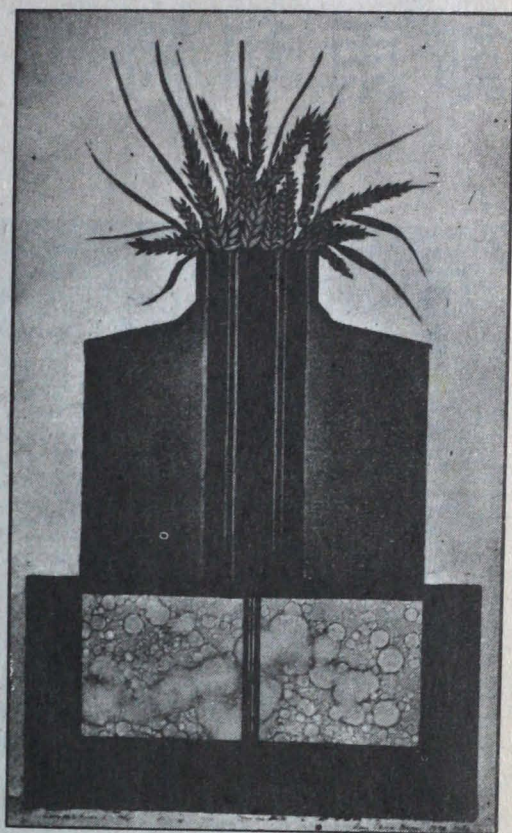
## 抱負

像喬治·德拉杜  
以比燭身更長的火焰  
照亮油畫的主題

我用鏗鏘的文字  
擊響冰冷死寂的年月  
從枯槁，敲出生命

但他在法蘭西斯  
曾被遺忘三個世紀  
才藉溫暖的燈量  
直視烈日的怒瞋

而我還在暗夜探索  
聽看落筆時的回音淡影  
能不能驚跳成  
縱橫破空的雷馳電掣？



構圖 林裕文作

我迅速的讀着  
玻璃窗上的詩行  
企圖為每一詞句或標點  
作最精細的詮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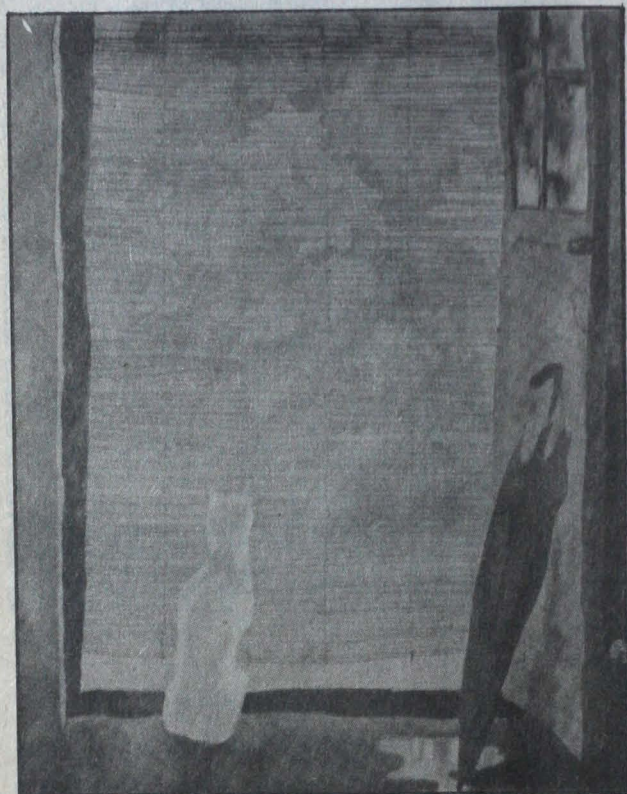
## 驟雨

那是天書  
流露透明的晦澀  
彷彿在詩經或絕律裏  
也曾出現同樣的意旨

待抬頭重讀的一刹那  
許多沈默的文字  
竟從自己的臉龐抖落  
化作四溢的河川

並不期待這樣的後果  
我把驚悸的眼光收回  
卻見書案上的地圖  
模糊了本來的面目

# 鄭雨和詩二首



王懷慶 雨 油畫 90×74 cm

## 海棠的咳嗽

關於我的年終考卷，是那麼的海棠  
在我從長長的街道回來的時候  
和雨水和一把滴水的灰青雨傘  
靠在門外等我，等我  
譬如在霧中的散步  
譬如在寂夜放牧一羣文字。譬如  
赴一輛遲到的巴士。極紅  
譬如紙燈籠譬如一個舞會  
譬如會刊的插圖。譬如  
在圖書館看童話故事  
而關於我的年終考卷，藏也藏不着的  
開得比海棠更是海棠。譬如一場  
雨季，晦澀並且咳嗽

## 航寄你一座藍色的海

不盡了。最後的  
聽說五月菊已老去。多悲傷啊  
雨落了。為何是淡白的天  
白鴿已搬走了。白鴿亭去年也走失了憂鬱  
湖畔的岩石很白。青蛙已不來下蛋  
我站在樓梯上。畫着平行的雙白綫  
航向記憶。從記憶的機場起航  
誰悄悄在嚼一粒糖。多甜蜜的往事  
翻開書頁。翻落許多陌生的文字  
名字。就要在揮手時寫下  
紅色的屋瓦。前年漆的牆依舊青綠  
水仙花開了。初中一種植的鷄蛋白已白遍  
而又是九月  
記念册在等待着。不忍傳遞





# 會議側記

\* 王祖安

沉沉的午後  
山中有些鬱綠的氤氳泅泳  
在虛無與虛無之間

渡賢橋還渡不渡賢呢？  
一羣參加比較文學會議的學者姍姍  
談笑風生地蹣下山坡  
也無風雨  
淋打不濕風雨走廊裏的人  
也無晴  
灰藍的天際鴿羣黑簇簇颺過  
你的太太如何他的大兒子如何  
他們前往這偏遠小鎮的餐館途中  
互相問詢彼此家族的一點點滄桑  
以笑謔的語氣  
一如爭辯歐立德或艾略特何者為錯誤的音譯  
以淡緻的口吻  
一如研討存在主義存不存在當下此刻的寶島

如此閒逸的午後  
週日的校園  
寥落的會議  
一場文學活動究竟能研討出  
多少文學運動的興衰與起落？  
掌聲疊疊，一如午後  
沉沉的鬱綠虛無地泅泳的山巒  
註：渡賢橋和風雨走廊，是台灣政大的校景。

稿於：一九八五年四月



# 童年雜憶

\* 劉紹銘

最近在他報看到王書川先生「跑當舖」一文，撩起我童年舊事。上押店不是甚麼光彩的事情，更不足為外人道。我今天的朋友，有認交三十年者，他們對我在台灣四年求學的經過，和大學畢業後赤手空拳來美唸研究院那一段「傳奇」，知心者略知一二。即使非舊識，也可從我舊作「吃馬鈴薯的日子」得一梗概。

但我十五、六歲時在香港替家人上當舖那段傷痕歲月，當今之世，只有我胞弟劉紹綱知道。這段經驗，為甚麼我決定「公開」出來？理由與大家「分享」我吃馬鈴薯的滋味一樣：童年的遭遇影響一個人中年甚至晚年的人生觀與價值觀念。這一關鍵，早為心理學者肯定。我今天把早安心裏所受的種種 trauma（創傷）略記一二，用意不在發「私隱」。個人經驗，除非有「喻言」意義，否則不應浪費報紙篇幅。我只希望年輕讀者知道「生於憂患、死於安樂」這個農業時代的格言，在今天這種不按牌理出牌的工商業社會中，雖難作準，但少年坎坷確可增加日後面對逆境的勇氣。

原來我父親是個不事生產的人，所以從小就把我和弟弟「寄養」在朋友和親戚家裏。大陸變色後，他隻身回廣東，跟我叔父一起在小學教書。那年我十五歲，弟弟十三歲。兄弟二人就「寄養」在香港洋行打工的伯父家裏

。那時伯父尚可算是小康之家，自己又無兒女，所以我和弟弟的衣食教育，都由他負責。誰料好景不常，伯父生意失敗，我和弟弟的學費常常無著落。

從那時開始，跑押店成了我的「社會教育」。香港的押店，櫃檯居高臨下。拿實物去周轉現金的人，心中已自卑得不敢抬頭看人。有一次，伯父叫我把家中一把電扇抬去押掉。我把這件家中唯一值錢的傢伙托在肩上，跑了三四條街，早已大汗淋漓。進了當舖，氣派像衙門老爺的朝奉也不見憐，板着臉面說：「拿身份証來。」

在香港跑押店的人對這種成交有雅稱：「舉獅觀圖」。我氣喘喘的把手上那頭「獅子」舉上去。朝奉驗明我伯父身份証的細節後，就「隨緣樂助」的給我幾張鈔票。

這樣一個「創傷」就烙在我心中了。

事隔三十餘年，已記不起風扇上押店時的季節是夏天還是冬天。不過，即使是溽暑天，少了這部機器，對我個人說來，尚不至有切膚之痛。

上當舖令我流出淚來，令我感懷身世、令我怨怪自己父親不爭氣的，有兩次經驗。

一次是伯父給我一支鋼筆。還記得那是一支派克「藍寶石」型的吸管筆，我喜歡得不得了。我和弟弟從小都是「文藝青年」

（他比我務實，十六歲出來當學徒後，晚上唸工業專門學校，今天吃電子工業飯，已完全洗脫原來的「文藝氣息」）。我拿到那支鋼筆後，每天閒時就在紙上塗鴉。

誰料與這現代文房四寶之一相處不到兩個月，又因付不起學費押了給朝奉。今天有孩子的家庭大概都曉得，小朋友心愛的玩具，有些到了大學年齡都捨不得丟掉。因為那是跟着他們長大的夥伴。那支與我短期相依為命過的鋼筆，我學上當舖櫃檯的心情，如果說是痛不欲生，一點也不過分。

另外一個經驗也是至今難忘。伯父在生意失敗後，是一名窮中學教員。他因為自己無所出，對我和弟弟呵護備至。我小學六年級，有朋友送給他一隻手錶。他轉「送」了給我。當然，跟他給我的鋼筆一樣，我寶貝得不得了。我上課時戴着，睡覺時也戴着。因為當小學生時已戴過手錶，養成了我日後一個良好的習慣：守時觀念。今天我與朋友相約，除非碰到我不能控制的特別事故，否則真的做到分秒不差的地步。

但是那隻手錶的命運與「藍寶石」一樣，不到兩三個月，又被伯父拿去「舉獅觀圖」。這兩次得而復失的經驗對我打擊至鉅。即使在三十多年前的香港，手錶和鋼筆也沒有甚麼了不起。在

廉價品充斥市場的今天，我當年兩件寶貝玩具，連上押店的資格都沒有。可是，小小的年紀就為環境所迫，把心愛的東西獻給朝奉，使我嚐盡了人生無常的滋味。

孩提時代所受的烙印，對日後性格的發展，因人而異。由於父親無能養家，使我從小一家托一家的寄人籬下，心理受盡傷殘。如果我們兄弟當年不發憤自愛，日後做了流氓太保，也毫不稀奇。

但我父親的一生，成了兒子的「反面教材」。

我十六歲出來做事。弟弟比我小兩歲。他初中唸了一年後，也為生活所迫，跟我一樣到計程車公司去當「童工」。我們寄居伯父家。香港地方寸金尺土，一層樓住三家人。我和弟弟當然沒有房間。晚上等別人都就寢後才打開帆布床（行軍床），睡在通向廚房、廁所的甬道。

弟弟做童工的地方是九龍，舟車交通要花一個多鐘頭。他八時「上班」，早上五時多就得起床。童工的薪水，買不起鬧鐘，即使買得上，也不敢用。既然寄人籬下，怎可以把別人吵醒？

我和弟弟商量的結果，想到一原始辦法。那就是在入睡前，兄弟兩人用一條麻繩隔床互捆手足腰身。夢中誰先翻身，就把對方拖起。這種睡眠方式，也近乎臥薪嚐胆了。如果翻來覆去，一個晚上難得有兩個小時不從夢中驚醒的經驗。甬道是露天的，兄弟二人誰最後一次驚醒，看到東方漸露魚肚白，就知道這是該起床幹活的時候了。

我二十二歲以自修生資格考上台大。我弟弟做事，比較按部就班。他在計程車公司當童工，一做八九年。晚上七時到九時上夜校讀英文。英文根底差不多後，改修工專夜校。先唸機械工程，後唸工商管理——但唸的都是夜校。今天他是一電子公司的「

高級行政人員」。論學歷，只有專業文憑，但連學士學位都沒有。

但他唸夜校十多年，風雨不改，往往抱病列席，從沒缺過一晚的課。

我在這裏追憶我和弟弟的童年經驗，是真正的「試遣愚衷」。百年來國家多難，苦學出身的人多不勝數。就拿身心受摧殘的經驗來說吧，比起「文革」劫後餘生者，我和弟弟早年所受的折磨，微不足道。不過，話說回來，人之不同，一如其面。我想痛苦的感受也是「各有千秋」的。抗戰軍興，我弟弟還在襁褓的時候，我已經領略過「貧窮是最大的罪惡」的滋味。那時我該是五六歲吧，與家人逃難到曲江。父親靠學債典當度日。有一天債主臨門，父親躲不掉，跪在地上求情。這個隔代留下來的恥辱，今天偶然閉起眼睛，也會涕淚沾襟。

父親別無所長，卻寫得一手好字。他能以骰子大小的篇幅書下國父遺囑，壓在放大鏡下讓人觀賞。換句話說，他有一個時期靠賣字養家。如果是太平盛世，這一技之長不失為清高的行業。但兵荒馬亂之年，誰有閒錢湊雅興？

因此我和弟弟在香港當童工以前就在內地做過沿街叫賣的「報販」。清早起來跑兩三里路到批發商去拿報紙。叫賣半天，又餓又累，跑不動了，就到附近的茶館打個圈，看看那一檯的客人剛走，侍者還來不及把碗筷收拾時，就連忙把殘羹冷飯往嘴裏塞。

這篇雜憶，順筆提到舍弟，也合乎遣愚衷本意。手足之情是中國傳統社會可貴的人倫，可是今天這種關係跟上面提過的那種「生於憂患、死於安樂」的信念一樣，已受到商業社會風氣所破壞了。報紙的社會版常見朋友因財失義的報導，而兄弟鬩牆的悲劇，也時有所聞，導火綫往往也是錢銀的糾紛。

朋友貴乎患難之交，夫婦應結於貧賤之時（因此棄糟糠妻的人確是狼心狗肺），兄弟也一樣。我和弟弟成人後謀生的路子不同，居住的地方又隔了一個太平洋。平日難得見一次面，但因職業性質風馬牛不相及，見了面除了閒話家常外，也真的沒有幾句話可說的。

但這不要緊。他和我成家多年，兒子都快成人了。不說「小朋友」們對他們父親當年的經驗一無所知，就是他們的媽媽也一樣茫然。套用魯迅在「祝福」內的一句話，這種事「說不清」。我相信弟弟和我一樣，想到當年我們兩個小毛頭在茶館曾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法，左右手開弓撿起人家吃剩的甚麼叉燒包之類的東西往嘴裏塞時，心中就起絲絲暖意。這就夠了。

我們這種兄弟，比因攤分先人遺產而起爭執的「手足」有福多了。

童年的波折，影響了我一生對人處事的作風和價值觀念。我拿了學位後在美國任教的幾年，做過不少傻事。因為自己生性勤奮，所以平生最「恨」游手好閒的人，尤其是自己學生。有一次，我居然把一位在我班上讀書一直懶懶散散的美國少爺召到我辦公室去申以「大義」。他也嚇了一跳，因為他說自己唸不唸書，連他父母都不關心。

後來我檢討一下，自己也太孟浪了。這是天府之國，游手好閒的人一樣不會餓飯。而且，創出蘋果電腦這樣大企業的人，不正是個美國版的「拒絕聯考的小子」麼？

我今天已失去對學生「申以大義」的衝動，但對毫無上進心的人的「鄙夷」態度一點沒有改——雖然不說出來。

交朋友，我同樣受了童年經驗左右。但這一次話已經說了不說，將來有機會再談吧。 □

# 我不相信破鏡重圓

\* 李國七

我離開小城那天，看到了初戀情人，看到那個曾經傷害我的人；那個令心兒永遠滴血、疼痛的人。那天小雨絲絲，我坐在開往都城的長途巴士上。她撐着一把大黑傘，悠悠閒閒的踩着微溼的路，向車站走來。有風，風兒拎起了她的裙腳。她穿着海水藍的裙子，淺藍色的上衣。我靜靜地凝視，透過巴士車的玻璃窗。二十碼，十五碼……巴士忽然開動，由緩到快，我來不及看清她的臉和表情。我不想叫巴士司機停車甚麼的，我們是緣淺，刻意和努力也不能改變甚麼。就像走在大艷陽的街道，忽然間落雨了，難道可以叫雨停止？不可能。她應該很快樂，她選擇離開了我，她以為她選對，她應該快樂起來。她快樂嗎？我不知道。只知道在巴士車的盪動中，我做了一個長長的惡夢，零零碎碎的，收集不了真正的音訊。於是，我害怕了，醒來時不禁汗流浹背，而巴士正開行着，掠過一段一段的風景。

我沒有想到會再見她。聽說她早就已經離開了小城，開開心心的做一個城市女郎。她總是很堅強很有決心。她說過她永不再回來的。想不到離開前再見她一面，雖然很遙遠很遙遠的感覺，現在，我還是認出了她。其實認

出來也沒用，多少年過去了，白白的畫紙上已經染上許多不同的顏色，單純的心也變得複雜了，很複雜。我們都回不去了，多情或者無情，哀傷或者快樂，像巴士車窗外的風景，一小段一小段過去了，輕而易舉的拋開了。或者不是巴士拋開了風景，而是我們拋開了過去，或是歲月拋開了我們。十八歲前那段日子，已經變成歷史，雖然不可能淡忘，可已是鎖進箱子裏的回憶，也許這一生都不會再去碰它，也許六十歲那年、臨死前那段漫漫日子才拿出來重溫，打發打發時間。

我沒有太多的快樂。日子是穿衣吃飯、刷牙洗臉，唸專科學位，送走一個又一個應該燦爛的週末和假期。就像走到人生的盡頭一樣，看開了，大悲大喜，就像拍打堤岸的浪花，管它日日夜夜，也不會改變過甚麼。也不大出去玩，到同學會去轉一圈可算得上是大事。當然再也沒有舞會、通宵歡樂節目甚麼的。人變得早睡早起，平靜就是空氣中的花香草味，它從開啓的窗兒走進，帶來滿室的安詳。不敢否認，也有心情壞的時候，心情低得像雨季裏最大的一場暴雨，壓得透不過氣來。失眠的夜晚，坐在桌子前，躺在床上，怎樣努力都合不

上眼。雖然沒有眼淚這回事，心兒總被往事啃咬，一口又一口，疼痛的感覺使人說不出話來。安慰自己：過去了！過去了！

在小城，挾着失戀和失意，這樣的日子曾經不知過了多少年。打過工，為幾百塊錢的入息日夜工作，學習適應新環境，把夢和理想拉低。原來不是所有的事只要努力就能得到。原來，命運也控制着這一生。原來我並沒自己以為的那麼好。慢慢就習慣了小職員的生涯，看上司臉色，看顧客臉色，逃避成功友人的探訪。就像蝸牛一樣，捲臥在一個陰暗的角落裏頭。音樂、畫畫、文學與入最高學府深造的夢，只是夜深人靜時才敢作。有時候情願做一個長長的夢，夢回所有的年輕陽光；青春少年時總是飛揚得令人傷心，又激動又感慨萬千。不過，想到醒來時會更加低落，更加感傷懷舊，還是無夢的好，至少可以安穩、平凡、安份的活着，等待年老、死亡；花開花謝中不再有太多的夢和期望。

然後想到要去航闊闊的海，去看海上的日出、彩雲、海鷗和靠海的城市。於是離開小城，離開了生長和跌跤的地方。心變成浪子的心，讓流浪添增見聞和知識。可別說揹着吉打去流浪，是為了天空的小鳥、廣闊的草原、

夢中的柑欖樹那種傻話罷，我的流浪很俗氣，是爲了錢，然後才是增加見聞。跌過跤的我，所有的觀點變得好俗氣，千事萬事總把錢放在第一位。有位女作家說過，沒有許多的金錢，有許多的愛與名氣還是好的。而對我來說，沒有許多的愛與名氣，擁有許多的金錢還是好的。所以，我把錢放在第一，接下來就是健康；雖然不很快樂也可以自我安慰。世界上總沒有十全十美的事嘛！

嚐過「失去」的滋味，我當然緊握目前所擁有的一切。我是輸不起的，所以書唸得很勤，日讀夜啃，考試時總想出人頭地。當然別人問起時就說自己很好玩，沒有責任心，這點虛偽是裝得出來的；說甚麼我也是經過一番風浪的人。不再刻意去追求女孩子；我在等待緣份，最好碰上女追男這回事，省掉辛苦。

假期時還是回到小城，總是喜歡呆家裏聽唱片、讀讀小說，也彈彈鋼琴吉打，畫一兩張壞圖畫。朋友們撥電話過來邀請去同學會、舞會也提不起興緻。不再串門子地一家一家去聊天說笑，那種心情已經過去了。夜裏，總喜歡搬椅子進院子，坐着呆望夜空，讓夜清涼的空氣溫柔地擁抱我，偶爾風起花香迎面而來，整

個人不知有多高興。年尾雨季時把窗鎖得好好，不再撐一把傘去踩踏溼溼的街景，不再淋着細雨去排隊買半夜場電影的戲票，不再到露天食攤吃宵夜。連上超級市場也是一買就回，不想再逛一間又一間。太陽艷烈的三月，去海灘也純粹爲了游泳；游了一圈又一圈：自由式、蛙式、仰式、蝴蝶式，臨睡前就少夢了；因爲疲倦得很。也去租錄影帶來看，追追《流氓大亨》，追追《皇上保重》，日子就過去了，還嫌不夠用哪。

偶爾也有人提起她，總是避而不答，不想揭一層又一層的傷疤，不想讓往事放歌。漸漸的，知趣的人不再問了，我也漸漸的淡忘了。可是，淡忘並不表示遺忘，往事還是會回來的，譬如傾盆大雨的晚上、臨晨聆聽海浪擊拍沙灘的時刻，哎，總是舊歡如夢。蘋菓的滋味我已嚐過，初戀的甜蜜我曾擁有過，接下來的傷口，沒有辦法，我必須接受，就像接受風雨和艷陽那麼自然、無奈。

巴士還一直滑過街道，滑過時間，滑過美與不美的片段，而因遇見她所引起的激動，終將平淡，就像花開了必須謝去，就像流水淙淙最後也會歸鄉。再見小城，再見回憶。□

# 白牙

\* 阿細



一向愛犬厭貓。幾乎成了習慣。

小時候還曾經被鄰家的大狼犬嚇過一次。那麼大的一條狗，雙足搭在我肩上，鼻孔咻咻咻咻，熱氣都射在我臉上，因為它來勢太快了，沒有時間弄明白是甚麼事情已經給它一把攫捕，呆呆立在原地，望着眼前的血盆大口——可惜忘了數一數小白牙大白牙的數目。然而事過境遷，第二天醒來，發誓喜歡的還是狗。天可憐見，那條大狼犬除了雙足搭在我肩上，根本沒碰到我，它的真正來意很可能還真是為睦鄰而來的，這麼一想，舊仇已忘，新

愛油然而生。

後來讀了《白牙》和《野性的呼聲》那類描寫人犬之間的兒童讀物，才發覺除了孤兒流浪記原來有些狗的遭遇也是那樣苦的，頓時同情心大起，努力發展「愛犬思想」，認定了狗之初，性本善，狗是必須以人道對待的，要給它——或者他、她——睡好、吃好，要常常陪牠玩，說話，因為……因為，生下來做了狗，彷彿已經註定會很可憐的——而且，在東方，虐待一向不算虐待的（是應該），現成例子又太多了，去「巴利」市場走一圈，可見形形色式屠夫，從鷄、鴨、豬

、魚，到蛇、鴿、龜、蛙，啐啐啐，大小通吃，狗因為有四條腿而又不是桌子，連最不殺生的和尚都巴巴的趕了來為它超渡，生而為犬類……不可憐好像也不可能。

然而那時因為環境因素，不養狗的，轉移目標，也把貓算在與狗同一地位，反正後巷又是野貓出沒之地，要多少有多少，有些又真的勇敢大胆，偷了魚也敢笑咪咪跑回來，好吧，就試試養貓。開始時還真多采多姿，有黑貓白貓灰貓花貓……白底棕黃花、白黑相間、白黑黃三色董，也弄不清誰同誰是遠親是近戚了。

然而，大抵是我的愛心沒有充份寫在臉上，而貓又有些少色盲，總之牠們從不主動親近人，你要找牠時永遠不在，彷彿空氣中隱形了，當你午飯晚餐正要開始之際，牠又很自然而又令人驚奇地出現在你眼前了……。大約貓雖然色盲，卻另有一套數字準確的時間觀念，如何準時出席，它比人更心裏有數。

經過一番淘汰後，我發覺這些野貓通通都是野性難馴的好傢伙。牠們並不明白人道。牠們冷淡、饞嘴、不聽話，有時還做些偷扒的勾當，獨來獨往，小心，典型的自由主義者與神秘主義者。而且對於做一頭貓似乎感到滿足而快樂，驕傲牠們的形象，高興牠們的存在……。老天，牠們由眼睛到鼻子，由頭到尾，一點也不可憐。我這才發現物物不同是有一點道理。然而每件事物都必須有個例外，我發覺有一頭小花貓是例外地在同種類裏比較可愛的，這小花貓的活動範圍永遠是我們那棟舊式唐樓，即使跑了去後巷，也會很快跑回來，晒台上、天井旁、樓梯下、門口邊，牠無所不在。彷彿就當了這屋子是牠家，正應了那句「狗戀人，貓戀屋」。

就是牠吧。我想。我就叫牠「白牙」，因為我喜歡白牙，自從我讀了「白牙」的故事後，我心中一直養着一隻狗，叫白牙。

後來這頭花貓就長大了一點，看着不大可愛了，然而其餘的都沒有個人風格，不能後來居上，而且自己也漸漸的冷淡了，讀了一些書，不想停在《野性的呼聲》的階段，開始找翻譯名著與童話故事，興趣又放在「人」上——人有時候也是很可憐的——漸漸就不大注意那花貓的事了。然而同在一間屋裏，就不可能有甚麼秘密了，原來這花貓是母的，生產了一次，幾隻小貓都不足奶，沒有養活，後來又努力生了

一次，養活了，卻給人扔去「巴剎」了。怕越養越多，餓。

再後來就搬家了，那唐樓只作店舖用，不住人了。據父親說，那貓仍然守着那空屋，不過因為只能捕鼠充飢，好像瘦得可憐了。然而聽過後也沒甚麼反應，離了眼也就像離開了心，更何況它根本從沒佔上我的心。我決定讓它淡出。

而且令人興奮的是家裏養狗了，起初養的是一頭多伯曼小狗，後來又多了一頭狼犬，不過兩狗不和，總是相聞，只好把小狗轉送了人，單留下狼犬。狼犬因為體形健美，天性聰明好動，一向是受歡迎的，然而養了之後，脫毛換毛，單是打打掃掃，已覺費力，不要說服侍住、吃、喝，拉了。母親的潔癖與牠的狗毛更是如水同火，不能兩立。後來有一天早上，牠就不見了。據說是逃走了。也可能是給偷走了。不管如何，這一出走，似乎註定了可憐的。因為狗不同鳥，鳥飛出籠，心與翼同獲自由。狗到底跟着人太久了，獨立自主的生活再好，也不能走到那裏去，不過是在相同的城不同的街道上打轉，離了人，跳蚤也就跟着來了。再美麗的自由也不能用跳蚤來買吧——大抵我也是有潔癖的。而且同時迷上了把跳蚤放在火柴上燒，「卜」一聲的聲音吧。假如生命是一襲爬滿了蚤子的華美的袍子，因為是人，那麼可以把它丟掉燒掉，反正金錢總可以買一件更華美的衣裳，人不需要總是穿相同的一件袍子。然而因為是狗，蚤子是長在身上的，它永遠逃不了。或許有些人認為牠為自由而惹來一身蚤子與為了信念而做一個半生潦倒的窮畫家，是同等的高貴，然而用一個現代人的眼光來看，那是一個無知的笑話，養不活自己，那麼做一個藝術家並沒有太大意義。要受訓練的是個人的求生方法，不是一味的

窮下去，窮除了帶來絕望外，沒有帶來甚麼。更沒有大大的大事業在後頭，像古人認為的勞其筋骨在前面——雖然他們無法自覺，可有些人一生都在勞着自己的筋骨。

這以後家裏養了一頭拳師犬。這次養了很久。

我從不能忘記牠第一次來我家的那個晚上。那時牠真小，一身皮毛短短的，棕色，鼻大嘴大，臉上還有一些皺摺，樣子相當可憐，閉着眼睛唔唔唔，非常傷心——因為剛離了母親——而且哭了一整個晚上。我聽着的。

第二天仍然心情郁郁，走到那裏哭到那裏，事實上也不能走太遠，因為腿還軟，不能站太久，而且每一個地方都好像是陌生的，沒有一絲熟悉的氣息。而且也很渴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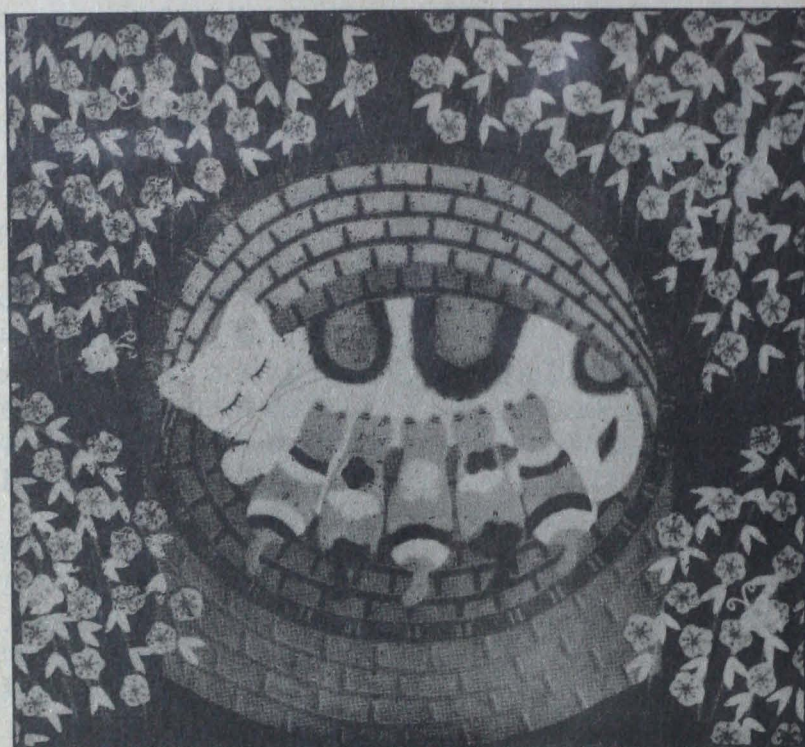
不久就明白新環境有吃有住，而且有人撫摸，還不太壞，漸漸願意留下來了。

再過一段日子，長肉了，四條短腿粗粗的，從客廳跑到廚房，弄得一家大小，緊跟在後頭，看牠亂跑又亂闖——年紀小的彷彿就有亂闖的權利，就像孩子小時頑皮大人看着是一種可愛，孩子大了頑皮是忤逆。

再下來，就是幼犬了。愛玩，喜歡咬，不聽話，沒有理解能力，每當看到狗食的時候，剪短過的尾巴是會搖的。喜歡油膩肉類，骨頭有時會哽着，不喜歡麵包、餅乾與飯粥。拋給牠維他命丸時大口一張，骨碌一聲，接得挺準。

這一段時期相當忙，因為要給牠上課。坐下。好。站立。好。再坐下，不不不，不好……不是站立。你坐下。坐下，聽到沒有，要討打？

然而牠的理解能力止於要吃東西時需先坐下等一等，不然東西會給那個人自己吃了先。沒有東西吃時牠不明白為甚麼還要坐



草屯內的貓 朱素珍作（譯音）

下。牠習慣要坐就坐，要站就站。然而因為試過籐鞭打下時，有一種疼痛，漸漸曉得不等籐鞭下來先坐下的道理。雖然覺得不耐煩，然而籐鞭永遠在一旁。只好坐下來。冷眼看看還有甚麼花樣。

又再大了一點。相貌越長越兇——然而緊閉着嘴巴時看上去還相當溫柔，喜歡人帶牠出去散步，散步時總是沒有節拍，總是跑在人前，忘記了亦步亦趨的紀律。遠遠看見第二隻狗時，雖然經驗不多，然而已有大將風度，會得爬伏在地，呼吸放輕，焦點集中，頸上短毛自然聳起，彷彿鋼刷子。完全不動聲息，等待給來者致命的一擊的神態，紋風不動而又警惕的眼神，看着看着就是天生拳師的風格，不過最掃興的是在這緊張當兒那個拖狗的人總是催促着牠回家，回家，回家。牠最討厭這個。再沒有比這更討厭的命令了。

又長大了。開始悶悶不樂，似乎是為想得到一個理想的配偶

而煩惱。終於找來了一個臨時配偶，是一頭長得更兇的拳師狗（拳師狗假如長得不兇就不美了），洋名叫「快樂」。牠為「快樂」一共生了五個孩子；開始知道做母親的快樂與苦惱。

孩子躺在牠身上時，牠覺得暖，並且滿足。生活很定時，有規律，就像一個母親的生活。非常聽話，常常待在小狗身旁。彷彿突然間長大了似的。而且常常，在小狗睡熟了時，張大了眼睛，沉思。大約想到了從前的快樂……與眼前沒有快樂的悲哀。

那些小狗還不很大時，就轉賣了出去。一隻也沒有留下，雖然每一隻都像牠從前賣來我家時那樣可愛。沒有人知道牠想甚麼。也沒有人知道牠傷悲與否。沒有了小狗，牠的毛色又漸漸豐滑起來，不似養小狗時的乾巴巴了。

然而我也很少理會牠。牠已經長大了。牠會自己照顧自己。

那時我喜歡的是武俠小說，

寫得好的武俠小說；寫得不好的武俠小說人神共憎。

馬是這樣的；黑馬白蹄，白馬黑蹄——再沒有更好的配色了。還有流紅色的汗的小紅馬，應該倒騎的小青驢，鋤惡扶善的小金蛇，聞笛進擊的小紅鳥，可載人的鷓，還有閃電貂……或許牠們都有各自不同的名字……然而在我心裏，牠們都叫白牙。

至於家裏的拳師狗，牠只是守門的——東方人一向注重實用。養狗不是為了狗是良伴。因為有了指定的身份與位置，彷彿更應該帶個積極的意義——雖然積極在人生裏並沒有太深的深度與更高階層的意義——反而是受歡迎的。牠應該叫「旺來」或「多利」。狗的存在所帶來的意義不能大過這個了。

後來，牠到底沒在我家留太久。連牠也給賣出了。據說那天牠出了門口，遲遲不肯上車，彷彿知道上了去就不能下來了。上了車後，牠頻頻回顧，直到車子遠遠駛出後……據說牠流了淚。

據說它賣到一處農場，有許多地方可供奔馳。就像古時給賣來賣去的奴婢與家僕，主家好的是自己命好，主家不好是自己命生得壞，彷彿都是自討的，彷彿就應該逆來順受了……古時實在不是一個值頌讚的時代。人類的文明大概要到了沒有真正的奴隸時才能算進步。

（然而白牙……）



牠流了淚。我從沒想過牠是這麼眷戀這個地方。

我不知道牠是不是白牙——白牙是應該怎樣的呢？我不知道。然而我從沒有忘記這隻長得兇的拳師，牠皮毛短而乾淨。每一個細節都沒有忘記。

後來又養了一隻純白色狐狸犬。也沒有養太久。

牠一身長白毛同樣使人煩厭。牠不像西娃娃狗那樣玲瓏活潑纏人，也不像北京狗般脆弱，更沒有哈巴刻意討人歡喜。沒有人太在意牠。牠也不在乎旁人。

牠並不是白牙。雖然牠白。後來牠又轉賣出去了。此後家裏許多年再沒有養狗。

許多年了，我漸漸知道我的白牙了。牠可以是一頭沙皮狗，應該是雄性，叫快樂或悲哀並沒有太大分別。粗皮短毛，皺紋打摺了又打摺，彷彿萬分苦惱，躺著像一塊地毯般懶洋洋，愛涼，純粹的個人主義，絕對有自己的風格，冷着眼冷着腦冷着心腸，那個相貌看上去，很有長壽者的風範與智慧。這就是我的白牙。

牠也可以是那種叫「周周」的獅子犬。一身紅毛，據說舌頭是所有犬類裏唯一藍黑色的。牠不會自動跑來坐在你腳下，牠會遠遠自己坐着，有自己的思想與行動……牠叫獅子犬，不是玩具犬。據說「周周」對主人忠心。是一種願意捨身救主的犬。在壯

白牙是個老掉牙的笑話。我們永遠得不到我們需要的，我們得到的是我們不很需要的。

嚴外表下同樣有一顆壯嚴的心。

然而誰願意尋找白牙呢？

時代的列車轟隆隆往前開，在緊張與繁忙的城市生活裏，我們並沒有太多的時間與空間。一隻狗或一隻貓真有那麼重要？或許假如你老了時，你會想起需要白牙，然而遲來的白牙像一則過了時的笑話——人生像由許許多多個大大小小的笑話湊合而成。遲來的一切永遠出現在錯誤的地點，錯誤的時間，拼出錯誤的圖案。

許多年後，我又來到舊時故居，一排唐式舊樓的其中一間。那隻花貓還在，一點也不顯老，剛剛又生了七隻小貓，有純黑、白棕、黑棕和小花點，靜靜的圍着牠，大約牠覺得爲了發揚母性光輝而努力生產是一件高貴的事。

我看着牠，望着牠身上的小花貓。

距離我第一次看見牠已經整十年了；不長不短的十年。牠已經不像從前的小花貓，而是簡簡單單的一隻母花貓。

我也不是從前的我了。

假如人生是分階段的，那麼每個人到了某一階段，就必須像某一階段的「人」，除了天才與

白痴，沒有人可以永遠的停在某一階段。一個人總不能永遠停在武俠小說階段裏吧。我從這花貓身上看到了時間的變遷，彷彿做了一場夢，在十年裏，牠的成就大約是許許多多次的生產，把春天重覆又重覆。

因爲是貓，牠不需要把牠的世界提昇到靈慾對抗的位置，牠的要求與供給簡單如黑白如日夜。因爲不知道靈與慾的對立，牠沒有苦惱。相對的，牠也沒有明白快樂吧？

尋找快樂，自然也會遇上苦惱。沒有苦惱，如何明白快樂。既求樂，那麼該知道同時也會得苦了。

用上十年的時間來明白一些道理，彷彿是苦澀中的微笑，然而沒有人能超越到那裏去。白牙可以是在一間古玩店裏，一個白得透明的人懷裏所抱的那隻白色波斯貓，白牙可以是一個黑色背影肩上所蹲立的一隻邪氣、瘦長，身黑色的野貓……白牙無所不在。

貓有貓的慾望。人有人的慾望。慾望無所不在。

白牙是一個老掉牙的笑話。我們永遠得不到我們需要的，我們得到的是我們不很需要的。

人生彷彿許許多多大大小小的笑話，而我們絕望地努力嘗試從一則則玩世的笑話裏尋出一個嚴肅的人生意義。 □

# 也無風雨 也無晴

\*陳墨

「3」

男子坐在床邊，一手摟着仰臥在床上的女子。Be my mistress。男子的眼睛懇求女子道。女子面無表情地看他一眼，別過頭。Be my mistress。男子露出焦急和不耐煩的神色。女子仍然無動於衷，不朝他看。男子箍緊環抱着女子的手。女子猛然回頭，瞪着他。男子毫無防備地望進兩個無底深淵，大吃一驚。他鬆開手，起身掏出一張名片，擲在小茶几上，大踏步離去。雨。

李陌睜開雙眼，坐起身子，斜倚着枕頭。外面下着雨，手邊臥着一本書，小茶几上並沒有那張名片。陳桑又再出現了。伊別過頭，眼睛不再往小茶几的方向搜尋。這一日連綿一日的雨，幾乎可以淹溺人。困得人像一隻無辜的迷羊，在廣大荒蕪的土地上奔竄，衝不出一重又一重的雨簾，也找不到可以藏身的地方。

李陌垂頭看看捧在手裏的書。《荒野之狼》四字突兀的打入伊眼簾。伊歎口氣將書一把納在床底下。

「6」

李陌對王杏說道：「我又夢見他了。不管我想不想，他總是霸佔着我的夢。我一直以為他已

經過去了。」伊喝一口茶，繼續說道：「我錯了。到今天才真正明白我錯了。他，就像我吃下肚的食物，已經化成某種養分，儲存在我血液裏了。」從咖啡座裏淺茶色的玻璃壁望出去，路上有許多來來往往的車輛和行色匆匆的行人。車聲人氣卻傳不進來。坐在裏面看外面，就像看默片。種種光華流過，你始終是你。

王杏仔細打量坐在對過的李陌。伊忘了是那個傢伙說的，李陌就像一幅潑墨畫，迷迷濛濛的，沒有清晰的輪廓，給人一種散漫的印象。伊發覺李陌臉上爬滿了倦意，過去那頭驕人的烏絲，也無甚生氣的垂在肩上，不再烏油發亮。王杏問道：「你想過沒有，是甚麼原因令你念念不忘他？」

李陌失笑說：「甚麼念念不忘他！有時，我還想，我到底有沒有喜歡過他。」接着黯然的把了一把茶壺耳：「不過，我還記得那個晚上。其他人都睡着了，只有我和陳桑還坐在客廳裏。陳桑來告訴我，他另有了人。我並不覺得那是晴天霹靂，真的沒有那種感覺。那時期，從他寫來的字裏行間，我已預先感到會有那

樣的事情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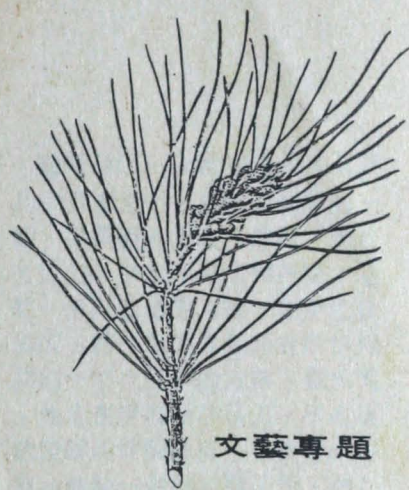
「那也不能完全怪他。是你自己先拒絕了人家。」王杏忽然插口說道。

「說得是。後來我趴在床上哭。我哭，並不因為我傷心，只是不知如何是好。我原以為他也會回頭。我常想，換一個時間，換一個地點，讓我和陳桑相遇，也許就不會有這樣的惡果。陳桑他很勇敢。他有病，還很可能是絕症呢。他從不頹喪，反倒努力不懈求上進。他的堅毅，讓我深深感到，生命廣大如陽光，只有永晝，沒有暮落的時候。」李陌的語氣暗啞下來。王杏正視伊，斬釘截鐵的說：「亞陌，別再跟自己過意不去。你畢竟是在意他的。」

李陌垂眼注視杯身上面的圖案說：「是嗎。」過了半晌又道：「我想，烙在我心裏的不是陳桑本人，而是事情的經過。我也說不清為甚麼，有時，覺得帶絕症的人是我，不是他。他不是好好的嗎。」

王杏緊跟着又問：「那方林呢？方林又是怎麼一回事？」

李陌似笑非笑的看了伊一眼，轉頭看玻璃外面的世界，不作聲。



文藝專題

「3」

王杏送李陌回去之後，直接回寓所。伊還在想着李陌的事，進門之前險些被門外的鮮奶瓶絆倒。認識李陌數年，這一日才發覺年紀日漸老大的伊，個人的光采也日漸晦暗。昔日，伊說起話來不但七情上面，兼且手腳並用，雖有不雅之嫌，看在伊眼裏，卻有趣極了。當年伊就為這一點喜歡李陌，交上伊這個朋友。李陌把人人事事都視作一本本的小說，喜歡拿來做分析。好像每一個人每一件事都有一個具體的本源，以及一個完整的終結。王杏自己每每在傾聽伊分析人事之時，總有啼笑皆非之感。伊總有辦法將各人各事剖析得頭頭是道，儘管很多時候聽的人會感到伊的理論不夠充足，卻又找不出更好的來補充或反駁。

許久不見，這次碰頭，伊反而更能客觀的審察李陌。原來陳桑事件種下的後遺症如此歹毒。這陳桑也不該，怎能在李陌面前誇耀他和那女孩的感情。這許多年過去了，李陌還記着那天晚上的事。真作孽！伊早一兩年就聽說陳桑已經結婚生子。李陌也不是不知道。伊照舊發那種夢，若

不是陳桑不瞅不睬伊，便是伊不瞅不睬陳桑。老天，這李陌也不該！盤腿縮在椅子裏的王杏突感不耐煩，雙腳往地板用力一頓，站起身，便頭也不回的往廚房走。待做的事多着，伊總不能坐着呆想。不行。要有辦法，勢必得拉李陌一把。這小女子天天賦閒在家，再這樣下去，恐怕凶多吉少。凶多吉少，伊自己笑了。神經過敏。李陌說陳桑是伊血液裏的養分，還說陳桑是伊的陽光罷。伊記不清李陌是怎樣說的了。再不下廚，他回來就要鬧飢荒了。

「6」

李陌斜倚着床頭坐。窗外雨水在滴。有人問伊的朋友伊是否住過精神病院。伊心一寒，冷笑道：你可以告訴他，以前沒住過，以後會不會住進去，就不敢說了。伊心寒。心寒。辭去舊職之後，一切似乎都變黑了。尤其是眼前伊還閉着。辭職只不過是不想再繼續不知道自己在做甚麼的事。這也引得人人閒言四起，嘆為觀止。真笑話。難道每一個人的行動都得遵循共同的模式？一有差異，即有古怪？伊兩片薄唇抿得更薄。難怪伊討厭人群。人越多的場合，伊越感孤獨，越無話可說。

最近伊總不能好好的睡眠。人躺着，眼睛睜開，耳朵聽鐘敲，一下兩下三下——扭不緊的水龍頭，一滴兩滴三滴——到了白天，頭便隱隱作痛。伊常常懷疑伊能支撐多久。有時候，伊以為一覺就不會再醒來。天一亮，伊卻自然而然起身下床。不錯，只要太陽依舊地東昇西落，伊也依舊夜眠晨醒。有工作或沒工作的心境無甚大差異，同樣地有許多等待。就說寄信。這個星期寄了信，就立刻等着下個星期收信。結果呢，下個星期的最後一天過去的時候，你猛然醒悟，一個星期過去了，你依然在等。等黑夜降臨時等鐘報天曉等信到等人來等等等等，等到終於你自己也分不清你究竟在等甚麼。伊臉上露出慘淡的笑容。追尋也和等待一樣虛無飄渺。看似近在眼前，等手一伸卻甚麼也摸不到，更不要說掌握在手裏了。伊根本就不想再做甚麼伊根本就不想再停逗伊根本就不再留戀甚麼。再過下去，根本就是一個荒謬的笑話、一個令人不快的嘲諷。伊真想登上對面那座山，放聲長嘯。

「1」

烈日炎炎，海水又在近側，

躲在樹蔭下，暑氣依然逼人來。王杏和李陌坐在樹蔭下，各人手執一張報紙，緩緩煽動，一邊看着一群半大不小的孩子吵吵鬧鬧的生火，準備烤肉。這一區少有人跡，來烤肉的只有他們這一組人。怕惹事的校方不太贊成學生出遊。王杏毅然挑起帶領諸學子的重担，向學校申請，終得成行。孩子們高興極了，有的說自小六畢旅之後便沒有出外遊玩的機會，有的說盼這樣的一天盼得脖子也長長了。啓行之前一星期適逢期中考，王杏還擔心他們樂得無心準備功課。讓他們出遊，不但可以鬆懈鬆懈身心，也可以達到增進情誼和合目的。從租車到分組到買辦食物，大小事情一概交由他們去處理，讓他們有獨立行事的機會。王杏只在必要時提供意見。

王杏見李陌坐着無聊，便說：「走，下水去。」李陌搖頭說：「我不玩水。說來也奇怪，即使是很淺的水，要我站我也站不穩。」王杏睜圓雙眼，開口欲辯。李陌又戲說：「嘿，看你！也許有一天我會涉過水，渡到對岸去呢。古人說，我們就從對岸來。年紀越老大，離對岸也就越久遠。我很想回去呢，雖然對岸

是怎樣的一番景緻，我也不清楚。」說完，見圓睜着雙眼的王杏一臉不以為然的表情，便指着伊哈哈笑出聲來。王杏拍下伊的手，也笑道：「胡說！」

午飯過後，王杏提議道：「喂，你愛唱歌，就唱隻歌給大家出出耳油，如何？」李陌白伊一眼，笑說：「好呀！」王杏吩咐大家儘量往樹蔭靠攏，圍坐成半圓。李陌說：「不曉得各位小朋友聽過這隻歌沒有？」話聲一落，孩子們七咀八舌的說「我們不是小朋友」。李陌笑謎謎接道：「好，各位大朋友——」又是一陣嬉鬧聲，李陌笑着停下來。「這隻歌叫『出埃及記』，跟聖經裏面的故事有關。」排斥宗教的孩子立刻反口說「講耶穌」，信教的反感的白他們一眼，趕忙又調回眼光，專注的守着李陌。李陌和王杏相顧大笑一番，然後半怪責半體諒的看了他們一眼，半嘲諷的說：「你們放心，我並不是基督教徒。大家就當聽故事那樣安心的聽，O.K.？」不等他們反應，隨即道：「話說很久很久以前，有一族人，世世代代從一個地方流浪到另一個地方，日繼以夜的找尋一塊可以安居樂業的

家園。有一天，他們終於找到了這塊土地。帶領族人的族長就這樣唱：『這塊土地是我的，上帝將這塊古老而壯麗的土地賜給了我。』」李陌跟着以緩慢的拍子、低沉的嗓音，開始唱「出埃及記」。在伊唱到「當旭日東昇，照出山岳及平原，我就可以看見可讓孩子們自由奔跑的土地」時，王杏見伊眼裏閃着亮光。待伊再唱下去，「所以，牽着我的手與我偕行罷，在這塊可愛的土地上與我偕行」，閃閃的亮光竟盈聚成晶瑩的淚珠。王杏的心頓時不知所的跳了一下。少年朋友只覺得李陌這首歌聽來很雄壯，卻不知怎的好像有點淒涼。他們偷偷瞥了李陌一眼，又慌忙低下頭。李陌歌一唱完，孩子們趕緊大力鼓掌。王杏一聲「解散」，他們立即一窩蜂似的湧開。

李陌若無其事的用手指擦去淚珠，和王杏肩併肩坐着嬉戲中的孩子。他們似乎已經忘了聽歌的事，忘了李陌眼中閃閃的亮光。王杏心頭則壓着一塊大理石，又重又涼。

「4」

李陌從大木櫃裏取出一本本的日記，數一數，共有十一本。十一段似水華年。伊找來一個大



夏卡爾 愛侶 一九四九 油畫

盆，將撕下的一頁一頁的日記，放進盆裏，燃一根火柴，把過去付諸煙火。伊想起家鄉，那令置身其中的人感到尷尬的地方。它沒有一般小村所有的樸實和率真，也不如一般的大鎮大方和勇於接受變化。

童年的時候，伊隨着一大群別人家的孩子到處跑到處玩。有時候吊在鐵條架上學做空中飛人，有時候縮在殘破的車骸裏學開車。下過大雨，就巡着一坑坑的水洼找蝌蚪。一聽說誰家要螻蛄做藥用，一伙兒立即跟着去捉；

要蚯蚓餵養鴨子，一窩蜂搶着去挖蚯蚓。進了小學，班主任家養鳥，上體育課時最受歡迎的遊戲便是彎身在草叢裏找炸蝻。對面家粗眉大眼的醉漢回來了，肯定會揪着他那精神不太正常的女人打罵，扯伊入房，一伙兒鬧哄哄地趕着圍上去看。知道哪家的夫婦在睡午覺了，躡手躡腳地掩在板壁下，找隙縫偷窺。被屋內的人發覺了，你推我撞、又叫又笑地趕緊逃亡。媽媽的孩子多且年又幼小，顧不了排行第二的伊。

以後伊離家在外求學、謀生

，總是自己一人進進出出。王杏是伊朋友之中，最快人快語的一個。伊最親近王杏。然而，王杏有丈夫，伊總不能老相糾纏。當然，伊自己也有方林。在伊生日那天，將一朵小雛菊嵌在綠紫相間的小卡上送伊的方林。像那天，他走在伊前頭的路上，伊在後放慢腳步悄悄隨着。在轉彎的地方，他臉一側就看見了伊。他立住腳等伊走過去。跟方林在一起的時候，快樂這東西，原是垂手可得的。他曾把伊飲過的酒傾入他杯裏。伊回頭拿杯時看見。那時伊已喝得滿臉通紅。此後伊不再飲酒。「感君情義重」，伊說。他還年輕，伊會拖累他。

李陌輪在床上，閉上雙眼，想像自己是死亡。眼前忽然一陣漆黑。伊慌忙睜開眼睛，直視前方。壁上鐘殷勤的報時。

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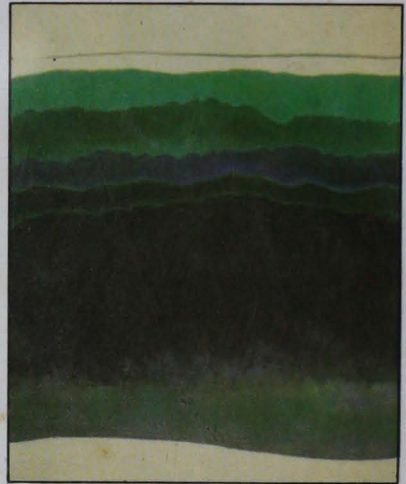
咚——咚——

咚——咚——咚

咚——咚——咚——咚

伊起身，拖着及地的裙襬，迤邐至無人煙的海邊。明月皎皎，海風寂寂。伊脫下鞋子，緩緩走進水裏。在另一個巨浪捲來之前，伊拼盡人氣回頭看了一眼。只見王杏站在岸上，冷冷的對伊說：你這樣做，可不是把你自己折騰不過的養分，輸進方林血液裏。你還想希求甚麼？我說過，我們一天又一天的從挫折中回復過來，甚至從痛苦的深淵爬出來，仰賴的便是那一點點的溫情。你以為還會有甚麼？你還希求甚麼！說到後來，幾乎是哭着喊出來的。

□



---

*Diterbitkan dan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BULANAN CHAO FOON/DIS.

封面封底：郭秀洙 膠彩